

目錄

壹、幸福宜蘭	-----	1	-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	19	-
一、繁榮經濟	-----	19	-
二、安心社會	-----	33	-
三、全人教育	-----	91	-
四、和諧城鄉	-----	112	-
五、保育環境	-----	138	-
六、多元文化	-----	162	-
參、宜蘭方向與未來	-----	174	-

宜蘭縣議會第 17 屆第 6 次大會

縣長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縣長 林聰賢

張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17 屆第 6 次大會開議，聰賢謹代表縣府團隊，致上恭賀之忱！

今年欣逢宜蘭設官治理兩百週年，聰賢有幸於兩百年後的此刻帶領縣府團隊，在各位議員先進不時督促與鼓勵下，順利推動縣政工程，聰賢在此代表縣府團隊敬上真摯的感佩與謝忱。面對城市競爭日益激烈，聰賢自我惕勵縣府團隊能成為「廉能併具」及符合民眾期待的優質團隊，建設幸福理想城鄉。

因此，在幸福宜蘭施政願景下，我們持續建構生態、創意及友善城市為施政主軸，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繼續給予支持。

壹、幸福宜蘭

縣府秉持與大自然共生、共榮的觀念，循序漸進推廣節

能減碳措施，加強農漁原鄉改造新風貌的方針，重視縣內每位民眾的生命、健康、財產、安全，朝向優質的教育、觀光環境、生活邁進。縣府團隊更將以提供老年、幼兒、婦女及弱勢族群的福利與照顧，培育在地人才、保留在地文化傳承等作為，逐步建構宜蘭成為一座幸福城市。為此，聰賢與縣府同仁從宜蘭核心價值「永續」出發，向「生態、創意、友善」幸福城市施政願景一起努力邁進。

一、生態城市永續化

落實事前準備 降低災害損傷

蘇拉颱風於本縣太平山降下 1,786mm 雨量，為歷年之最，造成蘭陽溪水位達 8.35m，為歷史新高，惟本府在災害來臨前即已在易淹水地區預佈大型抽水機、確認防水閘門及抽水站狀況、調派醫護人員前往偏鄉提供醫療服務、國軍預置兵力則分置於三星鄉、大同鄉、冬山鄉、南澳鄉及蘇澳鎮，即時發揮救災功能，針對大同鄉英士村及復興村等地，執行預防性疏散撤離，以期將災害降至最低。

雖然颱風造成轄內台 7 線、台 7 甲線、台 9 線、宜 51 線等道路、橋梁中斷受損，部分鄉鎮亦出現土石、坡地及淹

水災害，然而在國軍弟兄、公路總局、一河局、公所及縣府共同努力搶修下，在最短的時間內道路恢復通行，聰賢在此亦再一次表達感謝之意。

目前積極辦理災害復建工程中，鑑於部分聚落易成孤島效應，其相關整備工作，如物資儲備、預置機具、發電機等設備，包含應變及復原等工作，已納入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定期會議檢討。另針對大同鄉主要交通田古爾橋，縣府亦以專案方式向中央部會爭取專案補助，期望儘早修建完成，讓大同地區的民眾擁有一條安全的道路。

此外，鑑於宜蘭位於多地震發生地區，地震來臨時，保護頭部成了一大重點；縣府為保護學童頭部安全，發送國中、小學童每人一頂「防災頭套」，除保護學童逃生避難外，也提醒每一位學童重視隨時來臨的災害，正視防災的重要性。

有機新宜蘭 創造永續經營

宜蘭為農業大縣，生態環境是宜蘭永續根本，所以賡續發展有機農業、優良水質涵養及綠色能源的運用，將是宜蘭的施政重點。

有機農業部分，縣府結合中央、民間業者、學術界，組

成永續農業促進小組共同拓展有機版圖，整合各方資源發行「有機樂活認同卡」，先以認養三星行健村有機米為開端，整合有機、觀光、樂活、休閒及童玩，推動認同宜蘭好山好水的淨潔環境、愛護鄉土的有機生產方式，行銷有機農產品，讓三星行健有機夢想村漸漸走出了不一樣的有機路，未來也利用三星行健成功的模式，持續輔導其他地區有機產品。而三星行健村附近的德豐牧場，長期以來，因為雞糞的烘乾設備造成惡臭，經多次要求改善未果，宜蘭縣政府也展現鐵腕，拆除這座牧場的違法設備，希望徹底解決多年空氣污染問題。

此外，有機農業重視的水源水質，自去（100）年11月1日起，蘭陽溪上游河川及野溪範圍內，禁止使用禽畜糞後，短短半年內，未禁用生雞糞前與禁用後的比較結果分析，水質及環境衛生已大幅改善。縣府為堅持對的政策，積極協助農民採合理化施肥、建立安全用藥觀念外，並輔導南山、四季、樂水部落開設花卉產銷班，未來亦將結合當地自然景觀、環境生態、原住民傳統文化，營造部落傳統文化風貌，創造優質的生活環境，協助農民朝「自然」、「樂活」、「養生」、「永續」方向轉型發展。

清水地熱發電是再生能源利用之表率，為達成綠色、環保及永續經營理念，經兩年籌設規劃後，於 101 年 5 月 11 日，正式公告「清水地熱發電整建、營運、移轉(ROT)案」招商。在縣府積極辦理招商下，現階段已經完成評選，預計本年底可完成簽約，本案將是國內首座以促參方式辦理的地熱發電廠，為創造宜蘭永續經營立下扎實的基礎。

啟動環境教育 永續家園建立

環境教育是推動永續一個很重要的工作，目前宜蘭已有 5 個場域經過環保署環境教育認證，其中縣府成立 3 個，分別是武荖坑風景區、台灣戲劇館及宜蘭縣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目前尚有 12 個環教場域正積極申請認證中。

此外，因宜蘭有優良生態環境，今年全國環境教育輔導計畫成果觀摩會，就選在低碳樂活的幸福城市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辦理，透過行動體驗與深度對談，討論永續的信念、具體的規劃、整合的資源以及階段性的行動，逐步落實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及國家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凝聚全國各縣市在環境教育推展上的共識與理想。

低碳作為減少碳足跡

減少碳排放量是低碳城市最重要的指標，今年訂為宜蘭

縣低碳元年，縣府積極推動「校園採用在地食材」、「公文無紙化」、「低碳學習護照」及「永續校園建置」等多項措施，並藉由民間環保作為，一同致力於低碳城市實現。

其中縣府透過「宜蘭縣公文管理整合系統」推動公文無紙化部分，經內政部評比，是公務組優良獎中唯一獲獎的地方政府。

而縣民環保作為，讓宜蘭在全國資源回收績效考核中，已連續第九年獲評特優。此外，宜蘭縣推動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工作，五度蟬連續優，行政院環保署日前發佈 100 年度推動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執行績效，由於宜蘭在推動「綠行動傳唱」工作表現突出，配合本縣參與活動人數達 2 萬 7 千人次，綠幣回收量為全國之冠，獲頒全國不分區「特優」獎項。

宜蘭長期倡導環境保護，以節能減碳的實際行動來愛護環境、保護我們珍貴美好的家園，落實對低碳家園的堅持，皆是縣府、業者及民眾三方共同努力才能達成，而我們也做到了一定的成果。

二、創意城市實現化

創意是宜蘭在高度城市競爭年代中，脫穎而出的致勝關

鍵。為了營造宜蘭創意城市的品牌競爭力，我們從人才、空間與制度著手，厚植在地學子優質學習能力，提供人才創意發想與實踐的機會與環境，讓宜蘭成為青年人築夢的創業園地。

創新技術加強研發

創新是企業轉型的重要契機，也是企業升級的重要核心，讓台灣企業以往的代客加工(OEM)、代客設計(ODM)，透過文化創意加值，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順利轉型為自創品牌(OBM)的品牌企業。宜蘭推出下列政策：

縣府訂定「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作業要點」協助中小企業加強技術創新研發，利用配合款方式補助傳統產業，吸引民間企業相對經費投入產業，透過技術提升及服務能力創新，強化其市場競爭力，增加產值與產能，進而達到增加就業機會的目的。另由於「見學宜蘭廠廠精采輔導計畫」協助產業轉型觀光工廠成效顯著，今（101）年運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經費，持續辦理觀光工廠的輔導外，對於休閒遊憩、創意體驗、蘭城懷舊、樂活茶園及整合式深度體驗等休閒領域，將產業導入「創意」加「體驗」，提升觀光產業之整體競爭力，吸引業者參與投資。

創意風潮帶動文創產業

文化創意產業是未來產業發展不可欠缺的部門，商品透過創意加值，價值加倍，縣府為了吸引創意最多的新世代年輕人才進駐宜蘭，成立創創新村，配合青創星光大道與幸福創業貸款，讓文創產業有了共同的據點。

縣府與創意產業人士的共同推動下，以創意(創)、創業(創)、創新(新)、聚落(村)為理念的「創創新村」於今(101)8月於宜蘭行口開幕，希望藉由有歷史氛圍的宜蘭火車站旁的行口倉庫，融合設計、多媒體、創意產業、在地文化等元素，打造吸引創意人發揮創意進而創業生根的專屬空間，同時也與宜蘭在地創意產業的合作，進行產業媒合相關活動，推動青年創意產業在宜蘭生根茁壯，進而邁向「創意城鄉·幸福宜蘭」的目標。

為了打造「創創新村」的意象與品牌，推動「第二屆青創星光大道創意競賽」，除延續第一屆的在地特色產業體驗營外，這次競賽將加強商業化加值輔導部分，提供參賽者與廠商意見交流的平台，以增加後續產品開發的可行性，並配合「創業啟航班」幸福微創輔導計畫，101年度重視實體店面經營，希望讓縣內有志創業的民眾能有更周全的準備。

宜蘭特色觀光遊憩景點

宜蘭擁有山、河、海資源豐富，縣府規劃噶瑪蘭水路觀光遊憩路線，串起冬山河、蘭陽溪與宜蘭河主河道溯流而上，至宜蘭市「西堤晚眺」及員山神社，重建蘭陽平原的內陸船運航程，開發一條水路觀光旅遊帶。推廣河域文化及自然生態資源教育。目前已公布宜蘭縣小船及未具船型浮具經營管理辦法，讓宜蘭的河道流域，藉由行走小船結合文化、生態旅遊、水上運動及導覽解說等多樣化的服務，創造有別於一般遊河體驗，有效吸引外來遊客，提升觀光相關行業產值，增加在地就業機會。也能傳承人文發展脈絡，重塑「童年宜蘭」集體記憶。

此外，羅東文化工場於今（101）年 7 月試營運，並為今年底舉辦金馬獎做準備，邀集來自日本、香港、新加坡與台灣的建築系學生，於羅東文化工場天空藝廊策展「2012 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參展中作品，呈現出年輕世代對於環境與空間的想像與關懷；在此期間，也讓大家見識到羅東文化工場不同的建築風格。而年底在此舉辦的第 49 屆金馬獎頒獎典禮，我們不單只辦一天的頒獎典禮，也配合金馬影展舉辦一系列周邊活動，如移動電影院、星空電影

院、電影種子教師研習營及校園巡迴講座等，甚至在宜蘭播出世界首映的電影，期待除了把人潮帶進宜蘭來外，更要把宜蘭介紹出去，將宜蘭與電影劃上等號，同時讓羅東文化工場成為一個放眼國際的創意生產平台。

自從雪隧開通後，宜蘭的城鄉發展、人口組成、生活方式都產生了變化，因應城市發展趨勢，2012年的「宜蘭厝烏石港計畫」，將以烏石港開發區為基地，討論在城市裡營造的住宅方向，以「永續綠建築」、「宜蘭民居」、「宜蘭生活」及「住宅夢工廠」四個主題發想，持續關注在地之地域特性、生活文化及環境永續發展，並將低碳城市與綠建築納入。透過設計者、使用者、營造者對話的方式，匯聚不同觀點，尋求地域性特質的深化，產生國際性的效果，為當代的宜蘭住居尋找新的風貌。讓相當具有特色及精神之宜蘭厝能一間間地建造下去。

促進民間參與投資

縣府為增進財政資源並促進地方繁榮，積極促進縣內民間投資參與公共建設，期能積極整合公有資源並規劃引進民進企業之專業管理與經營模式來活化公共空間，給予新的生命。而礁溪溫泉公園是縣府最美的公有財產之一，透過促參

法與民間業者於 101 年 8 月 1 日正式簽定礁溪公園委外經營契約，縣府除每年可節省約 500 萬元營運經費外，亦可每年增加約 200 萬元的權利金收入，有效改善縣府財政收益，同時促進民間投資與創造就業機會。

此外，早期亦擁有豐沛溫泉資源的員山，目前縣府已正式完成「宜蘭縣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簽約，未來將發展出精緻獨特的地方文化產業，創造新世代的觀光景點及紓壓泡湯、休閒、賞景、購物餐飲的溫泉遊憩區，有利於宜蘭推展觀光產業。

建構宜蘭因的共同記憶

縣府為讓宜蘭子女在求學階段的回憶不只是讀書，我們分別規劃國小階段推動藝術家駐校、國中階段舉辦武荖坑露營及高中階段策劃成年禮等三項活動，期望能經由舉辦這些活動，為未來宜蘭因仔串起在地情感的共同記憶

藝術家駐校計畫從今（101）年 3 月開始執行，內容包括建立藝術家工作室、藝術家駐校創作、藝術家入班教學、公共藝術創作展示等活動，預訂 101 年 11 月將會辦理動態及靜態成果展。

本縣童軍教育活動以大自然為教室，縣府特別號召全縣

24 所國中 3,739 位七年級學生參加「101 年宜蘭縣武荖坑環境探索低碳教育活動」，以環境教育低碳課程架構為主軸，融入於探索教育活動中，露營活動內容豐富多元，能傾聽流水蟲鳴，可遠眺無垠星空，親身體驗武荖坑的山林之美，以自然體驗及探索引，導學生省思環境重要性。

推動高中生透過騎乘單車繞境在地文史古蹟，體會先民筭路藍縷、刻苦冒險的精神與文化，讓宜蘭子弟完成縣內學習階段準備離鄉求學謀職時，都能滿載在地鄉情，發揮宜蘭人的精神。

三、友善城市全民化

友善是建構一座宜居的幸福城市，最關鍵的要素之一。它可以體現在貼心的社會福利制度，或是對環境、萬物友善的施政作為，更可以是營造遊客安心便利的旅遊環境。

幸福三部曲

縣府提出幸福三部曲是以高齡友善、綜合脫貧及增加就業為主軸，希望先就這三方面提供解決之道，營造一個幸福的生活環境。

去年 12 月縣內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已佔總人口數的

13.22%，本縣高齡化趨勢無所避免，縣府特訂定宜蘭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委員會設置要點於(本)101年5月通過發布。我們也網羅本縣不同領域的專家學者共同參與擬出針對縣內長者需求的問卷，在12鄉鎮市依比例進行1對1問卷調查，約6,025份的有效問卷將進行整理分析，提供我們未來建立高齡友善城市的行動指標。為進一步營造敬老氛圍及尊老具體作為。縣府於10月1日舉辦長者是寶啟動記者會，辦理「長者是寶，智慧老人選拔活動」，現場有許多了不起的長者，保留了具宜蘭特色之百工技藝，是這社會中珍貴的智慧瑰寶，是最有資格被稱為「大人物」的一群。但這只是我們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的起點，未來宜蘭營造的高齡友善城市，會是「老來寶 宜蘭到處跑」。

對於弱勢家戶進行資源盤點，縣府提供適切符合弱勢家庭或個人所需之福利服務方案或措施，期望落實政府輔導弱勢家庭脫貧之目的。脫貧方案，不僅是媒合學生打工，更是一個資源整合平台，經由縣府整合媒介物資、企業捐款及民間機構的力量。提供多元化相關扶助，優先協助100戶弱勢家戶，目前受益戶數達82戶。目前物資銀行共有4個據點，分別設於宜蘭社會福利館、羅東物資銀行關懷據點、社會福

利家庭服務中心、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等據點，透過據點提升服務弱勢民眾網絡密度。此外對於弱勢家戶 2~5 歲幼童，也於今（101）年 9 月起推出你生我養，希望照顧幼童受教權益，減輕弱勢家庭經負擔，讓家長可以放心就業，孩子可以安心就學，逐漸達到家戶脫貧。此外，鑑於公民力量長期以來為宜蘭進步與提升的原動力，縣府今（101）年 7 月特別成立全國第一個第三部門發展中心，初期讓民間力量集中，長期可以讓民間力量更蓬勃發展，將關心的公共議題化為實際的行動，型塑宜蘭成為成熟的公民社會。

對於促進就業部分，縣府利用地產基金及地方型 SBIR 讓中小企業創新轉型，進而擴大營業規模，增加就業需求，同時，我們主動關懷非自願離職勞工，以及育嬰留職停薪復職者，我們用電話主動關心失業民眾、郵寄單一徵才或大型徵才活動訊息及每季寄送職業訓練相關課程等方式，讓民眾瞭解求職資訊。也針對弱勢家庭、身心障礙者、中高齡、外籍配偶及原住民就業服務推介媒合，讓求職民眾有貼心關懷之感受。對於想自行創業者，縣府也提供青年創業產業計畫，開辦相關創業輔導課程，降低創業障礙，提升創業能力與創業成功機率。

安心食宿

宜蘭以觀光立縣，提供遊客安心的食宿顯得非常重要，此外，縣民健康的保障也是營造幸福城市的重要基礎。針於2012年「國際食品法典委員會」通過萊克多巴胺殘留容許量，縣府已提出四大原則，加強把關宜蘭食品安全，一是持續提高抽驗肉品之比率及擴大抽驗範圍，二將抽檢結果之業者名單公告於縣府網頁及發佈新聞資料，三要求餐廳賣場需明確標註牛肉產地，四要求縣內各機關學校不得採購含瘦肉精肉品；同時賡續推動「拒用含瘦肉精肉品自主管理商店」安心標章，目前計有170家業者符合資格並張貼至商店明顯處；亦有649家業者標示肉品產地，提供民眾「知」的權利，讓消費者安心，保障縣民健康。「康健雜誌」8月份公布「2012年健康城市大調查」，宜蘭縣在有限的醫療資源下得到五片「銀杏葉」肯定，獲選為「最不容易讓人生病的城市」，證明以健康公衛作為縣政發展的基礎是對的方向。

另外為營造宜蘭優質旅遊環境，縣府輔導旅館業者針對優質服務、安全、乾淨等三大面向提升，藉以激勵旅館業者推動宜蘭縣安心旅館評核認證。

打造宜居城市 增加國際曝光度

宜蘭要在城市競爭中脫穎而出，就要利用國際競賽，在國際間增加曝光機會，國際宜居城市大會即是一個很好的平台。

去年縣府在第 15 屆「2011 年國際宜居城市大會」國際競賽中，由蘭陽博物館榮獲 Project Awards 金賞大獎。今年宜蘭再度以「宜蘭綠色博覽會」獲得「2012 年宜居城市國際競賽」專案獎 (Project Awards) 決賽資格，預計將在今年 11 月底，參加於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艾因市舉辦的決賽。其中 Project Awards 表彰創新性項目對可持續發展與提高環保意識方面所做的貢獻，以及對當地社會與環境帶來的積極影響。得到入圍，表示縣府長期以「友善城市」作為城市建設的方向得到認可。《天下雜誌》9 月 5 日以特別企劃專題推出 2012 年「幸福城市大調查」中，本縣獲得縣民高度認同，未來仍會朝著國際宜居城市的目標，邁向幸福宜蘭的前景。

體育搭台 經濟唱戲

發展運動觀光是縣府主要施政目標之一，縣府今年舉辦兩場國際賽事-「2012 FAI 國際航空聯盟飛行傘定點亞洲錦

標賽」與「2012年第十一屆世界大學鐵人三項錦標賽」與多場國內區域型賽事，如2012宜蘭縣冬山河水岸超級馬拉松、蘭陽杯全國青少棒邀請賽、2012蘭陽海上長泳-迎向龜山島……等賽事，皆圓滿落幕。其中特別的是，這次「2012FAI國際航空聯盟飛行傘定點亞洲錦標賽」，國際飛行傘新秀、老將參賽齊聚宜蘭，最年輕與最年長差距半百，不僅世代交鋒，同時也有經驗傳承之意味，是一個難忘的回憶。

縣府在推廣運動休閒產業化，帶動本縣觀光產業發展方面，除明年「102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102年全國大專學校運動會」將於宜蘭舉辦，讓運動觀光帶來大量人潮外，也將積極參與國際賽事與會展觀光產業推動，並爭取舉辦常態性全國性大型運動賽事，讓宜蘭持續發發亮，也藉由體育賽事提升觀光經濟產值。

最後，在最新一期新新聞「縣市長施政民感度大調查」民調中，縣府團隊獲得民眾的感受度滿分，序位第一，表示錢多、資源多的大都會，施政滿意度未必就高，而資源少卻肯用心做的，一樣可以讓民眾很有感覺。宜蘭雖受限於預算

和權限，地方政府能做的事很有限，但聰賢仍關注於民眾的生活所需，也持續要求縣府團隊要站在人民角度思考問題，才能與民心契合，施政順遂，這也正是民眾所冀望的政府。

以上聰賢謹就重點施政內容與執行情形，簡要報告說明。另外，縣府團隊就 101 年 4 月 1 日至 101 年 9 月底之縣政工作辦理情形，已另冊編印「宜蘭縣政府各單位工作報告」，送請 貴會審閱。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不吝批評與指正。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縣府團隊以「幸福宜蘭」為縣政總願景，並分列「繁榮經濟」、「安心社會」、「全人教育」、「和諧城鄉」、「保育環境」及「多元文化」等六大面向，作為實現「幸福宜蘭」的基石，再依六大面向，逐次分項延伸出各縣政目標、策略及項目（計畫）。以下謹就各面向之施政重點，依序向各位議員先進們逐項報告。

一、繁榮經濟

厚植工商產業發展利基
激勵民間投資創業動力
開發多元觀光活動能量
支援建設健全財政磐石

幸福生活拼圖之一的經濟繁榮，我們利用三生共構作為主軸，將傳統產業與觀光休閒注入創意與自然元素，強化行銷平台，提升傳統產業價值。此外，亦積極催生新興科技產業，獎勵民間參與投資，在吸引優質人才進駐同時，改善產業結構，進而增加地方稅收，讓宜蘭經濟繁榮與生態環境的平衡發展。

（一）加值傳統產業

1、有機農業執行計畫

目前本縣4個有機農業生產專區內有機農業生產

面積：三星鄉行健村 43.34 公頃（主要為米）、南澳鄉 71.06 公頃（主要為米）、五結鄉大吉村 28.37 公頃（主要為米）及冬山鄉中山村 11.85 公頃（主要為茶、柚子次之），預計有機面積將由現今 154.62 公頃成長為 200 公頃，並擴充各類有機農作物，達有機作物多樣化利用及建構有機村厚實生產基礎。

目前宜蘭縣全縣現有約 372.49 公頃有機驗證之耕作地，以 102 年達到 500 公頃有機驗證之耕作地為目標。

2. 農林漁牧產業建設計畫

(1) 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

100 年度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總工程費 1,000 萬元，本計畫共核定辦理「員山鄉農路改善工程」等 6 件工程，計改善農路 3,547 公尺及排水溝 280 公尺。此外，爭取水保局補助本縣辦理「五十二甲等農路改善工程」總工程費 900 萬元，計改善農路 430 公尺，已於 100 年 9 月 13 日開工，並於 101 年 7 月 20 日完工。

(2) 推動漁業建設計畫

「大溪漁港魚市場改建工程」總工程費 9,203 萬 6,000 元，辦理改建 1 幢 5 樓建築物，1 至 3 樓為魚市場及漁會辦公室，4 樓為海巡署辦公廳舍、5 樓為景觀平台及雷達站，目前施工進度 90.49%，預計 102 年 1 月底完工。

- B. 「南方澳漁港漁具倉庫興建工程」總工程費 8,900 萬元，預定興建漁具倉庫 155 間，於 101 年 8 月 6 日開工，目前廠商積極整備施工機具及材料後即進場施工，預定 102 年 10 月 29 日完工。
- C. 「宜蘭縣常興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整建工程」總工程費費 1,887 萬元，辦理排水路整建約 1,134 公尺、蓄水池清理及供水系統修復等，於 101 年 9 月 3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12 月 11 日完工。
- E. 「南澳朝陽漁港內泊地擴建工程」總工程費 4,300 萬元，辦理內泊地擴建 2,100 平方公尺及增建碼頭 140 公尺，已於 101 年 4 月 21 日前開工，目前施工進度 20%，預定 102 年 4 月 15 日完工。

(3) 宜蘭及噶瑪蘭果菜批發市場遷移

宜蘭縣果菜運銷合作社辦理宜蘭果菜批發市場於今(101)年 7 月 10 日辦理事業遷移及進駐試運，目前已完成啟用營運中。

3. 宜蘭品牌執行計畫

(1) 觀光工廠推廣輔導計畫

今(101)年除延續去年輔導觀光工廠從相關經營體驗活動設計外，更利用地產基金進行相關場域規劃輔導，期望在觀光工廠自我提升與政府輔導下健全經營體質，提高體驗活動與商品特色的附加價值，並從而形塑宜蘭品牌價值，帶動蘭陽地區產業觀光的發展與拉升週邊相關創意伴手禮之商機。

今年將經濟部補助「宜蘭創意體驗觀光產業發展補助計畫」1,500萬元，用以輔導本縣觀光產業如觀光工廠、博物館家族、休閒農業、民宿及鄉村民宿等體驗觀光產業，除持續提升業者經營體質外，將更進一步整合資源、共同合作行銷，強化宜蘭品牌形象。

(2) 農業行銷品牌執行計畫

至101年9月共核發『蘭陽嚴選』優良農特產品標章2萬9千枚，涵蓋青蔥與其加工品、茶葉、金柑及漁產加工品等項目。

4. 宜蘭縣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迄101年度9月止本縣已有休閒農業區13區、休閒農場登記34家，准予籌設42家，專案輔導6家。輔導籌設中之頭城新港澳休閒農業區，已於101年提送農委會並通過初審，另審查中之休閒農場約10餘家。

而依據宜蘭大學100年宜蘭休閒農業效益評估報告，參與休閒農業遊客數為512萬餘人次，農場收益15億7,193萬餘元；周邊效益為75億558萬元。產業聘僱人力為1,085人(含自家與專職人員)，僱用臨時人力為28萬0,849人日。

5. 加強動植物防疫計畫

(1) 動物保護

為維護人畜健康安全，除積極與縣內16家動

物醫院簽訂合作契約，每年亦 2 次下鄉巡迴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期能提升本縣寵物（犬、貓）狂犬病抗體保護力，維持台灣為狂犬病非疫區之現況。

(2) 動物防疫

- A. 每年 9 月至翌年 4 月為候鳥遷徙之際及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高峰期，為避免禽流感病毒入侵，本縣動植物防疫所配合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防疫計畫主動監測並採集雞、鴨檢體和野生鳥類排遺採樣送檢計 25 場次(526 份檢體)，並加強辦理養禽戶週邊公共區域消毒及宣導訪視工作達 700 場次。
- B. 本縣豬病防疫以豬瘟及口蹄疫撲滅為重點工作，計豬瘟全面預防注射及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強制注射，本期已完成豬瘟疫苗注射 35,865 頭次、口蹄疫疫苗 50,879 頭次及畜牧場週邊區域消毒和訪視 90 場次，另持續加強豬瘟及口蹄疫血清監控採樣檢測 125 場與肉品市場防疫消毒查核，以降低疫情發生風險。
- C. 為杜絕農民使用非法偽劣禁藥及不當動物用藥造成畜禽產品藥物殘留及產生細菌抗藥性而影響消費者健康，故本期除抽樣畜牧場畜禽產品檢驗瘦肉精抗生素等藥物殘留 75 場次外，並不定期稽查畜禽業者、飼料自配戶、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及飼料廠，計抽樣市售動物用藥品 14 件、雞蛋 2 件、

鴨蛋 2 件、羊乳 15 件、雞肉 18 件、鴨肉 10 件及鵝肉 4 件皆合格，以避免動物藥品非法濫用，保障消費者健康。

(3) 植物防疫

為落實「農藥管理法」與保護縣內農產品免受重大及外來疫病蟲害入侵，本縣持續辦理各項植物防疫作業，執行成果包含：抽驗市售農藥 36 件、稽查農藥販賣業者 24 間、進行農藥販賣業者複訓 2 場、輔導產銷班使用安全農藥講習 2 場、抽檢田間與集貨場農產品農藥殘留 122 件、建立全面植物疫情偵查體系及防治措施(執行 9 種重大疫病蟲害監測共 1,425 場次)等，以確實掌握植物疫病蟲害發生時即進行有效防疫作業。又輔導農民實施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在礁溪、壯圍、宜蘭、員山、三星、冬山、羅東、蘇澳等鄉鎮進行果、瓜實蠅、甜菜夜蛾及斜紋夜蛾共同防治約 1,685.66 公頃，期降低病蟲危害及減少用藥，確保提供縣內消費者安全之蔬果。

6. 禽畜產銷條件改善計畫

本年度推行改善畜牧排放水質及污染防治、推動畜牧場節能減碳與農村社區源頭減廢及資源再利用等三項計畫，共計輔導 25 場畜牧場改善污染防治及生產環境。

(二) 發展新興科技產業

1、新竹科學園區宜蘭園區

園區已於今（101）年 8 月完成第 1 期主要道路工程，可先行提供 22 公頃土地供廠商興建廠房；102 年 3 月完成公共設施工程，屆時可提供廠房總面積 34.82 公頃。

2、綠能及新興（低污染）產業計畫

為因應綠色經濟潮流，實現低碳家園的目標，縣府於今（101）年度與廠商協力向經濟部爭取「宜蘭縣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建置本縣觀光景點之綠能車輛接駁計畫，作為縣轄旅遊觀光景點接駁，及建置所需充電站，打造低碳旅遊新體驗。

3、推動大南澳深層海水產業園區開發

為配合中央推動深層海水產業，規劃於大南澳地區開發深層海水園區，輔導縣內相關產業轉型，提升經濟效益，刻正向中央爭取鋪設深層海水管線經費，並重新評估園區開發方式。

（三）促進幸福創意產業

縣府已推出「幸福貸款計畫」，協助本縣縣民創業及擴大經營績效，提供優惠低利貸款及一系列專業課程，以活絡地方經濟。目前已完成三梯次「幸福微創計畫創業啟航班」，計有 188 名學員完成訓練，並獲頒結業證書；並有 50 件送件申請，已有 29 件通過審查。

（四）發展觀光產業

1、健康養生休閒產業

透過公共建設及促進民間參與等雙管齊下的做法，分別完成礁溪溫泉公園建設並開放啟用、清水地熱遊憩初體驗建設開放使用及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招商作業。

針對蘇澳現有冷泉公園，積極協調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蘇澳鎮公所，以國際視野的觀點，重新啟動擴大蘇澳冷泉公園規模與層級建設，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預計於今(101)年度投入經費 1,000 萬元，辦理冷泉公園周邊環境改善工作。至於七星山北側區域亦蘊藏豐富冷泉資源，縣府目前正積極朝冷泉醫療觀光特區進行規劃中。

另為確保自然湧泉露頭永續經營，本府於今(100)年 8 月 26 日再針對擬劃設溫泉區之員山溫泉區以及蘇澳冷泉區向民眾辦理公開說會，今(100)年 12 月提送修訂宜蘭縣溫泉區管理計畫(新增劃定員山溫泉區、蘇澳冷泉區)予交通部觀光局審查，現正辦理審查及計畫書修正工作。

2、整建觀光景點與觀光旅遊環境

(1) 積極進行冬山河建設

冬山河上、中、下游之流域各有不同地區特色，目前上游已初擬「冬山河上游區周邊水陸遊憩活動空間整合規劃設計」計畫書，規劃整合丸山步道、水圳公園、公埔埤及軍用舊隧道之自然及人文

資源之遊憩內容。上游部分本（101）年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4,375 萬元辦理冬山河水域活動遊憩設施工程第 2 期及冬山河森林公園環境教育園區周邊景觀工程，刻正執行中，中游部分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 425 萬元於跨冬山河國道 5 號橋下辦理武淵水火同源廣場工程。而冬山河下游，為因應童玩各項活動之推動，持續進行童玩親水公園以及冬山河夜程計畫之推動。

（2）打造宜蘭市生態城市及城市活化計畫

為打造宜蘭市生態城市願景，本府於 99 年 8 月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宜蘭河邊的維管束計畫」經費 1 億 5,000 萬元，分年分期執行，共 6 期工程，第 1 期工程已於 100 年 12 月完工，第 2 至 6 期工程現正施工中，將於 102 年完工。

另針對宜蘭行口、停車場、宜蘭火車站前廣場係屬台灣鐵路管理局所管轄，為活化宜蘭首要觀光門戶，本府已將其納入維管束計畫範圍，並積極活化火車站周遭，以推動全縣文化及觀光發展。

為活化丟丟噹廣場及紅磚屋，本府委託黃春明兒童劇團進駐做常態性各項表演活動，以宜蘭地方文化為特色，藉由常態性展演逐步活絡本區塊，成為一個藝文展演及國民多元藝術文化生活空間，並達成空間活化利用及帶動周邊發展。期望帶動舊城

南路到宜蘭火車站整個帶狀發展文化觀光，促進舊市區的文化觀光發展。

(3) 宜蘭市鐵路高架化舊鐵道空間及周邊地區整合利用

為鐵路高架化舊鐵道空間再利用，本府採分年分期執行，共分四期工程執行，以興建自行車道及改善宜蘭市舊鐵道空間為鄰里性公園的模式，讓當地民眾喜愛於晨昏時刻至該鄰里公園活動，創造鐵路高架後空間不同的城市風貌，已完成第 1 至 3 期工程，另第 4 期工程已爭取 101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1,530 萬元，現正施作中，預計本 101 年底完工。

(4) 打造汽車露營休閒園區計畫

本年度發包「縣轄景點露營周邊設備增設及修繕工作」案，目前共執行 5 分案，本案除強化原露營設備並增加周邊林蔭、綠美化成效及改善相關電力設施，除符合現代遊憩趨勢外，更活化縣轄各園區之使用，間接促進頭城海水浴場轉型、帶動大南澳地區、武荖坑風景區等休閒觀光之發展及相關產業等周邊經濟效益。

(5) 建構低碳與友善旅遊環境

為建構整體自行車路網系統，陸續完成濱海自行車道、得子口溪自行車道、宜蘭河自行車道、蘭陽溪自行車道、安農溪自行車道、羅東溪自行車道、新城溪自行車道、冬山河自行車道及鐵路高架

系統等路線，總計約 160 餘公里。為進一步推動低碳及友善旅遊環境，目前正整合鐵路運輸、國道客運、市區接駁公車等大眾運輸工具與自行車路網系統有效連結，鼓勵遊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至本縣利用自行車遊賞。

(6) 多樣活動觀光景點工程先期規劃設計

為本縣不同的觀光產業，將具特色的安農溪泛舟，蘭陽發電廠觀光、南澳休閒養生村及不同之露營活動等包裝整合後，積極爭取中央相關單位經費補助，業已爭取 101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補助 9 案合計 3,938.8 萬元。交通部觀光局 101 年度補助辦理礁溪湯圍溝公園公共浴池暨週邊環境改善工程、地熱博物館週邊景觀工程及龍潭湖風景特定區湖濱公園整建第 2 期工程等 3 案合計 3,350 萬元，刻正辦理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作業中。

3、原鄉觀光及三生產業發展計畫

為強化部落族人環境保護概念及珍惜資源，透過實地體驗部落之地理環境、文化背景與生命生態的不同，並以串連行銷方式，整合原鄉部落內各項觀光，於兩原鄉各擇兩處山徑步道，每處各辦理 2 至 3 梯次深度旅遊之體驗。同時輔導原住民店家經營原鄉 DIY 產業製作，提升原鄉在地文化體驗產

品，並同促進消費者對文化產品的感受，促成內發性的文化創造，引領部落走向文化多元的目標，開拓產業永續經營之道，讓部落體驗遊程及相關商品銷售成長，不僅提升在地原民文化，也延伸部落產業整體產值，讓原鄉生活能變得更幸福。

(五) 加強推動促參及招商

透過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機制，引進民間資金與技術，投資經營觀光及工商相關產業。目前「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與「礁溪溫泉公園民間自提營運、管理(OT)案」均完成簽約。101 年度本府積極推動「清水地熱發電 ROT 案招商前置計畫」已有民間申請人遞送投資計畫書，刻正進行甄審委員會審議階段，預定今年底前可完成簽約。另本府刻正辦理「太平山森林鐵路復駛 BOT 案前置計畫」，已進入先期規劃階段。至於民間自備資金配合本府政策投資案件，採政策公告民間自提者有「宜蘭縣交流道周邊轉運站暨遊客服務中心 B00 案」及「宜蘭縣清水地區溫泉開發及觀光遊憩利用民間自提 BOT 案」等 2 案，其中清水一案已有民間申請人遞送申送構想書，且已選出優勝構想書申請人，目前刻正簽辦舉開再審核委員會審查規劃計畫書中，預定今年底可完成簽約；另民間自備土地自行提案規劃者有已簽約「立德蘭陽集團的梅花湖渡假村 B00 案」及年中完成修約之「龜山島開發公司的宜蘭海

洋生態科技遊樂園區 B00 案」，刻正推動辦理中。

(六) 強化地方財政

1、加速都市發展涵養長期稅源

縣府將積極縮短都市計畫變更、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之辦理期程，並且著手強化財務可行性分析，促進都市發展，提高土地效能、帶動地區繁榮，涵養長期稅源。

2、促進資源有效利用拓展地方財源

為改善財政現狀，縣府將積極檢討櫻花陵園經營模式，也訂定寵物往生後處理規則及收費標準，同時，也針對境內部分免費停車的地區，如五峰旗風景區及蘭陽博物館等停車場，將改為收費區域，以增加縣府財政收入；加速處分頭城烏石漁港南堤新生地；裁併學校騰空校地，推動校地及設備再活化運用；辦理中央機關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經營之縣有地清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拓展地方財源。

3、落實使用者付費合理檢討稅費

101 年度開徵特別稅（宜蘭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徵收自治條例、宜蘭縣礦石開採特別稅自治條例），以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本縣之公告地價及公告現值，已逐年調整接近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又本縣目前未開徵工程受益費，致使縣府投入之公共建設雖使鄰近之不動產受惠而大幅增值，但未能適時反應於政府稅收上，已通過自 102 年起適當調整房屋評定現

值並積極推動開徵溫泉取用費。

以上為繁榮經濟施政重點，透過推動產業升級加值與輔導提高競爭力，加速竹科城南基地招商發展新興科技、引進數位產業，帶動宜蘭產業轉型。再針對宜蘭優勢的天然資源，整合縣內休閒遊憩資源，推動觀光發展並輔導青年創意在宜蘭生根，鼓勵在地青年發展新興的文化創意產業。同時，促進民間參與投資，帶動宜蘭經濟繁榮。

二、安心社會

照顧安心、生活安心

醫療安心、健康安心、勞動安心

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

防災安心、救災安心、居住安心

安心社會是「幸福宜蘭」之縣政核心工作。聰賢領導的縣政服務團隊提出以「家」為單元，利用福利、就業、健康、治安與防災等 11 個安心網絡，給家有幸福感，宜蘭才有幸福，實施下列的縣政工作與規劃：

(一) 推動無縫隙服務（跨域合作多元服務）

1、銀髮照護服務推動計畫

為使高齡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在熟悉的環境中居住生活，縣府推動各項健康促進及在宅照顧服務措施，包括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以全口都缺牙者優先，101 年度共計提供 600 個名額，並保固 1 年費用全免，每人終生補助 1 次。另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喘息服務，辦理「身心障礙臨時暨短期照顧計畫」，紓解照顧壓力。101 年 1 月至 9 月底服務 103 人次，補助 8 萬 3,000 元。

同時，為使身心功能障礙及失能老人獲致妥適的照顧服務，分別推動「長期照顧服務計畫」及「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計畫」，依使用者需求，提供適切

之服務。本(101)年4月至9月底長期照顧服務40,798人次、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6,530人次，補助約2,167萬7,449元。

對於縣內65歲以上獨居長者，縣府更結合各鄉鎮市公所、社會福利團體及各鄉鎮市衛生所加強到宅問安、健康關懷及物資輸送，建構照顧獨居長者資源網絡，本(101)年4月至9月到宅關懷獨居長者共計8,757人次。

此外，縣府為照顧本縣65歲以上之長者，積極輔導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以促進轄內長者之身心健康並拓展社會關係，落實「在地老化，健康老人」理念。自本(101)年4月至9月底止，本縣計45個據點單位持續推動初級預防照顧，關懷訪視計服務33,583人次；餐飲服務80,384人次及健康促進活動計48,124人次，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28,280人次。

2、無縫隙轉銜服務推動計畫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解決複雜且多重之問題，整合相關資源以提供適切之服務，積極推動縣內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流程，同時整合有關單位資源，合力推動提供諮詢、多元需求服務；並定期召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聯繫會報，確立各網絡單位職責角色，以提升其功能。本(101)年4月至9月底總計受理通報人數55人、

提供諮詢服務人數 816 人、新增轉銜服務 15 案，轉銜服務總案量為 55 案，計服務 1,320 人次，新增個案管理服務 26 案，個案管理服務總量為 108 案，計服務 2,592 人次。

3、建構家暴防護安全網絡及提升專業服務知能

縣府積極整合宜蘭地方法院、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社會、警政、衛生及教育等單位，共同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及被害人保護扶助工作；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底已受理警察、衛生，以及教育等單位通報處理相關家庭暴力案件，共計 946 件，性侵害案件 183 件。

4. 年長及身心障礙稅務到府服務計畫

為服務不便親自至本局申辦業務之年長者及身心障礙人士，特別提供 31 項預約到府貼心服務，凡縣內 65 歲以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特殊情形之人士，可以書面、電話、傳真、網路方式向本局提出申請。本（101）年 4 月至 9 月止共辦理 65 件。

（二）建立老人、身障者、兒少及婦女全面關懷樞紐

1、推動設立「社會福利家庭服務中心」

縣府為提供溪南、溪北地區單親、新住民及經濟弱勢家庭能就近取得福利服務，及為建立以兒少為重、以家庭為中心之社會福利輸送系統，因應不同需

求人口群，提供可及性、近便性且連續性之窗口福利服務。利用「宜蘭縣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及「社會福利家庭服務中心」，協助新住民家庭生活適應，提高單親家庭危機處理能力，透過家庭社會支持系統，促進弱勢家庭生活福祉。本（101）年4月至9月底止，共計提供243案次，關懷與訪視889人次，諮詢服務共477人次，辦理完成之方案服務為2,757人次。

預計於本（101）年至102年陸續成立本縣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礁溪站及蘇澳站，希冀從在地化的服務目標前進，建構對兒童少年友善的社區環境。

2、兒少及婦女安心服務

（1）安心向學方案

縣府為照顧縣內貧困家庭兒童安親問題，特別推動「安心向學方案」，整合教育處及社會處相關資源，協助弱勢家庭、特殊境遇家庭（單親、隔代教養）、高風險家庭、外籍配偶及原住民家庭之家長解決托育問題，及因經濟弱勢因素無法支付子女補習或上安親班費用，甚或無暇照顧子女的窘境，增加弱勢家庭子女社會參與及文化刺激，包括：

- A. 「國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服務專班」，總執行經費計424萬元。本（101）年3月至102年1月底，國小平日班提供服務21校，開立30個班級，計有227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270萬8,997元；國中平日班提供服務5校，開立6個班級，

計有 59 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 42 萬 720 元。本（101）年 1 月至 2 月底，寒假班國中小學提供服務 25 校，共開立 42.5 班，計有 243 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 90 萬 550 元。本（101）年 7 月至 8 月底暑期班中小學提供服務 33 校，共開立 56.5 班，計有 341 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 599 萬 7,455 元。

- B.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3,366 萬 5,590 元，計開設 1,237 班，扶助學生 6,379 人。
- C. 「教育優先區學習輔導方案」，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531 萬 1,840 元，計開設 101 班，扶助學生 1,214 人。
- D. 「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方案」，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194 萬 5,856 元，計開設 56 班，扶助學生 975 人。
- E. 「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411 萬 7,260 元，計 33 個班級數，扶助學生 521 人。
- F. 「我安親您放心兒童課後安親照顧計畫」，針對縣內弱勢家庭兒童開辦免費提供課後安親照顧，本（101）年 4 月至 9 月止計約 151 位兒童受益。

（2）兒童托育津貼

縣府為落實學齡前照顧，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

供多元化家庭托育津貼。本(101)年4月至9月止，其中0至2歲保母托育費補助金額計445萬1,000元，計341人受益；夜間托育費補助金額計17萬2,500元，計有23人受益；低收入戶兒童托育津貼計畫補助金額計39萬1,250元，計50人受益；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計畫補助金額計28萬2,000元，計47人受益；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計畫補助金額計611萬7,000元，計1,378人受益；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金額計4,644萬6,353元，計2,533人受益。

(3) 婦女生育津貼

為因應少子化，提振生育率，「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以設籍本縣之生育婦女為主要發放對象，並結合各鄉鎮市衛生所關懷訪視產婦之服務，於公衛護士追蹤訪視新生兒及產婦健康時，致贈內含幼兒照顧秘笈、親職教育手冊、相關福利資源之幸福寶典盒予新生兒家長，以方便其日後使用相關協助。本(101)年4月至9月止，計補助1,651萬元，計1,651名新生兒家庭受益。

3、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計畫

為輔導全縣公務機關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協助身心障礙朋友獨立自主與社會參與。101年度本縣172個公務機關，平均採購達15.58%，已超過內政部法定比率5%之標準。101年度賡續辦理提升身障機構團體產品之採購量。

另積極結合縣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及日間小型作業設施，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精神，協助身心障礙者安心居住於社區並接受職前陶冶，提升其技能，101 年度共計辦理 2 處社區居住及日間小型作業設施，服務 42 人次。

(三) 關懷弱勢、扶助脫貧

1、儲蓄脫貧計畫

縣府為照顧縣內弱勢家庭經濟問題、扶助近貧家庭，推動「資產累積創新脫貧方案」，結合企業捐款、公益彩券回饋金與社福機構團體等資源，以資產累積發展帳戶方式，提升其子女之競爭潛力，激發家戶主動性與自發性脫離貧窮，截至本（101）年 9 月，有 110 戶家庭加入此項計畫。

2、暑期工讀脫貧計畫

利用「脫貧方案弱勢家庭第二代子女暑期工讀計畫」提供工讀機會，協助縣內中低收入戶及弱勢家庭第二代子女脫離貧窮並培養自信心，101 年度共提供 50 個工讀職缺，發給每位工讀生 3 萬 3,000 元薪資，在「做中學」過程中，體會助人為樂精神，養成取之於社會，回饋社會的生活態度。

3、失業弱勢家庭就業脫貧計畫

針對本縣弱勢家庭因非自願性失業、取得重大傷

病卡證明等且無法工作或因其他原因致無法工作者，經評估有就業能力及意願後，轉介至本府勞工處或羅東就業服務站協助就業媒合，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底協助轉介就業計有 45 人次（幸福脫貧會議 18 人次、每月定期轉介 27 人次）。

4、扶窮濟急立即關懷

為落實政府扶窮濟急政策，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即早發現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眾，透過社會救助金專戶，提供即時經濟紓困。自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底，救助個案 81 人，核發約 82 萬 4,000 元。另對於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辦理內政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提供 1 萬元至 3 萬元的關懷救助金；自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共補助 177 人，計約 248 萬 3,000 元。

5、遊民關懷服務

建立全面性之關懷網絡，結合警政、衛政等單位，定期召開聯繫會報進行業務整合及個案、方案之討論，讓服務更全面，並持續推展行動式遊民沐浴關懷服務，透過完善其基本生活需求（沐浴服務），改善遊民之外貌整潔，俾利於求職、增進人際關係，減少負面印象，亦提供遊民醫療照顧服務，提供路倒遊民緊急性之醫療照顧及安置，於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共

服務 56 人次，經費約 98 萬 9,392 元。

6、建構社福資源整合平台

為減少民眾申辦社會福利程序之時間，方便取得全縣社會福利資源津貼發放資訊，縣府於 100 年賡續推動建置社福資源整合平台，且於 101 年度進行第 2 階段建置—老人及身障福利相關系統。另外，為協助縣內列冊低收入戶、弱勢家庭及遭逢變故、失業等急難救助家庭有迫切緊急食物救濟需求者，99 年 9 月 1 日成立「宜蘭縣政府物資銀行」，整合各界捐贈物資，對有需要的家庭即時關懷，除於社會處及羅東鎮物資銀行關懷據點外，目前刻正規劃成立礁溪鄉物資銀行關懷據點。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底，計有個人有 185 案（次）及企業團體 14 案（次）捐贈愛心物資及現金。已發放關懷物資至弱勢個案 656 案次、協助縣內各機構團體共 92 個案次、受惠機構共 27 個單位。

7、非營利組織活化計畫

(1) 非營利組織培育及輔導

宜蘭縣第三部門發展中心於 101 年 7 月 15 日開幕，宣示以「服務公益組織」為使命，今年度將舉辦各類組織培訓、辦理非營利組織診斷輔導、建構資訊平台、設置非營利組織專業圖書室，期能提升組織經營能力、扶助弱勢、發揮第三部門人力資源、創造就業機會、增進社會企業產值，打造「打造公益宜蘭、

幸福宜蘭」。

(2) 社區總體營造計畫

本縣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業於 101 年 5 月召開年度第 1 次會議，本縣社區營造政策目標以「推動友善社區之建構」、「建立社區觀光亮點」、「打造宜蘭社區文化教育環境」及「永續環境之社區營造推動」為主軸，另為落實社區營造政策之辦理，整合縣內社區營造中心，共同推動本縣社區營造工作。

(四) 建構醫療照護

1、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1) 成立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

縣府為提升大量傷患時之緊急救護能力，整合本縣醫療救援資源，分別由羅東博愛醫院、羅東聖母醫院及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擔任溪南地區、山地地區及溪北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責任醫院。

(2) 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

因應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需求，訂定「宜蘭端：南口—頭城國道 5 號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通報程序」、建置國道 5 號雪山隧道緊急醫療「後送醫院」加護病床能量及大量傷病患緊急醫療後送支援機制、建立台北市及新北市、宜蘭縣緊急醫療救護支援流程，並以雪山隧道為主，規劃「臺北地區緊急醫療支援救護機制」。

(3) 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

自本(101)年1月1日起「行政院衛生署醫療發展基金獎勵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由羅東聖母醫院與本縣4家急救責任醫院以合作之方式支援杏和醫院夜間門診，分階段、分批進駐支援基地醫院—杏和醫院急診之緊急醫療救護業務，以保障縣民及遊客生命安全。

2、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建院計畫

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基地位於宜蘭後火車站，面積約9.3公頃，目前已確定第1期工程將以急性一般病床400床及加護病床40床、其他特殊病床62床進行規劃；已取得土地管理機關(行政院退輔會)土地使用權同意書程序(校舍路以南約9.3公頃)及基地地上建物拆除同意書，並已核發蘭陽院區建造執照，並於本(101)年3月15日舉行動土典禮，公有停車場規劃於102年中旬完成景觀工程發包，並於102年底先由景觀工程得標廠商完成公有停車場施作及移交縣府。而廢棄土運棄案目前積極進行各標案之發包及開工；預計104年起將提供縣民完整的醫療服務，並全力朝向急重症、腫瘤醫學發展及高品質醫療服務的社區醫院發展。藉由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之興建，提昇宜蘭地區之急重症醫療能力及品質水準，並建立一個醫療服務與健康支持網絡，使蘭陽地區民眾能就近獲得方便而優質的醫療服務。

3、醫療品質提升計畫

(1) 提升醫事檢驗機構檢驗品質計畫

為確保臨床檢驗品質及符合標準化作業程序，提供病人安全檢驗作業環境，持續推動及輔導本縣醫事檢驗機構建立完善的檢驗品質管理系統，協助落實檢驗品質管理作業機制，共計訪查 5 家檢驗所、12 家衛生所及 116 家診所。並辦理教育訓練 1 場次，提供檢驗品質考核缺失之改善策略及方法，強化檢驗人員專業技術及能力，為民眾健康作把關。

(2) 身障牙科特別照護計畫

為推動「宜蘭地區醫療弱勢族群-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服務計畫」，提供特殊需求者口腔醫療保健服務，預計本（101）年「身心障礙者口腔醫療服務網絡」基層牙科診所增加 8 家加入，並建立雙向轉診制度，今年度結合本府衛生局、教育處、社會處、本縣牙醫師公會及身障機構單位，成立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服務網絡機制。

(3) 推動門診醫療隱私及病人權益計畫

本（101）年度賡續 100 年計畫「門診隱私權維護及病人隱私權教育訓練」延伸至 12 鄉鎮市衛生所針對民眾辦理，並將「病人權益及門診隱私權之維護」等項列入本（101）年本縣 10 家醫療院所醫政督考指標；另有關基層診所訪查賡續將「維護及保障門診病人隱私權」列入中醫診所 45 家、西醫診所

訪查 186 家、牙醫診所 90 家，共計 321 家診所輔導項目內。

(4) 提升病人安全及建構以病人為中心之照護模式計畫

本(101)年針對相關醫事人員及基層診所辦理病人安全教育訓練 7 場次，並依據 101 年行政院衛生署病人安全工作目標，本(101)年度特聘病人安全專家及委員擬訂實地訪查指標(指標以病人安全政策規劃及推動等 14 個項目 73 個評核標準，總分 100 分)，依制定之訪查指標內容，針對本縣 10 家醫院進行實地稽核與輔導訪查，以提升本縣「以病人為中心」之醫療服務品質。另針對 101 年度診所訪查項目分為法規面 8 項(中醫 9 項)及品質面 9 項(中醫 12 項)，依制定之訪查指標內容，針對本縣中、西、牙醫診所計 321 家診所進行實地稽核與輔導訪查，以提升本縣基層診所之「以病人為中心」醫療服務品質，並增列病人安全通報系統，以匿名、自願、保密、不究責、共同學習為宗旨推展是項業務；並協助長期照護機構、基層醫療診所加入病人安全通報，俾利提昇本縣醫療服務品質。

4、傳染病防治計畫

(1) 預防接種計畫

就疾病預防之「三段五級」理論，預防接種是屬於第 1 階段的預防工作，而就傳染病防治的實務面，預防接種則是最有效且具經濟效益的防治方

法，本縣 100 年度各項預防接種，除山地鄉 A 型肝炎疫苗接種完成率 90%外，其餘完成率均達 95%以上，因此提昇預防接種完成率可有效預防傳染病。自 100 年起爭取公益彩券盈餘，針對設籍本縣、出生滿 2 歲之幼童免費接種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100 年度接種完成率達 100%，本（101）年自 3 月 1 日至 9 月底止，接種完成率達 91%。

（2）結核病防治計畫

辦理本縣結核病個案管理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LTBI）個案管理分別為 218 及 76 人，加入直接觀察治療計畫（DOTS 及 DOPT）分別為 172 人及 69 人，以「送藥到手、服藥入口、吞下再走」為方針，確保每位病人服下每劑藥物，陪伴病人如期完成治療。另利用胸部 X 光巡迴篩檢，完成包含山地鄉 2,429 人、矯正機關 3,896 人及弱勢族群 1,897 人，並積極追蹤結核病接觸者檢查 1,807 人，共計主動發現 11 名確診結核病個案，以期有效杜絕社區傳染源。

配合中央政策針對相關人員進行教育訓練，提升個案管理品質，加強民眾結核病防治衛生教育宣導，另辦理「輔導人口密集機構，防治結核」活動，提昇機構內工作人員正確結核病防治觀念並能即時妥善處理及採取必要結核病防治措施。

本年度延續整合社區醫療院所資源，提供結核

病患抗結核藥物針劑注射服務及副作用評估工作，加強社區醫療院所疾病評估能力強化轉介機制，以發覺社區潛藏之疑似結核病人，並建立基層結核病防治諮詢站，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3)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為加強愛滋病防治工作，推動愛滋減害計畫，指定本縣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及羅東博愛醫院執行美沙冬替代療法，並於全縣 12 鄉鎮市廣設 38 處清潔針具執行點，提供清潔針具、衛生教育、篩檢、轉介等整合性服務；另經由性行為感染愛滋病毒仍為最主要的傳染途徑，為服務民眾，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及羅東聖母醫院均提供免費匿名愛滋病毒篩檢及諮詢服務，也讓具有愛滋病感染風險的民眾即早接受診斷與治療。並辦理愛滋病個案每 3 個月定期就醫、諮商服務及校園愛滋防治宣導，提升愛滋病個案接觸者完成篩檢率及校園愛滋宣導如何保護自己避免感染，以有效控制本縣愛滋病新感染者增加並降低愛滋感染者發病；另加強高危險群篩檢及辦理防治宣導活動，藉由衛生教育及宣導策略，進而達到預防及危險行為之改變，以降低新增個案數。

5、癌症防治計畫

本縣歷年宣導健康均衡飲食、推動菸害防制工作、加強辦理四癌（口腔、大腸癌、子宮頸癌、乳癌）篩檢，另鑑於本縣胃癌發生率偏高，近三年排名全國

前三名，縣府特別將胃癌加入篩檢，以達減少癌症的發生或控制癌症死亡為目標。

在公共衛生不斷的推展癌症篩檢之同時，本縣持續的輔導醫療院所，鼓勵醫院改善篩檢流程及服務機制、鼓勵基層醫療院所開辦四癌篩檢，讓癌症篩檢預防工作成為醫療院所之常規，建構一個由公共衛生、基層醫療院所與醫院共同合作，落實癌症篩檢。101年度篩檢6萬多人次，因此而找出癌前期病變或癌症1,465人，成功拯救了其生命及家庭（如下表）。

篩檢項目	篩檢人數	拯救生命人數	癌前期病變	確診癌症
口腔癌	15,159	446	436	10
乳癌	8,754	23		23【86.9%為第2期前的早期乳癌】
子宮頸癌	27,586	608	599	9
大腸癌	18,162	388	(瘻肉)364	24
合計	69,661	1,465	1,399	66

(1) 口腔癌防治計畫

民國100年因口腔癌死亡男性有38位，男性每十萬人口死亡率16.2，高居本縣男性十大癌症死亡排名第5名。口腔癌與嚼食檳榔及吸菸有關，因此藉由口腔黏膜檢查，能及早發現口腔黏膜癌前期病變，減少口腔癌症的發生。

101年度本縣12鄉鎮市衛生所將結合勞工健檢辦理高危險族群（如卡車司機、水泥廠、清潔隊）職場定點、定時口腔黏膜檢查，同時將營造社區不

嚼食檳榔支持環境及推動無檳職場列為 101 年度重點工作目標。

(2) 大腸癌防治計畫

本縣自 99 年起全面提供 50-69 歲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服務，希望藉由糞便篩檢偵測可疑異常，進一步發現腸道腫瘤，除了由各衛生所率先開辦預防保健糞便潛血檢查，亦同時輔導縣內 6 家癌症篩檢醫院及 35 家基層診所開辦，藉由擴充之服務據點，加強宣導民眾防治大腸癌觀念。

(3) 子宮頸癌防治計畫

子宮頸癌為國人女性癌症發生率第 6 名及死亡率第 7 名的疾病，「子宮頸癌疫苗+定期子宮頸抹片檢查」能有效預防子宮頸癌發生。宜蘭縣歷年來致力於子宮頸癌防治工作，結合本縣 37 家醫療院所辦理子宮頸抹片檢查服務，持續積極推廣子宮頸抹片檢查工作，宜蘭縣近 5 年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 3 年篩檢率維持在 60~62%，較台灣地區平均篩檢率（56~59%）為高。由於人類乳突病毒與子宮頸癌有明顯的致病關係為防治子宮頸癌，除了推廣抹片檢查之外，今年持續針對 6 年以上未做子宮頸抹片檢查之婦女，提供免費人類乳突病毒檢測自採服務，讓婦女有不同的選擇來檢查。

配合衛生署子宮頸癌防治政策，101 年度持續針對原住民族地區 100 學年度在學之國一女生，及

中低收入、低收入戶出生日期介於 85 年 9 月 1 日至 88 年 8 月 31 日之女學生進行接種，101 年度已完成第 2 劑施打人數，原住民地區女學生 61 人、(中) 低收女學生 36 人。

(4) 乳癌防治計畫

目前以每 2 年 1 次乳房攝影檢查做為乳癌篩檢，服務對象為 45 至 69 歲。而本府衛生局於 99 年完成打造之乳房攝影篩檢巡迴車，也持續深入社區服務，101 年度計篩檢 2,946 人，也已因此找出 5 位乳癌病患並且已接受治療。

6、健康久久照護計畫

101 年度在成人預防保健檢查以外，更針對 40-49 歲民眾提供大腸癌-糞便潛血檢查及 50-69 歲民眾胃癌-胃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檢查。101 年度預計篩檢目標數為 6,279 人。

依據衛生署癌症登記資料顯示大腸癌是目前發生人數最多癌症、40 歲以上大腸癌發生人數已逐漸增加，目前國民健康局提供 50-69 歲民眾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本縣提早 10 年將 40-49 歲民眾也納入服務對象，希望及早介入篩檢服務以減少大腸癌發生，今年將提供 4,071 案次免費篩檢服務，目前已篩檢 3,843 人，發現瘰肉 52 人、大腸癌 1 人，目前已接受治療。

胃癌之發生情形，本縣近三年均排名全國前三

名高於其他縣市；而胃癌死亡亦居本縣十大癌症死因排名之第三名，針對今年度可接受糞便潛血檢查之 50-69 歲民眾，經問卷評估符合胃癌篩檢條件者，於各衛生所提供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針對檢驗為陽性個案，轉介至醫療院所進一步接受胃鏡檢查，今年已完成提供 1,396 人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陽性個案 557 人，完成胃鏡檢查 404 人，發現潰瘍 126 人，異常增生 1 人，胃癌 2 人，目前已接受治療。

(五) 促進縣民健康

滿足鄉親健康需求、關心鄉親健康需要，是縣府推展蘭陽健康事業的核心價值。縣府以促進縣民健康、建構醫療照護為策略，朝「健康安心」、「醫療安心」目標，持續為鄉親提供全人之健康照護，以達到「幸福宜蘭」之願景。

1、社區保健計畫

(1) 預防保健工作

A. 孕產婦管理

針對產前孕婦及產後婦女，給予母乳諮詢衛教，共 2,138 人次受惠；落實孕婦產前檢查及新生兒代謝篩檢，建置流暢的優生保健異常個案管理，共服務 1,449 人次；完成外籍配偶登錄管理系統 48 案，建卡率達 100%；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

嬰親善醫院認證、輔導產後護理之家、輔導並稽查轄內哺（集）乳室，以建置優質哺乳環境及提升使用率。

B. 嬰幼兒保健業務計畫

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共服務 1,392 人次；完成兒童斜弱視、聽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篩檢率達 115%，異常個案追蹤率達 100%；另為讓疑似發展遲緩兒，儘速接受聯合評估及早期療育，於溪北設有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溪南設有聖母醫院，聯合評估中心，以服務縣民，落實「早期診斷、早期治療」，共服務 89 案。

(2) 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為維護長者日常生活之獨立性及自主性，增進老人健康，辦理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服務、用藥安全及慢性病防治等，深入各社區計辦理 84 場次，3,210 人次長者受益，腎臟病防治社區宣導 133 場次，19,848 人次。

建立優質便利的慢性病醫療網絡，並為提昇醫事人員專業知能，辦理 11 場次醫事人員繼續教育，以全面提升預防及照護品質。輔導各鄉鎮市糖尿病支持團體，促使糖友能藉以互相扶持及經驗分享共 24 場次，並至社區、學校等進行宣導 24 場次，持續推廣慢性病防治工作。

另縣府為照顧老人口腔健康，本（101）年 3

月起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以全口無牙的長者予以優先補助，提供 600 個名額，及 1 年之保固照護，同時結合社區活動推動口腔保健，增進長者口腔健康，截至 8 月份申請案件 632 件。

(3)健康體能及肥胖防治

縣府為打擊肥胖，截至 9 月號召 23,016 人參加健康減重活動，計減重 22,836 公斤；本（101）年於各鄉鎮（市）進行致胖環境評估，建立友善的健康支持環境，並成立 33 處體重登錄點，同時結合 7 家醫療院所推動健康照護機構參與健康減重計畫，並輔導縣內 4 家新增未認證員工 300 人以上之大型職場通過 101 年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另衛生局結合教育處、社會處，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含健康體能與飲食）議題，促使兒童及青少年在學校習得相關知能，養成良好飲食習慣及運動習慣；期藉提倡動態生活，培養鄉親規律運動，以提升健康體能，減少慢性疾病發生。

為提升本縣運動人口，積極推動健康體能活動，每月於各鄉鎮市辦理「幸福行動 101、活力蘭陽新世紀」環縣健走活動，鼓勵鄉親健走健身；另結合機關、運動團體、社區辦理各項健康講座及體適能活動；成立 13 處運動有氧據點，並透過媒宣等多元管道，宣傳「每日一萬步、健康有保

固」，帶動鄉親運動之風氣。

(4) 事故傷害防制

推動事故傷害防制提供獨居及 65 歲以上有需求長者，協助廁所裝置扶手，受惠民眾計 406 戶；另針對新住民、弱勢群族及原住民家庭檢視及輔導育有 6 歲以下子女之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諮詢，協助不安全環境點改善及預防，降低事故傷害發生率，計訪視 495 戶。

(5) 菸害防制計畫

為降低本縣吸菸率，維護縣民健康，縣府落實菸害防制執法與宣導，加強禁售菸品與未滿 18 歲青少年，辦理菸害防制稽查共計稽查 143,088 件；提供民眾多元化戒菸服務，成立 30 家社區戒菸藥局諮詢站，50 家戒菸醫療院所提供戒菸服務，受惠民眾計 1,350 人，接受諮詢服務計 4,545 人次；另營造無菸支持環境，公告 9 處無菸休閒園區，全方位菸害防制宣導計 479 場次，參加人數計 74,764 人次。

2、建立綜合性的長期照顧服務

結合行政院衛生署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本縣提供失能長者的社區化照顧服務項目，以「在地老化」為本縣照顧長者之目標，發展在地服務資源，讓民眾能夠就近獲得服務。

(1) 在宅醫療服務

為解決社區獨居、失能長者之就醫因難，提供醫師主動到家在宅醫療服務，免於失能長者就醫之舟車勞頓，並使慢性疾病得以有效控制，提高個案及家屬之生活品質。本（101）年實際使用人數 54 人、173 人次。

（2）居家護理

由專業居家護理師到家提供護理服務及衛教，減輕民眾出入醫院的奔波勞累，並提升民眾自我保健與照顧技巧之能力。本（101）年實際使用人數 244 人、909 人次。

（3）居家復健

為促進長期照顧個案基本生活體能與日常功能獨立自主之能力，協助個案回歸社區生活，增進生活品質，由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轉介物理治療師至個案家庭提供居家物理治療及復健指導。本（101）年實際使用人數 118 人、932 人次。

（4）喘息服務

提供縣內家中有長期照顧個案的主要照顧者獲得短暫休息，讓受照顧者在護理之家或養護機構暫托，由機構工作人員提供 24 小時照護服務。本（101）年實際使用人數 134 人、2,200 天。

3、食品藥物消費者保護計畫

（1）辦理強化餐飲食材及優良餐廳評鑑分級計畫

餐飲衛生直接影響到縣民健康，對其衛生管理

誠不容忽視，為提升本縣餐飲衛生水準，縣府建立本縣餐飲業者食材來源管理計 589 家，建立餐飲業者資訊管理系統資料計 3,649 家；101 年度 5 月至 7 月辦理餐飲衛生分級評核，敦聘國立宜蘭大學食品系、聖母醫護專科學校餐旅科、耕莘醫護專科學校餐旅科、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及本府衛生局稽查人員等組成評核小組委員，於 7 月底完成餐廳業者 52 家、餐盒業者 22 家、烘焙業 37 家通過「優級」、「良級」等二級標準並核發獎狀及標章貼紙，並於 8 月 27 日完成頒獎；本次認證有效期限為二年，分別號選出「優、良」二級之食品業者，建立「食」在安心的消費環境及提供消費者用餐場所之參考，以維護飲食健康與安全。

(2) 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

食品安全衛生是消費者最關心之議題，除持續與中央及委託縣市衛生單位共同建構食品安全監測網，專責區域衛生局聯合分工 215 種殘留農藥檢驗，並積極辦理動物用藥、抗氧化劑、塑化劑、包裝飲用水重金屬及違法添加物之檢測。另配合食品衛生管理單位加強抽驗市售產品及新增辦理茶飲專案、早餐專案、蝦米專案及即食安心專案等產品檢驗 782 件 (16,460 項次)，不合格件數 53 件，不合格率為 6.8%，不合格產品除下架外並輔導業者改善。為加強民眾選購優良食品觀念，於綠色博

覽會期間及在本局與 12 鄉鎮市衛生所服務台提供民眾免費索取過氧化氫篩檢試劑共 2,000 組，民眾可自行 DIY 檢測產品是否安全，共同為食品衛生安全把關。

(3) 食品安全監測計畫

為有效管控食品之品質及安全，遏止不肖業者違法添加及不衛生食品充斥市面，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共抽驗 507 件市售食品，其中 50 件與規定不符，已利用媒體宣導及網頁公告方式發佈，供民眾選購食品之參考，確保消費者知的權利，並針對抽驗不合格產品做追蹤，且擴大教育訓練業別，針對水產、肉品製造業者辦理 1 場次教育訓練活動，以提昇飲食生活水準，保障縣民之健康。

(4) 加強食品強制標示工作計畫

為確保食品安全無虞，對於本國生產之袋裝及包裹式蔬果商品除標示「品名」及「原產地(國)」外，積極輔導本縣 3 家超市加貼標示「本國產地縣市別」；另為因應推動牛肉原產地標示，提供消費者最明確的資訊，於牛肉「強制標示」公告實施前，針對本縣業者先進行宣導，並稽查輔導自 9 月 12 日起務必清楚標示牛肉原料原產地(國)來源，縣府自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共稽查 1,142 家業者，使用牛肉之店家約有 912 家，已有 863 家業者完成牛肉原產地(國)來源標示張貼；同時辦理標示查

核，目前包裝食品稽查 9,684 件，完成率 96.84%，散裝食品稽查 2,362 件，完成率 94.4%。

(5)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不法藥物計畫

為建立民眾正確之購物及安全用藥觀念，進而對違規之藥品、化粧品及醫療器材廣告，拒聽、拒看、拒買，使不法業者無市場可循，而達到淨化不當廣告之目標，遏止縣內不法藥物及違規廣告之氾濫，打擊不法，還給民眾優質的生活空間，保障縣民之健康。自本（101）年 4 月至 9 月連結本縣藥師公會、藥劑生公會及社區藥局平台，組成反廣告小組，辦理衛生教育宣導活動計 273 場次；辦理食品廣告監控計 1,266 件，其中違規食品廣告計 117 件；辦理藥物及化妝品廣告監控計 353 件，違規案件 76 件；另稽查藥物計 321 家次，查獲違規藥物計 20 件，價購疑似違規產品計送驗 84 件，違規計有 6 件，均依法處辦。

(6) 肉品監測管理

立法院於 8 月 25 日通過「食品衛生管理法」修正案，將開放含萊克多巴胺安全容許量 10ppb 以下之美國牛肉進口，為維護轄區學童飲食安全，本府持續要求於學校午餐合約書上規定承包之團膳公司及餐飲業者應遵守提供之肉品均不得檢出乙型受體素(俗稱瘦肉精)，亦自本（101）年 4 月至 9 月抽驗市售肉品計 25 件進行檢驗動物用藥中之

瘦肉精殘留情形，其中 1 件美國牛肉在「食品衛生管理法」通過前，檢出萊克多巴胺（瘦肉精其中一種），即沒入銷毀剩餘產品 15.26 公斤。賡續加強稽查提供校園團膳工廠及餐飲業之肉品來源及抽驗市售牛肉產品比例及範圍，以確保學童及消費者飲食安全，另將賡續推動「拒用含瘦肉精肉品自主管理商店」安心標章，目前計有 220 家業者符合資格並張貼至商店明顯處，使民眾擁有「知」及「選擇」的權利。

(7) 獨居長者居家用藥安全藥事照護服務

本縣老年人口數已達 13%，老年人常有一種以上慢性疾病，因此以本縣 12 個鄉鎮市衛生所為整合平台，結合 29 位社區藥師，建構以社區藥局為主體的在地化服務，至長者家中提供居家藥事照護服務，進行用藥評估及確認用藥的適當性、是否重複用藥、藥品交互作用、副作用等專業諮詢服務，俾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本（101）年 4 月至 9 月辦理長者居家用藥訪視計 596 人次，辦理銀髮族用藥安全宣導計 54 場次。

4、毒品危害防制計畫

(1) 毒癮者關懷輔導計畫

辦理即將出監及勒戒所毒癮個案銜接輔導暨出監毒癮個案追蹤輔導 2 年，運用電訪及家訪等方式，進行個案關懷輔導及提供中心資源，期藉由延

續性的關懷服務，協助毒癮者順利復歸社會。截至本（101）年 9 月底，實際列管輔導人數 645 人。

（2）毒品防制宣導計畫

結合本縣社區及各類機關團體資源，建立宣導網絡，落實辦理三級宣導，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底辦理 281 場，44,828 人次參加。一級預防宣導係針對一般社會大眾宣導防制毒品危害之議題，對象包括政府機關、社團、社區及各級學校等。二級預防宣導係針對高危險之特定人員進行毒品危害防制宣導，對象包括高關懷學生、高風險家庭、特種及其他高危險場所之工作人員。三級預防宣導係針對戒毒者、監所受刑人及受保護管束人，宣導戒毒資源及愛滋病的危害防治。

（3）藥癮戒治計畫

本（101）年 9 月底新轉介美沙冬服藥人數為 164 名，戒治中人數 210 人。101 年度持續辦理「二級毒品戒治計畫」將協助提供二級毒品使用者進行戒治，截至本（101）年 9 月底計有 29 名個案申請。

（4）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計畫

建構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系統，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的全面性、支持性服務，藉由同質性成員的互相激勵、關懷與支持，減輕毒品成癮者家屬之身心壓力及提升自我形象，另針對出監之追蹤輔導個案及其家屬，後續規劃辦理社區家庭支持服務方案一

家屬成長及自助性團體，期藉由同質性家庭間的互助力量，激勵家庭成員間相互關懷、支持，建構緊密的支持系統。101 年度已規劃辦理在監受刑人團體服務方案，預計辦理成長團體服務共 32 場次。

5、自殺防治計畫

為守護社區民眾之心理健康，主動積極全面宣導民眾之心理健康照護，並廣為宣導衛生署安心專線 0800-788995(免費諮詢專線)、宜蘭縣生命線協會 1995、張老師 1980，讓社區民眾面對壓力或負面情緒時，可以立即使用免費諮詢專線，即時提供社區民眾心理支持並增進面對壓力的調適能力，避免憾事的發生；另完成自殺個案之系統通報，本(101)年 4 月至 9 月自殺通報關懷個案人數為 396 人，本縣提供自殺防治關懷計 2,975 人次。

6、衛生局暨慢性病防治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衛生局行政大樓（地點為舊宜蘭地政事務所）及健康大樓（地點為舊復興電台）新建主體工程總工程費為 1 億 3,658 萬元，建築工程已於 100 年 9 月 16 日申報竣工，10 月 31 日起辦理初驗，本(101)年 3 月 14 日初驗完成；水電空調工程已於 100 年 11 月 16 日申報竣工，12 月 19 日起辦理初驗，本(101)年 3 月 14 日初驗完成。4 月 10 日起辦理正式驗收中，6 月 19 日至 6 月 27 日完成正驗缺失複驗。7 月 24

日工務處會同衛生局完成點交作業。本局裝修工程，廠商預定 101 年 9 月 17 日提報開工，另相關業務已陸續辦理招標作業。俟工程完竣後，可提昇公共衛生的專業性暨為民服務的便利性，有效提昇本府形象並有利於業務擴展與整合。

7. 推動社區（部落）健康營造計畫

為呼應 WHO 全民均健之目標，賡續依據中央政策之發展，推動「社區健康營造計畫」，並輔導 12 鄉鎮市提報在地之健康營造計畫，榮獲行政院衛生署及國民健康局經費補助，透過在地社區組織資源力量，公私部門協力夥伴關係合作，營造幸福宜蘭健康社區。

8、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為因應高齡化趨勢，建構本縣高齡者照護政策，積極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依據「WHO 全球高齡友善城市網絡」5 年執行計畫，規劃本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進程，林縣長已於 100 年 11 月初簽署 WHO 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愛爾蘭成功老化網絡之「都柏林宣言」，於本（101）年 3 月底成立並召開「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5 月發布宜蘭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設置要點，縣府並延攬具有推動健康城市經驗之陽明大學成立輔導團隊籌組專家輔導團隊，透過問卷調查（完成有效問卷 6,052 份）、社區

高齡長者座談會、焦點團體座談會（4場次）等多元性廣納長者意見，特於10月1日舉辦高齡友善城市長者是寶智慧老人選拔活動，選出12位縣籍的匠師達人。

（六）建構勞工福利體制

1、推動產職業勞工福利計畫

（1）加強提升勞工教育辦理品質

為有效提升勞工朋友知能與技能，並健全產（企）、職業工會會務推展，補助本縣4大總工會及各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活動，101年度計有35個單提出申請，共計辦理74個場次勞工教育活動，受惠勞工約有5,700人。

（2）表揚模範勞工

101年度模範勞工表揚大會於本（101）年5月1日假蘭城晶英酒店辦理完竣，本次模範勞工之選拔名額共計101名。

（3）推展勞工休閒體能活動

101年度「宜蘭縣勞工體能暨趣味競賽」於101年6月10日假宜蘭縣運動公園辦理，藉由各項體能與趣味競技項目，讓本縣勞工朋友能夠達到身心健康、鍛鍊自我體能之理想。

（4）加強辦理弱勢勞工住宅修繕

為協助更多弱勢勞工住宅修繕，提供勞工居住

品質，幫助本縣弱勢勞工修繕其房屋(每戶縣府配合款 6 萬元)，本(101)年度截至 9 月共受理 3 案，積極保障本縣弱勢勞工居住安全與生活福祉。

(5) 積極辦理勞工全方位走動式服務

本(101)年 4 月至 9 月止，走動式服務勞工活動已辦理 6 場次，預計 101 年尚餘 1 場次，將更積極協助縣內勞工朋友了解勞工相關法令、勞工就業資訊及如何防止被勞保黃牛剝削等諮詢輔導服務，以確保勞工朋友權益。

2、推動多元身障者就業服務措施

(1)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101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經評選後，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阿寶基金會等 4 單位辦理「食品烘焙暨餐飲服務班」、「房務暨清潔服務班」、「按摩養成班」、「網業設計班」及「餐飲暨清潔服務班」等 5 班次，於本(101)年 3 月 12 日起陸續開課，預計提供 67 名身心障礙者參訓，委託經費新台幣 678 萬元，目前承辦單位依契約執行辦理中。

(2) 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

100 年度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共僱用 5 名就業服務員，截至 12 月底共協助 34 人次

(一般性)及 18 人次(支持性)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101 年度賡續僱用 6 名就業服務員，全年度協助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者至少 36 人次以上。

(3)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

100 年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辦理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經費，行政院勞委會核定 252 萬元，共計 1 家庇護工場提出申請。101 年度賡續爭取勞委會補助，經核定補助房屋(土地)或車輛租金、人事費及行政費，共計 274 萬餘元，截至 9 月止，業已受理 1 家機構申請核准設立，刻正辦理相關審核程序中。

(4) 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

本(101)年 4 月至 9 月計有 3 位身心障礙者申請自力更生補助(房租)案件，共撥付 8 萬 5,523 元。

3、提高公私部門僱用身障人士計畫

(1)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

101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4 月至 9 月底共受理申請 7 案，核定補助 31 萬 7,330 元。

(2) 表揚獎勵進用身心障礙者工作績優機關(構)

101 年度表揚於本(101)年 10 月 18 日辦理，分為義務進用和非義務進用受獎機關(構)，預計有 18 個單位，藉由公開表揚方式，給予各僱用身

心障礙員工績優單位肯定及獎勵。

(3) 職場探索計畫

101 年度委託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場探索學習計畫，經費 114 萬 3,180 元，於本 (101) 年 8 月 13 日至 12 月 12 日開辦「餐旅服務班」1 班次，共 15 名學員，預計有 40~50% 成功留用於職場。

(4) 定額進用業務

本府執行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保障措施，截至本 (101) 年 8 月底止，應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公、私立義務機關 (構) 計有 197 單位，法定應進用總人數 590，已進用人數 929 人。

(5) 在家就業輔導方案

101 年度勞委會補助本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在家就業輔導方案，核定經費為 148 萬 4,000 元，並於本 (101) 年 1 月 20 日委託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是項業務，已提供 12 位身心障礙者在家就業輔導服務。

4、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

(1)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個案服務

本窗口本 (101) 年 4 月至 9 月，諮詢評估服務 190 人次 (開案 96 人次，提供諮詢而未開案者有 94 人次)，結案 75 人次，派案職業輔導評量服務 24 人，派案支持性就業服務 27 人次，轉介職業

訓練有 26 人次，轉介一般職場見習單位 15 人次，轉介公立就服中心 1 人次，派案居家就服單位 4 人次，轉介其他服務單位(社政、衛生、教育及其他民間機構) 4 人次，追蹤輔導人數共計 1,580 人次。

(2)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1 年度委託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蘭馨婦幼中心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本(101)年 4 月至 9 月止，計提供 24 名身心障礙者就業前之具體建議及安置評估結果服務。

5、健全職業災害勞工福利計畫

(1) 職業災害勞工主動服務計畫

為落實職災勞工之保護，加強協助遭逢職災勞工及其家庭，特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受理職災勞工求助及其他單位轉介之職災個案，提供全面性、包裹式服務。101 年度獲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補助 148 萬元，設置 2 名個案管理員，與本縣各級醫療院所、社福團體單位、勞資爭議處理及職業重建單位、勞工保險局宜蘭辦事處接軌，建立良好橫向連結。

(2) 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

鑑於職業災害勞工之家庭因頓失所靠，特設置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另於 100 年度增設失能者發給標準，失能者為第一等級至第十等級，發給 5 萬

元，使本縣職業災害勞工家庭獲得慰助，並降低生活危機。101 年度 4 月至 9 月共核准 58 案，其中核發死亡慰助金 11 案，受傷慰助金 48 案，失能 5 案。

(3) 勞工志願服務人員專業訓練

為使勞工志願服務人員發揮最大效能，101 年度已編列 15 萬元辦理 2 場次專業訓練，今年度辦理 2 場次專業訓練，本（101）年 4 月 6 日業於宜蘭縣社會福利館辦理 1 場次；第 2 場次預計 11 月辦理。

6、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101 年度接受勞委會職訓局補助 456 萬餘元，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如下：

(1) 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

以個別化教學，協助 10 名視障者具備操作盲用電腦及使用網際網路基礎能力。實施對象為年滿 15 歲至 65 歲未在學，且經評估未具備電腦使用能力者，尤以具有就業意願者為優先。

(2) 設立按摩小站設施設備補助計畫

補助礁溪湯圍溝按摩小棧、羅東聖母醫院按摩小棧、羅東中山公園按摩小棧等 3 處按摩小站設施設備，共 23 萬 4,000 元。

(3) 宜蘭縣視障按摩宣導活動

透過媒體廣告宣導，以及舉辦 3 場免費體驗按

摩服務宣導活動，期建立視障按摩正面形象，提升視障者就業機會。

(4) 宜蘭縣視障按摩院所設備補助計畫

為吸引更多消費群，藉由改造現有視障按摩院，讓按摩院重新出發，101 年度預計補助縣內 10 家按摩院所，每 1 家按摩院最高補助 20 萬元。

(七) 完善勞動就業服務

1、建構安全和諧勞動環境

(1) 增進勞資關係和諧，保障勞工權益

本（101）年 4 月至 101 年 9 月，受理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案 76 件，均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規定予以調解，其中調解成立（含撤銷）者 48 件，調解不成立者 14 件，尚在處理中 14 件，調解成功率 77 %。

本（101）年 4 月至 9 月，轉介勞工志願服務協會獨任調解人調解勞資爭議案 83 件，調解成立（含撤銷）68 件，協調成功率 82%。

(2) 強化職場安全衛生，落實工安減災

推動工安志工訪視，輔導事業單位推動自動檢查制度，建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體制，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底，計輔導 181 家，其中深入輔導家數為 49 家，輔導立即危險改善項目共計 147 項。

(3) 落實勞動基準法令，保障勞動條件

本(101)年4月至9月，訪視輔導計48家。此外，並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制度說明會、勞資爭議處理法暨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令宣導會、勞工保險暨就業保險相關法令宣導會、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性別工作平等法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丙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教育訓練、團體協約法令宣導會等多場次法令宣導活動。另針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北區勞動檢查所移送有關事業單位違反勞動基準法應受罰處案件予以處理，同期間罰處事業單位33家，罰鍰金額計新臺幣143萬2,000元，有助落實勞動基準法令。

(4) 消弭職場性別歧視、落實性別平權

本(101)年7月27日召開宜蘭縣第8屆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101年第1次定期會議，會中報告性別工作平等業務辦理情形。另為保障性別工作權平等，本(101)年4月至9月，發函勞工育嬰假期滿之事業單位，促請協助勞工順利復職，副本並致復職勞工復職權益關懷卡片，共計43案。前揭43案均已完成復職確認，除5名勞工為照顧小孩或家庭因素自願離職，以及另有10名勞工再申請延長育嬰假之外，餘28名勞工皆順利復職，復職率100%。

2、勞動就業服務計畫

(1) 推動多元就業措施方案

A. 辦理公部門擴大就業服務計畫

配合勞委會擴大就業補助方案，辦理 100 年度「樂活新蘭陽，生活品質提升計畫」，本府所屬 6 個用人單位配合辦理，提供公部門 397 名職缺。本案僱用計畫業於 100 年 12 月 1 日上工，本(101)年 5 月 31 日結束，執行期程 6 個月。

B. 提供多元就業服務

為加強就業服務工作，除利用全國就業 e 網搜尋本縣人力資源外，本府就業服務台於本(101)年 4 月至 9 月期間受理求職登記 496 人，受理求才登記 1,023 個工作機會；推介媒合 905 人次；就業安置 268 人。

C. 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

為協助縣民覓職及轉職，活絡勞動市場供需，本(101)年 9 月 29 日於本府縣民大廳舉辦大型現場徵才活動 1 場次，提供廠商延攬優質人才、民眾尋找適性職缺媒合平台，參與現場徵才廠商 32 家，計提供 518 個工作機會。參與活動當日民眾現場投遞求職履歷 413 人次(241 人)，錄取 149 人，就職率 62%。

D. 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

縣府賡續擴大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讓企業與求職者面對面直接洽談，達到就業媒合目

的。自本（101）年 4 月至 9 月底，共辦理 5 場次徵才活動，總計提供 261 個職缺，有 70 人參加應徵。

E. 賡續辦理免費求才刊報服務

縣府於本（101）年 3 月至 9 月免費提供廠商刊登求才快訊，共計有 202 家廠商刊登，提供 1,231 個職缺。

(2) 失業者職業訓練實施計畫

縣府 101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預計開辦飯店及旅館從業人員訓練班、餐飲料理實務班、家事管理人員訓練班、園藝景觀設計與運用實務班及生命禮儀從業人員訓練班等 12 班次，訓練人數 360 人。本（101）年 3 月至 9 月，計已開辦 5 班別，參訓學員 146 人。

(3) 防制就業歧視

為消除社會大眾對於求職者的刻板印象與企業徵才限制性別、年齡等社會常態，建立就業機會平等觀念，於本（101）年 5 月 23、24 日共辦理 2 場次宣導會，期使防制就業歧視觀念普及化。

(4) 初入職場者的就業服務與媒合計畫

為使本縣服役青年瞭解就業市場訊息，於 101 年 7 月至金六結營區發送宣導資料並進行問卷調查，使其退役時順利進入職場、提高個人就業競爭力。

(5) 建立完善外籍勞工輔導措施

A. 加強查察外籍勞工非法工作

本(101)年4月至9月底止，縣府執行加強查察違法外籍勞工，共計訪視約1,380人次，其中於訪視時查獲違法並依法處分共計20件。

B. 發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功能

本府外勞諮詢服務中心，提供雇主及外勞朋友對於本國勞工法令、勞資爭議及生活問題等諮詢服務。本(101)年4月至9月底止，受理諮詢服務暨終止聘僱關係驗證案，共計1,118人次。

C. 協處外籍勞工與雇主之勞資爭議

為維護勞資關係之和諧，本府外勞諮詢服務中心本(101)年4月至9月底止，協處勞資爭議案件計344件，結案率達100%，減少引進外勞所發生之各種問題。

(八) 確保治安無虞

整體而言，本期全般刑案呈現發生數減少，破獲率增加之趨勢，治安呈現平穩狀況，有效達成「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的施政目標，相關施政績效如下：

1、偵防犯罪，打擊不法，建構安心社會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2,667件，破獲2,465件，破獲率92%。

(2) 竊盜、暴力犯罪、詐欺案件及其他刑案

竊盜案件發生 491 件，破獲 381 件，破獲率 78%；暴力犯罪發生 39 件(殺人 13 件、強盜 7 件、搶奪 5 件、強制性交 14 件)，破獲 35 件，破獲率 90%；詐欺案件發生 119 件，破獲 105 件，破獲率 88%。

(3) 檢肅非法槍彈

本期查獲土造槍枝 3 枝、改造槍枝 8 枝、魚槍 1 枝。

(4) 全面檢肅毒品

本期查獲毒品案件 347 件/391 人、重量 876.58 公克；其中查獲一級毒品 106 件/128 人、重量 161.34 公克；二級毒品 195 件/201 人、重量 235.58 公克、三、四級毒品 46 件/62 人、重量 479.96 公克。

(5) 加強查緝各類逃犯，本期查獲各類逃犯 272 名。

(6) 本期查獲地下錢莊案 7 件 8 人。

(7) 本期計查獲行蹤不明外勞 112 人，非法僱主 5 人，非法仲介 2 人，逾期居留 3 人，外籍人士涉刑事案件 6 人，人口販運案件 1 件 3 人。

2、防處少年事件工作

(1) 防處少年事件

本期計實施春風專案 179 次，使用警力計 2,563 人次，查獲違反社秩法案 102 件、違反兒少福利法 9 件，查察處所計 1,768 處，勸導不良行為少年 734 人、尋獲失蹤少年 101 人、查獲竊盜 25 件 35 人、毒品 41 件 41 人、傷害 22 件 38 人、殺人 2 件 3 人、妨害性自主 19 件 26 人、恐嚇取財 5 件 11 人、兒少性交易 2 件 2 人、槍砲 1 件 1 人、公共危險 8 件 14 人、妨害風化 1 件 1 人、詐欺 2 件 2 人、毀損 1 件 5 人賭博、侵占 1 件 1 人、少年虞犯 107 人。

(2) 校園安全維護

A. 於縣內各級學校設置巡邏箱，執行校園安全巡邏勤務，並配合校外學生生活輔導委員會執行校外巡查，加強查察勸導，以防制少年事件發生，本期計巡查 9,252 次。

B. 針對輟學學生建冊列管、訪視，並於尋獲時通報教育主管機關輔導復學。本期受理通報協尋輟學學生 60 名，尋獲 57 名。

C. 校園安全執行情形如下

(A) 政策主軸-預防校園犯罪，防制黑幫入侵校園吸收學生及販賣毒品，營造校園安全環境，建立優質學習空間，健全青少年身心發展，迎接美好未來。

(B) 預期目標-降低本縣學生犯罪率 2% (本縣學生犯罪占總少年犯罪人數比例，近 5 年平均為 61.4%) 及零黑幫入侵校園。

(C) 本期本轄少年犯罪人數計 186 人，學生犯罪人

數計 78 人，學生犯罪率為 41.9%，較預期目標 (59.1%) 降低 17.2%，達成預定進度。

(D) 本期無發現任何黑幫入侵校園情事。

(3) 少年輔導委員會執行情形

結合教育處、社會處及相關社福機構，協助輔導在學適應困難學生發展自我能力及增進自我價值感，本期個案輔導 272 人次。

3、婦幼安全工作

(1) 家庭暴力防治

本期受理家庭暴力案 322 件，發生原因以酗酒 123 件(38%)為最多、個性不合 54 件(17%)次之、感情問題 41 件(13%)再次之，均依法定程序處理。

(2) 性侵害犯罪防治

本期受理性侵害案 69 件，被害人以 13-17 歲之國、高中生占 36 件(52%)最多，均依法定程序偵處移送。

(3) 推動實施「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本期受理 21 件 21 人。

(4) 性騷擾防治，本期受理性騷擾案 3 件 3 人。

(5) 兒童保護，本期受理兒童人身安全保護案 23 件 37 人。

4、建置治安重要路口監錄系統

(1) 自 94 年起本局著手規劃建置全縣重要路口、治安

要點監視錄影系統，迄 100 年止累計完成建置 365 處、522 組主機、1,772 支監錄攝影機，有效協助偵查犯罪案件及遏止刑案發生。

(2) 本 (101) 年度編列 1,000 萬元預算，規劃新增治安與交通要點監錄系統 49 處、79 組主機、293 支攝影機；另編列網路費、電費及維護管養經費計 1,978 萬 8,000 元，以維護全縣監視錄影系統設備保持正常運作。

5. 積極推動「臺灣健康社區六星計畫—社區治安」工作
至本 (101) 年 9 月底止共輔導 80 個社區成為安居樂業之「治安社區」。本期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225 場，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力，傾聽民眾治安建言，回應民眾需求，強化防範犯罪、救災減災、防家暴、兒保宣導工作，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

6. 提升整體效率及資訊安全能力

配發各外勤單位「第四代警用行動電腦」，共計 237 台，除提供員警離線簡易查詢警政系統外，並可透過 3G 訊號與網路連結，查詢後端警政資料庫，有效提升員警執勤效能。

7. 建置電子轄境圖加值應用系統，提昇主官(管)決策能力

於本 (101) 年 8 月 20 日建置完成電子轄境圖加值應用系統，目前提供本縣監錄系統位置圖，分局、分駐(派出)所轄境圖、警勤區轄境圖，並可標示及註

記轄內發生案件或重要地點之功能，且可統計及顯示為轄內治安、交通斑點圖及規劃巡邏路線圖、災害搶救等勤務部署等各種重要資訊，協助主官(管)評估或規劃相關決策。

8. 改善辦公空間，提升服務品質

(1) 礁溪分局四城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含設備)，總經費為 1,521 萬 9,000 元，工程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於 101-102 年執行，101 年編列規劃設計費 53 萬 7,000 元，102 年編列工程費 1,468 萬 2,000 元。

(2) 羅東分局冬山分駐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含設備)，總經費為 1,811 萬 6,000 元，工程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於 101-103 年執行，101、102 年編列規劃設計費 63 萬 4,000 元，103 年編列工程費 1,748 萬 2,000 元。

(九) 維持交通安全與順暢

1、加強防制 A1 交通事故發生

經統計本縣本(101)年 4 至 9 月份 A1 交通事故發生 30 件，死亡人數為 31 人、受傷 11 人。多為未注意車前狀況、未依規定讓車及酒後駕車。

針對本期 A1 交通事故發生地點，依 A1 件數、肇因分析，強化交通安全改善道路工程及落實交通執法，採取下列措施：

(1) 改善道路工程

A. 增設警告標誌標線

對於易肇事及亟需改善路段，本期已增設警告標誌 42 桿、增繪標線 1,546 公尺，搶修故障號誌及自檢改善 168 件，另針對民眾建議及自檢改善會勘案計 34 處。

B. 提升配備設施效能

為有效降低本縣村里道路易肇事路口交通事故之傷亡人數與發生次數，增進本縣整體道路之行車安全，經向交通部申請經費，辦理縣內村里道路、農路及易肇事路口增設太陽能 LED 讓標誌桿，計有礁溪鄉武暖路等 17 處路口，計增設太陽能 LED 讓標誌桿 31 桿。

(2) 落實交通執法

本期仍以內政部警政署推動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行計畫為主，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等 7 項重點違規行為加強執法，另為強化防制交通事故之發生，依 A1 事故分析，採定期及不定期實施專案取締防制作為，分析如下：

A. 定期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

為達成維護交通安全目的，本期嚴懲惡性交通違規計取締：砂石(大貨)車違規超載 577 件、「淨牌專案」622 件牌照違規行為，危險駕車 114 件等。

B. 專案取締、防制交安事故

本期專案執行「取締酒駕」工作，計取締 1,639 件，另專案執行取締青少年「未戴安全帽及闖紅燈」工作，計取締未戴安全帽 6,786 件，闖紅燈取締 8,193 件，在警察局強勢落實勤務執法下，已有效降低交安發生件數。

2、維護交通順暢措施

(1) 清除道路障礙：配合各鄉（鎮、市）公所取締違規攤販及清除占用道路兩旁檳榔攤等違規行為，本期計勸導違規攤販 723 件、取締違規攤販 189 件，以維護行人通行權益及交通順暢。

(2) 高乘載管制措施：

A. 實施日期、時段：自本(101)年 9 月 16 日起，每周日 14 時至 20 時配合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於本轄國道 5 號北上各交流道口常態實施高乘載管制。

B. 使用警民力：每次高乘載管制工作，各單位管制及疏導人力每小時動用 23 至 24 名警民力，加強管制及疏導作為。

C. 透過媒體持續宣導：請乘坐未滿 3 人之車輛駕駛人多利用其他時段行駛、行駛臺 9 線北宜公路或臺 2 線濱海公路等替代道路，以降低國道五號車流量，有效疏導交通壅塞情形。

(十) 強化救災體系

縣府近年來積極爭取汰換老舊消防車輛、裝備及器材等，全力投入災害搶救、災害預防及緊急救護等工作，希望為縣民營造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1、強化防災體系

- (1) 為強化本縣災害防救體系，縣府依災害防救法第 9 條第 2 項規定於 100 年 7 月 28 日成立「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成立迄今已召開 5 次工作會議，針對本縣相關防災議題進行討論；另為利 101 年汛期前與鄉鎮市災害防救辦公室防災整備工作協調與聯繫，縣災防辦公室於本（101）年 2 月 2 日邀集鄉鎮市災害防救辦公室及各編組局（處）召開汛期前聯繫會議，提示各公所防災整備注意事項及轉達目前各局（處）已完成之防災措施，俾利汛期前災害防救整備；另於 9 月 14 日第 5 次工作會議，提出蘇拉颱風整備、應變及復原作為專案報告，檢討與審視該次颱風相關應變措施，並提出改善作為，尤其對偏鄉地區預置機具及人力，強化當地災害應變能力。

- (2) 持續推動宜蘭縣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為提升本縣地區災害防救能力，本府消防局業於去（100）年訂定綱要計畫向內政部申請「災害防救深耕 5 年中程計畫」補助經費，並奉核准於 100 至 102 年以本縣頭城鎮、宜蘭市、大同鄉、羅東鎮、冬山鄉、蘇澳鎮等鄉鎮市為對象，提昇其災

害防救能力。本計畫核定補助本縣 3 年 1,313 萬 2,700 元，加上本縣自籌新台幣 213 萬 8,200 元，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 1,527 萬 900 元，執行期程預計自 100 年 4 月中旬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100 年已針對上開 6 個鄉(鎮、市)公所完成初步規劃，執行成效良好，並於本(101)年持續推動辦理。

(3) 辦理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及災害防救兵棋推演評核

為提升本縣各鄉鎮市災害防救作業能力，本府於 100 年 8 月 24 日函頒「宜蘭縣 101 年度災害防災工作訪評實施計畫」，由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成員組成評核小組，於本(101)年 2 月至 3 月至各鄉(鎮、市)公所進行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於 101 年 4 月至 5 月辦理兵棋推演評核，並於 6 月 29 日將訪評結果彙整成總結報告乙冊，將各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優缺點及評核委員建議事項，提供各鄉(鎮、市)公所做為災害防救業務執行之參酌，針對缺失部分研擬改進措施，讓本縣災害防救工作更臻完善。

(4) 辦理本縣防災編組單位「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為配合行政院於本(101)年 7 月 10 日至本府進行「101 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工作，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於 2 月 6 日至 3 月 2 日分別至 12 鄉(鎮、市)公所進行災害防救業務評核，於 4 月 16 日召

開受訪評局（處）災害防救訪評業務分工會議，6月8日辦理訪評書面資料自行評核會議，檢視本縣災害防救業務準備工作，並於7月10日行政院暨中央各相關部會訪評當日，由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石主任增剛與本府吳副縣長（兼辦公室主任）共同主持，對本府工務處、民政處、農業處、建設處、教育處、社會處、警察局、環保局、衛生局、消防局、漁業管理所、原住民事務所等單位災害防救業務書面資料進行評核，俾利了解本縣災害防救業務辦理情形。

(5) 持續更新本縣各鄉鎮市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

為提供民眾瞭解居家周邊處所，認識自我生活環境及災害風險，於獲得災害預警訊息時，能自行循安全方向，前往收容場所避難，確保生命安全，本府於本(101)年2月21日前完成本縣各村里（共計235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繪製，並已將圖資上傳各公所及本府與消防局網站供民眾下載使用，以利本縣民眾了解居家周邊「避難處所」及「疏散避難方向」，另本府於9月份配合各村里避難收容場地點調整，重新更新圖資內容，以維持圖資資訊常新，提供民眾最新避難資訊。

(6) 宜蘭縣防災包發放計畫

為使民眾於災害發生第一時間，能快速進行緊急避難作為，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府於本

(101) 年籌措 6,937 萬元經費，併同向民間熱心公益之宗教團體與公司宣導主動捐贈，共募集 140 萬元及 1,200 個防災包本體，合計採購約 15 萬 4,000 組防災包【每組防災包包含防災包本體 1 個及內容物（口哨、LED 手電筒、萬用刀、急救用品）1 組】，預計於本（101）年 12 月上旬辦理全縣家戶發放防災包，提供民眾家戶緊急避難使用，本府將利用防災包發放，配合防災宣導活動，加強民眾防災意識，提昇民眾災害自救能力。

(7) 辦理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

為建立本縣民眾正確防震概念與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能力，以達到全民地震防災之目的，本縣於 101 年函頒「宜蘭縣政府 101 年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實施計畫」，訂於本（101）年 7 月起至 10 月止，辦理一系列有關地地震防災之相關活動，說明如下：

- A. 101 年 7 月 30、31 日於本府消防局辦理地震防災教育師資培訓班，藉此培育教學師資，將正確地震防災知識轉知民眾知悉。
- B. 101 年 8 月 6 日至 9 月 21 日止，要求縣內 26 個機關（單位、公司）辦理地震避難逃生要領宣導及地震應變示範演練，以結合自衛消防編組之方式，強化各機關（單位、公司）面臨地震災害之自救能力。

C. 101 年 9 月 11、21 日辦理全縣各國中、小地震逃生演練，配合 101 年度本縣各國中、小學生防災頭套發放政策，模擬地震災害時之避難逃生作為，並將防災頭套使用納入演練項目，使學生熟悉正確地震逃生要領，確保其生命財產安全。

(8) 建立海上漁業巡護計畫

為維護漁民生命財產安全，強化海難救助工作效率，辦理海上漁業巡護及漁民安全計畫案。本府漁業巡護（救難）船「宜安 6 號」自本（101）年 4 月 1 日迄今無拖救紀錄（其中拖救一艘東港籍船隻，宜安 6 號於 9 月 6 日出港至 9 月 13 日進港拖救未完成，因已無法尋獲），本年度因招標辦理大修以致無法出港。本府針對海難救助金部分共發放 3 萬 5,000 元（船沈沒 1 件，計發放救助金 3 萬元；慰問金 5,000 元。）；另為完善本縣漁船（筏）保險機制，本府已於 100 年度編列 280 萬元經費推動補助 50 噸以下漁船（筏）船體保險計畫，並本（101）年度續編 280 萬元經費，補助船籍設於本縣之漁民辦理漁船（筏）船體保險。

2、提升救災救護效能，充實消防設備

(1) 提升消防救災救護能力

A. 縣府消防局現有高級救護技術員 5 人，中級救護技術員計 167 人，初級救護技術員計 18 人，具有中級救護技術員以上資格人數佔消防人員比例約為

88.2%。

B. 訂定「推動 CPR 訓練計畫」，101 年度由本府消防局指派教官配合各機關、學校、團體教授 CPR 及異物哽塞急救課程，並經測驗合格後共核發訓練證明予 561 人。

(2) 立體救災專業訓練計畫

A. 推展消防救助隊訓練執行計畫

本府消防局於本（101）年度 3 月 20、22、29 及 4 月 3 日辦理上半年救助隊人員複訓，於本（101）年 9 月 6、7、10、11 日辦理下半年救助隊人員複訓，強化消防救助人員各項災害搶救專業能力，有效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B. 強化山難搜救、水域救溺專業訓練

為因應本縣執行山難、水域救災需要，增進消防專業搜救技能，減少人命傷亡，本府消防局於本（101）年 4 月 12、13 日及 6 月 28、29 日假大同鄉-崙埤山、南澳鄉-舊寮溪辦理兩梯次山難搜救專業訓練。

(3) 整合民間救難力量，充實協勤民力裝備器材

A. 提升本縣義勇消防人員救災技能

本（101）年度選派本縣 40 名義消於 5 月 31 日赴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接受消防專業救災訓練，以強化義消人員火災搶救技能；另為提昇本縣義消人員特種搜救專業技能，以確保縣民生命

財產安全，於 4 月 17、19、24、26 日、5 月 2、9、16、23 日(計 32 小時)，辦理「義勇特種搜救隊專長訓練」。

B. 提升民間協勤能力，充實裝備器材及訓練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 101 年「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共計編列 139 萬 3,818 元，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基本訓練、專業訓練、意外保險及購置救生艇、陸域救災裝備器材。

(4) 充實消防車輛暨裝備器材計畫

- A. 101 年度充實水箱消防車 2 輛，預計於本 (101) 年 11 月 15 日交貨驗收，並逐年汰換老舊消防救災車輛，充實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 B. 101 年購置空氣灌充機 2 台，引擎三用破壞器材組 3 台，救災用空氣呼吸器 10 組，已分別於 8、9 月間交貨驗收，有效提升救災戰力資源。
- C. 本縣目前消防救生艇計 26 艘，橡皮艇計 10 艘，於 101 年度增購救生艇 3 艘及各項水域救生器材並配發消防分隊使用，有效加強各項水域救災之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5) 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計畫

本 (101) 年度消防署補助本縣 901.7 萬元，執行「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 3 年中程計畫」，購置

水箱消防車 1 輛，於 10 月 15 日交貨驗收，消防分隊基本裝備 1 組(含移動式發電機、空氣呼吸器、移動式消防幫浦、油壓剪等裝備器材)，於 10 月 15 日交貨驗收，簡易滅火設備 4 組，已於 8 月 30 日驗收完成，並辦理南澳鄉及大同鄉 29 個部落共 8 場自主防災組織訓練，已於 5 月 25 日辦理完畢，有效提升原住民救災效能。

3、落實公共安全

(1) 補助更換燃氣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發生

針對本縣轄內居家熱水器安裝於室內通風不良場所且經診斷後確需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者，每戶最高補助新台幣 3,000 元整，102 年度預計補助本縣計 95 戶更換或遷移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事件之發生。

(2) 加強逾期液化石油氣容器販賣行為之取締

本(101)年3月1日起，縣內9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業者簽訂自律公約，拒絕灌裝逾期鋼瓶，縣府並持續加強機動查察，針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所及分銷商採不定時機動查察，同時為防止業者利用小貨車四處停放躲避稽查，本府消防局協同警察局及監理站執行路邊攔查勤務，以杜絕逾期液化石油氣容器之販賣，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公共安全。

(3) 推動社區防災宣導工作

由本局災害預防科、教育訓練科及災害管理科組成宣導小組，透過深入社區推動防災、防火宣導相關工作，宣導內容包含居家防火安全、心肺復甦術、異物哽塞處置、簡易疏散避難圖及雪山隧道緊急避難應變方法等。

目前本局已於本（101）年 9 月 5 日前往羅東鎮阿東社社區辦理宣導活動，現場民眾反應良好，其他社區本局正持續規畫辦理中，期提昇民眾防災意識、居家防火安全常識及初期救護自救能力等，藉此減少災害發生，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4、消防廳舍遷建

- (1) 辦理頭城消防分隊辦公廳舍遷建案，100 年至 102 年擬共編列總經費 3,000 萬元，業於本（101）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02 年落成啟用。
- (2) 辦理本縣冬山鄉戶政事務所、冬山警察分駐所及冬山消防分隊遷建工程整體規劃設計案，共編列總經費 250 萬元，預計 102 年完成規劃設計及取得建造執照。

在宜蘭人口老化、少子化及弱勢家庭的照顧方面，縣府推出各種福利方案，包括對於銀髮照護服務整合型服務、安心向學、兒童托育津貼以及婦女服務中心等福利措施，提供縣民安心福利保障，也為照顧勞工朋友，針

對失業勞工推動多元就業服務措施，健全職業災害勞工福利，提供勞工朋友安心的就業環境。同時建構完善醫療維護網絡，強化疾病預防與防治工作，並推動健康生活與飲食為縣民打造健康安心之環境。

對於治安與防災的工作，縣府為確保治安無虞，加強治安安全的維護工作，提升員警執勤能力，運用災害防救深耕計畫，強化救災體系，落實公共安全，建構鄉親居住安心的社會環境。

三、全人教育

建構健康的教育環境
實現終身學習的社會
普及宜蘭價值的認同
培養富歷史感的公民

「教育是根，文化為本」，縣政服務團隊以百年樹人的思維，立意發展宜蘭成為「兒童的快樂夢土，青年的學習之都，老人的長青園地」，讓每個宜蘭囡仔，都以這一塊土地為榮！

(一) 形塑友善教育典範

1、啟動「有品運動」，培養高品格的現代國民

以各項核心價值為主要發展主軸，鼓勵各校辦理相關學生學習活動，並遴選出「新世紀品格教育典範學校」以作為各校推動品德教育之示範觀摩學校；另透過多媒體運用及推行品格教育書籍閱讀，以強化學生對於當代品德認知與核心價值的建立，健全學生人格發展。

2、檢討免試入學，減輕學習壓力

本縣 101 年度免試入學方案招生總名額，高中共計 1,185 名、高職共計 1,488 名、五專共計 1,028 名。依入學方式分述如下：

- (1) 高中採薦送模式：共提供 1,139 名(含慧燈、中道兩私立高中各 141 名；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外加薦送名額各 25 名)，比例由去年 20%提高到 50%。
- (2) 高職採申請模式：共提供 1,488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30 名)，比例從去年 30%提高到 60%以上。
- (3) 南澳高中採學生登記模式：提供 46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1 名)。

此外，北區五專免試申請，宜蘭區蘭陽技術學院、聖母護專及耕莘專校等 3 所五專共提供 1,028 個名額。

3. 十二年國教(103 年度)推動情形

- (1) 本縣為單一免試就學區，已依規定成立「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並訂定「宜蘭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高中高職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並已於 3 月 23 日正式函報教育部核定，8 月 9 日經「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修正後，函報教育部。
- (2) 教育部預定於本(101)年 4 月底公布十二年國教實施方案及入學方式、教育會考等相關重要資訊。縣府將於教育部同意核定本縣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後，對各界辦理宣導說明會。

4、提供學生多元發展渠道，落實國中技藝輔導工作

為提高縣內學生升學進路，對於較具有學術傾向之學生，可透過生涯教育與規劃，選讀一般高中、高職；對於技藝表現優異或對技藝實習較具性向、興趣之學生，另開闢一條升學管道—技藝教育學程，以多元照顧多元服務之精神，照顧弱勢族群。

本縣訂定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計畫，由縣內各國中與國立職校、大專校院等開辦自辦班、合作班及專班，101 年度共開設 11 職群 31 班，參加學生約 779 人，提供國中三年級技藝傾向學生，更多元的升學管道。101 學年度高職實用技能學程之開設亦配合教育部規定及本縣高職開設情形辦理，積極宣導鼓勵具技藝傾向之國中學子申請就讀。

(二)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

1、積極推動成人教育，協助社大推展終身學習

為服務縣內年長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學員，成人教育識字研習班（含外籍配偶專班）共 26 班 45 期，參加人數 338 人，並於頭城鎮、礁溪鄉、冬山鄉及五結鄉成立樂齡學習中心，提供在地化之高齡學習服務，並規劃適合高齡學習之課程，延聘講師提供學習活動，招募志工以安排中心活動及協助高齡學習，以建構高齡友善城市。

成人教育部分，101 年度本縣中山國小、同樂國

小、二城國小設置「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開放校園閒置教室，讓社區居民進行終身學習活動，結合在地原有人力物力資源，促進空間與資源有效連結與使用。另縣府委託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開辦宜蘭社區大學及羅東社區大學，辦理終身學習活動及課程，101 年度上學期共開設 176 門課程，合計 2,838 人次選課，推廣終身學習，成效卓著。

2、回顧生命歷程，展望銀髮生活

縣府為推動「代間教育」，結合縣內社區與鄰近學校的力量，讓阿公阿嬤走出家庭，走入社區與學校，共同增進祖孫間的親密連結。辦理「祖孫閱讀悅有趣」、「代代相傳祖孫情成長團體」、「祖孫夏令營」活動，計 39 場次，參加人數計 1,006 人次。

3、探索個人自我，澄清婚姻承諾

對於未婚、將婚、已婚民眾藉由婚姻教育課程之推動，針對婚姻發展不同階段的對象，開辦系列課程，課程兼顧豐富度及多元性外，更能貼近學員的學習動機，期協助民眾預先檢視婚姻中可能面對的課題及其解決之道。針對婚前階段，已辦理「浪漫一夏~心心相遇兩性成長營」、「青少年情感教育~感情世界中的美麗與哀愁」等，計 9 場次，2,514 人次參加。而涵蓋將婚及婚姻階段，則辦理「愛的同心圓~將婚夫妻成長團體」、「親密之旅~愛家婚戀情商自我成長

團體」、「戲說幸福~婚姻與家庭影片討論團體」、「熟女的秘密花園~女性自我探索成長團體」、「親密關係的原型~我的家 V.S 我的愛情與婚姻關係工作坊」、「癒花園~悲傷療癒支持性團體」、「有愛無礙~身障家庭婚姻知能工作坊」、「幸福家庭空中講堂」等，計 78 場次，27,840 人次參加。

4、提升家長親職知能，發展全方位的父母

以成長團體、研習、親子活動、親子共讀、家庭共學及空中講堂等多元方式，提供各階層民眾學習面對不同發展階段孩子的教育方法，如何在動情不動氣的優質環境中陪伴孩子成長，達到雙贏的親子關係，讓親子相處更輕鬆；並讓縣民養成家庭共讀、共學的習慣，成為學習型家庭。目前已辦理「親職效能增能團體」（含強制親職教育家長）、「爸媽達人練功坊」、「家長網路媒體素養講座」、「從影片看多元家庭親子關係」、「性別平等教育親子讀書會」、「活力家庭潛能發展營」、「蘭陽有品體驗營」、「浦公英希望種子服務體驗營」、「原生家庭密碼工作坊」、「邁向展新家庭新視界」、「親子共讀父母培訓班」、「我和我孩子父母成長學習班」，計 69 場次，參加人數 3,105 人次。

5、強化家庭為目標，關懷家長為起點

辦理「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本著「教育」與「預防」的立場，培訓志願服務工作者，透過

學生來接觸家長，找出需協助之家長，以服務家長為核心，將親職教育送到家的服務；並藉由輔導志工提供親職教育諮詢，以陪伴、支持的方式共同面對教養困境；另結合 885（幫幫我）專線，提供相關資源協助本縣縣民釐清兩性、婚姻、親職教育等方面困惑，目前今年共計服務 351 人次。

6、原鄉部落大學輔導計畫

為了保存及發揚台灣原住民族群特有的歷史、文化及教育，縣府成立「宜蘭縣原住民部落大學」，希望透過課程與教學和公共議題，傳遞公共參與的理念與精神，提供部落民眾終身學習的機會，培育社區營造人才、重建部落倫理、建構公民社論，及建立社區學習網路，帶動地方發展，本府委託宜蘭縣原住民文教促進會執行是項計畫，101 年總經費 357 萬 8,000 元，上半年度共開課 13 班次，結業人數 199 人次，下半年度課程於 9 月份召開，預計 12 月底完成。

（三）健全體育運動計畫

1、推廣運動休閒產業化，帶動本縣觀光產業發展

籌辦「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102 年全國大專學校運動會」，本府將動員所有資源投入辦理，重點培訓優質具奪金實力之選手，力求突破歷屆金牌數，提振本縣體育實力，並藉由本次賽會改善本縣運動場館。

為推廣全民運動風氣，落實正當休閒運動，結合運動休閒產業與觀光旅遊，舉辦常態性全國性大型運動賽事，例如：辦理全國小鐵人三項錦標賽、全國中等學校划船錦標賽、2012 宜蘭縣 FAI 第一屆亞洲飛行傘定點錦標賽、蘭陽杯全國青少棒邀請賽、2012 蘭陽海上長泳-迎向龜山、宜蘭縣運動會、宜蘭縣龍舟錦標賽、2012 世界大學河鐵人三項錦標賽，2012 宜蘭縣冬山河水岸超級馬拉松，藉以發展在地產業及提升宜蘭的國際能見度，培養全民終身運動習慣，奠定國民健康根基。

2、培植重點體育人才，建立優勢運動場地

在建設優質運動場地部分，已成功爭取宜蘭國民運動中心，目前刻正辦理「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經費 800 萬元，另積極辦理「冬山河鐵人三項訓練中心新建工程」經費 1,200 萬元。黎明國小游泳池新建工程 4,335 萬元。以及羅東鎮綜合體育館興建計畫（促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700 萬元。

（四）紮根扶幼開展智能

1、推動幸福閱讀，建置「電子書閱讀公共平台」網絡

於本（101）年 3 月完成平台建立，凡設籍本縣的國中小學生及教師，透過個人 EIP 帳號密碼登錄教育資訊網「快樂 e 學院」網站-電子書圖書館，即可免費閱讀 150 本電子書。透過此電子書公共閱讀平

台，教師可以在教室透過 e 化設備進行全方位的閱讀教學與互動討論；學生可以利用網路設備在學校、在課後隨時進行閱讀，更可以利用此一機制分享給家庭成員，讓閱讀在宜蘭成為一項新生活運動。

2、培養中小學生閱讀興趣與習慣

於 100 年 4 月開始，全面推動國中小共讀（晨讀）教育，期望透過全校師生共讀歷程，培養學生閱讀的興趣與習慣，全面提升閱讀風氣。規劃辦理說故事及閱讀帶領研習，倡導鼓勵老師多為學生說故事，透過閱聽故事，引發學生閱讀的興趣。

3、完成「童年宜蘭閱讀卡」製發，豐富學生借閱資源

完成整合中小學圖書室及本縣公立圖書館借閱系統，全面配發中小學生 RFID「童年宜蘭閱讀卡」，學生持卡可至中小學圖書室暨公立圖書館借閱圖書，提供學生更豐富便利的借閱資源。透過後端統計可了解各校學生的借閱數據，並鼓勵各校學生提升書籍借閱率。

4、辦理「噶瑪蘭國際短片節童樂園典藏獎」活動，典藏小歐文大冒險、小王子的海、颯風小車手、樹上掛著洋娃娃、安安夏天、畢業旅行等 6 部影片，並建置於快樂 e 學院，供全縣學校上網收看。

5、辦理「101 年宜蘭縣武荖坑環境探索低碳教育活動」，

訂於本（101）年 7 月 2 日至 14 日假武荖坑舉行，活動參加人員為本縣七年級學生，共規劃 7 梯次，計有 3,739 人參加，本活動為結合本縣豐富環境教育資源和童軍教育以大自然為教室，讓宜蘭學生親近鄉土，並留下共同回憶。

6、辦理「宜蘭縣所屬學校 101 年藝術家駐校補助計畫」

本計畫為本府 101 年首度辦理之計畫，101 年度預算為 300 萬元，採取競爭型機制，計 41 校申請，共有 11 校包括凱旋國中、吳沙國中、二城國小、三民國小、大里國小、大湖國小、廣興國小、利澤國小、中興國小、永樂國小，以及公正國小等審核通過，分別補助新台幣 20 至 35 萬元。各校自 3 月起實施藝術家駐校計畫，辦理認真，執行情形良好。本府期望藉由本計畫的實施，提升縣內學校學生文化美學素養，引進各類型優秀藝術家，使教師及學生得到藝術資源，提升學生藝術欣賞及創作能力。

另本府預訂 102 年持續辦理「宜蘭縣所屬學校 102 年度藝術家駐校補助計畫」，補助學校擴及 30 校，讓更多學校受惠，推廣本縣藝術教育。

7、強化學校午餐品質，確保均衡營養衛生

為提供學生營養均衡膳食、維護其身體健康及心理健全發展，縣府 101 年度編列學校午餐相關經費計 8,299 萬 1,000 元。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7,821

位貧困學生（700-800 元/月）及 1,827 位原住民學生（350 元/月）午餐經費，101 年度補助 2,716 位學生寒假午餐經費（60 元/餐）及 2,761 位學生暑假午餐經費（60 元/餐）；並廣邀各界善心捐款，擴大補助 1,100 位國小低收入戶學童早餐（20 元/餐）。

縣府每月結合相關單位辦理學校午餐食材查驗工作，並不定期派員輔導學校午餐辦理及校園食品販售情形，以營造校園健康飲食環境。

8、建立零拒絕特教環境，落實學生適性教育權利

本縣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結合各類專業領域（包含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師、聽力師、心理師、社工師及資深特教教師），以專業整合方式，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完善的專業服務，101 年度截至目前為止物理治療師評估 8 人、服務 398 人次；職能治療師評估 14 人、服務 214 人次、語言治療師評估 47 人、服務 227 人次；聽力師評估 29 人、服務 93 人次；心理師評估 27 人、服務 467 人次；社工師評估 29 人、服務 207 人次；鑑定人數 287 人、安置 316 人及其他 23 人（包含轉學、改障別等等）。縣府除持續推動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並提供多項資源協助身心障礙學生，101 年度聘請 37 名臨時教師助理員、協助 50 個學校、服務 121 人、協助實施融合教育及照顧照護，打造零拒絕校園環境；另提供 13 台交通車接送 210 名中重度身心障礙學生，減少學生上下課不便之處。

對於縣內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以就近安置為主，依鄉鎮市區域規劃設置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或各類巡迴輔導班，以提供縣內身心障礙學生之適性學習環境，101 學年度國教階段轉銜安置（大班升小一及小六升國一）集中式特教班共 36 人、不分類資源班共 169 人、巡迴輔導班共 70 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共 54 人、共計 329 人。

9、推動特殊教育輔導團組織運作，提升教學輔導品質

目前情緒行為輔導組已於上學年度完成 59 校 129 名學生適應訪查且 100 學年下學期已接受學校申請轉介個案並到校提供教師與行政人員諮詢與參加個案會議。101 學年度將對應新課綱的特殊需求課程中的指標設計，社會技巧課程的教學與教材的分享。

認知功能嚴重缺損組於 100 學年度下學期安排輔導員諮詢及到校親善交流外也辦理本縣自足式特教班教師之特教專業研習。同時也受理縣內國中小與學前設有特教班之學校申請到校諮詢與協助輔導有關教學。101 學年度已安排設有集中式特教班之學校到校親善交流。

10、推動身心障礙學生口腔照護計畫

(1)為加強中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班級身心障礙學生口腔保健，邀請縣內牙醫師進入特教班級實際操作指導，降低學生就醫的恐懼感，每年辦理口腔保健潔牙

比賽與研習，增進師生及家長潔牙效能。並建立社區牙醫師診所醫療網絡接納度，進行積極的治療、塗氟，降低學生齲齒比率，減少爾後醫療的成本支出。

(2)執行狀況如下表：

項次	實施內容	服務人數
1	辦理照顧者口腔保健研習	6 場 362 人次
2	邀請牙醫師進入特教班級實際操作指導	共 23 校 312 位身障生
3	連結特教班學生至牙醫診所進行治療塗氟	洗牙 88 人次、塗氟 85 人次、補牙 174 顆、拔牙 15 顆。
4	辦理口腔保健潔牙比賽	參與師生計 365 人

(3)執行成效如下表：

項次	實施目標	具體成效
1	增加牙科治療點 (100 年 11 個)	101 年增加為 14 個治療點
2	擴大計畫服務對象，提高身障學生數 (100 年 253 人)	101 年已服務 410 位身障學生
3	降低弱勢學生齲齒率 (100 年百分之八十)	101 年已降為百分之五十六

11、強化資優資源班教育成效，系統培育資賦優異學生

自 100 學年度起所設立之 4 所國小(南屏、宜蘭、

北成、竹林)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提供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的機會，以使其能在個別適性化的教材教法下，充分發揮學習潛能，提供資賦優異學生加深、加廣之教育服務。為強化資優資源班教育成效，規劃資優師資培訓及資優教育人員專業知能進修研習，增進資優教師評量與課程相關能力，系統培育資賦優異學生。

12、推動區域資賦優異方案，擴大服務資賦優異學生

為提供未接受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教育服務之優秀學習者，使其優勢智慧得以有效提升，充分發展多元智慧教學理念。101年度區域資賦優異方案共17校24案通過申請，提供各區域學習者發展專業潛能，提升學習者多元智能深化。

13、實施國教向下延伸1年，鼓勵5足歲幼兒入學

配合中央辦理「5足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幼兒就學費用，鼓勵幼生提早入園，並減輕家長經濟負擔。100學年度第1學期縣府辦理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共計1,236人受惠，經費共計1,919萬8,148元；國教向下延伸一年計畫補助共計185人受惠，經費共計10萬8,810元。

14、推動幼托整合，提升學前教育品質

為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確立幼兒教育及照顧方針，健全幼兒教育及照顧體系，以促

進其身心健全發展，本縣依照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積極推動幼托整合改制作業。於本（101）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受理縣內公私立托兒所及幼稚園申請改制為幼兒園，本縣公立幼稚園業已全數改制完成，本縣公私立幼托園所截至本（101）年 9 月份完成改制率約為 90%。

15、強化本土教育，推動「童年宜蘭」

「童年宜蘭」主要是希望宜蘭的孩子在學習階段，透過學校進行之教學活動，擁有一段「集體成長回憶」。目前已整合本縣校外教學資源及支持系統，優先建立學校校外教學整合平台網站，以提供各校進行校外教學時之參考。此外，對於宜蘭的童年成長環境，包括淺山地區之湖泊、野溪瀑布及登山步道等自然環境，積極研商發展本縣山、河、海特色及噶瑪蘭水路等教育活動方案，讓孩子從生活中認識與學習，體認家鄉環境，讓宜蘭成為兒童的夢土。

16、從在地出發，發展「鄉關行囊」

「鄉關行囊」方案主要係針對宜蘭學子所需要認識的在地知能，透過「悠遊噶瑪蘭水路學習之旅」、「建構在地化知識寶庫（宜蘭小百科）」及「開創山、河、海、平原校外教學本土實查路線」的執行策略，實現「童年宜蘭」的願景。

(1)海洋教育親師生體驗活動計畫辦理 8 梯次，共 240

人次，主要透過體驗活動深度認識南澳南溪流域生態以及東澳北溪流域暨東澳灣生態與泰雅文化。

(2)噶瑪蘭水路特色課程教材編撰已完成初稿修正階段，9月底進行流流社學習手冊印製，並搭配「悠遊噶瑪蘭水路優質校外教學案例開發計畫」提升教師專業成長，創新活化教學。

(3)國民中學本土實察活動實施計畫『開啟宜蘭之窗－從蘭陽博物館出發』辦理期程：9月至11月，參訪學校計25校，187班，5,252人次。

(4)規劃2012高中學生成年禮活動，以「單車成年禮」模式辦理，參加對象為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應屆(高三)畢業生。成年禮典禮分別於溪南(羅東運動公園田徑場)、溪北(宜蘭運動場)辦理。單車巡禮分溪南、溪北兩條路線，每條路線長度約40~50公里，溪南路線集結點為羅東運動公園田徑場、溪北路線集結點為宜蘭運動場。

17、縮短數位落差，落實資訊教育深耕發展

縣府已完成100至103年國民中小學校資訊設備更新計畫，更新各校班級教室電腦、校內骨幹網路線及網路交換器設備等，並於101年度完成所屬各級學校「電腦教室網路線路改善」，各校亦可透過e客服系統監督設備維護軟硬體品質。此外，縣府以

本縣自由軟體特色發展為基礎，發揮資訊科技及網路工具的便利特性，全力扶助弱勢學生與家庭，落實縮短數位落差之目標，自 96 年迄今，已補助中低收入學童家戶共 842 台電腦。

18、推動診斷處方教學及客製化補救教學發展

為縮短班級、校際及城鄉之間學生的學習成就差距，提供教師教學策略調整及補救教學輔助，並配合 12 年國教的實施，本縣據以往發展學力檢測之基礎，續依各學科之各年級基本學習內容及關鍵核心能力，檢視學生是否具備該年級相關學科之基本能力，以增進補救教學政策之完備。同時依據班級及個人的學習表現分析，針對學生的學習迷思概念，研擬指向性的補救教學方案，以確保學生持續學習之能力。

(五) 建置永續校園環境

1、推動校園空間活化，結合社區、旅遊及休憩活動發展

刻正修正「各國民中小學校舍（地）及設備借用管理自治條例」，研擬獎勵措施，鼓勵學校釋出空間，提供公私部門利用，協助學校空間委外發展特色，豐富宜蘭旅遊之知性景點。

建置凱旋國小未利用空間由宜蘭縣自閉症協會借用、蘇澳國中提供作為平地原住民聚會所、大湖國小雙連埤分校與荒野保護協會合作經營、新生國小及岳明國小修繕空間結合藝文團體舉辦展演，及許多學

校進行之本土實查或鄉土教育實驗站計畫等，另配合文創產業積極協調學校空餘校舍供相關機關單位研議活化利用計畫。

2、積極整建國中小校舍空間，改善學習環境

各校重大老舊校舍改建工程案包括壯圍國小、中華國中、湖山國小、成功國小 1 期等陸續於 101 年完工啟用；成功國小 2 期、吳沙國中、公正國小體育館、中興國小、柯林國小、頭城國小、羅東國中等校工程亦依進度進行中，將於本（101）年底前陸續完工啟用；中山國小體育館已於本（101）年 4 月完成建築師評選，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 101 年 12 月完成設計。

3、推動教育實驗方案，鼓勵學校發展特色吸引學生就讀

積極辦理內城地區九年一貫實驗國中小學校之併校案，預計 102 學年度整併。另為鼓勵學校發展特色、降低裁併校危機，本縣於 98 學年度起試辦國小大學區制，凡本縣國民小學班級數於 6 班以下或 18 班以下且申請試辦之學年度前 3 學年減班數合計超過 3 班以上之國民小學，均能申請試辦 2 年，101 學年度核定 38 校試辦。

同時持續推動公辦民營學校計畫及實驗學校教育方案，提供家長不同型態之教育選擇權，吸引教育移民前來本縣定居。

4、推動學校社區化，廣設風雨操場

因應本縣多雨氣候，規劃 99 年至 103 年中長程計畫，運用學校現有球場空間、考量學校課程發展與社區配合程度，由縣府或學校規劃及發包，逐年興建風雨操場，現已完成育英國小興建案，同樂國小、大進國小、廣興國小、新南國小、岳明國小等校工程已發包施工中，預計 101 年 12 月底前陸續完工啟用，另大洲國小、憲明國小、大里國小、四結國小、大湖國小等校已於本（101）年 3 月完成建築師評選，積極規劃中，預計本（101）年底前完成規劃設計、發包。

風雨操場規劃興建進度表

年度計畫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備註(仟元)
99~100	育英國小	2,000	13,000				育英國小 1,500 萬元，100 年 5 月完工
100~101	同樂、新南、大進、廣興、岳明等 5 校		18,500	37,750			5 校*1,200 萬元(上限) 100 年規劃、101 年完工
101~102	大里、大洲、大湖、憲明、四結等 5 校			2,250	57,750		5 校*1,200 萬元(上限) 101 年規劃、102 年完工
103	七賢等 10 校				3,206	76,794	10 校*800 萬元=8,000 萬元 102 年規劃、103 年完工
合計	211,250	2,000	31,500	40,000	60,956	76,794	

5、推廣永續校園理念、營造潔淨低碳環境

持續執行教育部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結合鄰近學校共同提案，並能與宜蘭大學合作，輔導有意願學校辦理。101 年度計有大洲國小、大福國小、憲明國小、慈心華德福中小學等 4 校共獲教育部補助 840 萬 7,500 元，利用雨水再生利用、健康建材與自然素材、透水性面、節能設計與管理監控措施、多層次綠化及地表土壤改良等方案繼續朝永續校園努力。

6、宜蘭縣噶瑪蘭系統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本行動方案為落實環境教育各面向內容於全民環境教育當中，規劃課程將從學習階段、環境教育專業領域、學習層次此三個項度著手：

- (1) 從年齡層來看：從幼兒逐年規劃至成人教育(包括大專院校)，以全民教育做為本系統思考之第一面向。
- (2) 從環境教育的專業範疇來看：內容將涵蓋校園與社區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區參與及其他環教專業領域(如探索課程、生命教育等)。
- (3) 從學習階層來看環境教育課程的設計：可簡單分為認知、情意及技能。認知內容可包括記憶、理解、應用、分析、評鑑和創造；情意包括動機、

態度及價值的建立；技能方面主要在於培養每個人保護環境的技能。

以全方位系統思考全縣的環境教育資源，包括縣民、場所、課程、師資、教材、地方特色、社區資源等。由本系統(命名為噶瑪蘭系統)規劃、蒐集、創造宜蘭縣民的環境教育課程，俾利完整、有效建構宜蘭縣環境教育課程方案。

(六) 促進設置大學園區

1、清華大學宜蘭園區

本案基地東側鄰宜蘭縣政中心都市計畫區，銜接竹科宜蘭園區城南基地，面積合計 26.71 公頃。未來將設置進修教育中心、創新育成中心、產業研發實驗室、永續發展研究中心及產業研發碩士專班。園區雜項工程業於 99 年 5 月發包，至本 (101) 年 6 月 15 日止工程實際進度 64.54% (預定進度 60.91%)，預計於 102 年 8 月完工。

縣府為清華大學宜蘭園區能加速開發，積極促成國立清華大學與宜蘭大學合作開發該園區，提請教育部召開國立清華大學宜蘭園區後續開發規劃研商，會議於本 (101) 年 10 月 3 日正式召開，並獲得教育部支持，確立由兩校合作開發之原則，未來期望藉由宜大與清大的學術合作，不但能提升宜蘭教育水準，亦可將吸引不論宜蘭在地或他縣市學子增加進入宜蘭

大學就讀的意願，也為宜蘭周邊生活產業創造就業機會。

2、宜蘭大學五結第二校區

本案基地位於五結鄉利澤地區，面積約 8.69 公頃，校區分成 3 期開發，初期將先興建動物研究實習設施、公共設施及畜舍等，以改善校總區空間的整體規劃及滿足動物科技學系需求為主，接續辦理行政區、教學大樓、宿舍等 2、3 期建築工程，以配合生物資源學院相關系所之試驗研究和學術教學訓練。第 1 期基礎整地工程，業於 100 年 9 月動工，已於本（101）年 8 月 10 日完工，目前辦理第 1 期建築工程規劃設計中，預計年底辦理工程發包作業，整體工程預計於 105 年底完工。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縣府的教育政策是要往下扎根，積極進行十二年國教推動準備工作，並有機會成為示範縣市，提供本縣經驗及可行模式供全國各區參考，幫助中央在重大教育政策之推展。然而，學習不只是在校學生需要，成人教育也是很重要，縣府極力推廣「活到老學到老」觀念，亦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服務與環境，讓全家人一同學習、一同成長，實現全人教育的政策目標，並配合本土化、在地化的元素，讓宜蘭人認識宜蘭傳統價值，體認生活在這塊土地上是一種感動，成為健康教育環境下的幸福公民。

四、和諧城鄉

規劃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
建立優質綠意的城鄉風貌
建構友善環保的交通系統

在全縣空間規劃方面，縣府以建立「和諧城鄉」為施政主軸，透過全縣總體規劃及都市計畫檢討變更手段，營造一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並經由全縣景觀綱要計畫之研擬及重點景觀區之形塑，搭配都市舊城區振興活化再生，建立優質綠意之城鄉風貌。交通方面，除規劃完善交通路網，配合低碳的運輸工具與手段，創造人本友善的無縫隙運輸系統。

目前，縣政服務團隊分別著手進行下列工作：

(一) 推動宜蘭國土空間規劃

因應國道5號高速公路通車後，產業、人口、環境等衍生需求及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以永續國土空間利用為目標，透過修訂宜蘭縣總體規劃暨擬定宜蘭縣國土計畫，塑造「自然共生、低碳都市」的生態都市願景，明確建立成長管理邊界，強化自然環境資源之保育，規劃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建構永續城鄉發展新藍圖。

(二) 檢討全縣都市計畫

規劃宜蘭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除了創造居住與生活的優質環境外，對於宜蘭現階段進行中的相關都

市計畫，進行全面檢討。

1、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

縣府刻正辦理，業經內政部同意之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案計有羅東擴大都市計畫、礁溪擴大都市計畫、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及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等 4 案新擬及擴大都市計畫，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附表：

表 2—1：宜蘭縣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羅東擴大都市計畫	宜蘭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1 年 11 月 19 日已獲內政部同意擴大申請。 2. 規劃草案業於 97 年 12 月 17 日完成。 3. 刻簽辦公告上網招商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計畫面積計約 793.66 公頃，惟考量羅東整體都市發展次序，應俟現行羅東都市計畫外圍保護區變更完竣後，再行辦理計畫之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 2. 101 年度委託辦理地形測量及擬定都市計畫作業。 	101 年編列預算辦理。
礁溪擴大都市計畫	礁溪鄉公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政部於 98 年 12 月 22 日同意申請，並敘明應於核可後 5 年內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2. 礁溪鄉公所完成地形測量及基礎資料蒐集。 	由礁溪鄉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礁溪鄉公所年度預算。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	宜蘭縣政府	1. 本府於 101 年度編列 300 萬元委託規劃都市計畫書圖草案，後續 102 年編列 300 萬元，103 年編列 200 萬元。 本案刻正辦理招標程序中，101 年 9 月 14 日開標，101 年 9 月 20 日辦理評選。	101 年度委託辦理主要計畫規劃，並續辦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	101 至 103 年編列預算辦理。
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	頭城鎮公所	內政部 98 年 9 月 18 日同意申請，應於核可後 5 年內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由頭城鎮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頭城鎮公所年度預算。

2、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

依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就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團體意見，通盤檢討本縣各都市計畫，進度說明詳如以下附表：

表 2—2：宜蘭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案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頭城鎮公所	101 年 8 月 3 日公告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無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開闢烏石漁港案）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00 年 7 月 28 日針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作第 1 階段發布實施。	第 2 階段依法續送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礁溪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 99 年 2 月 5 日公告實施第 1 階段。	核定市地重劃計畫後發布實施第 2 階段。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2.101年8月1日至8月30日辦理第2階段再公展作業。		
變更龍潭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縣都委會專案小組審查中。	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96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四城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礁溪鄉公所 宜蘭市公所	業於101年7月26日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變更員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員山鄉公所	101年1月31日公告實施第1階段。	接續辦理第2階段。	員山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大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發布。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縣政中心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本縣都委會101年8月22日審議通過,修正書圖中。	核定後發布。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五結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業於101年1月18日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經100年2月15日內政部都委會749次會議審決,退請縣府改主細計合併方式辦理。	修正計畫書、圖後再報請內政部審議。	五結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俟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及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報告公益性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及必要性評估通過後，即可依程序發布實施。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擬定鐵路以東地區細部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主要計畫 101 年 3 月 13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細部計畫縣都委會審議中。	俟細部計畫提縣都委會通過後，續由地政處辦理市地重劃先期作業。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00 年 10 月 12 日縣都委會審議通過。	俟完成區段徵收工程作業後即可依程序申請開發。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梅花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期末規劃報告審查中。	俟完成規劃作業後，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蘇澳鎮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中。	縣都委會審竣後，報請內政部審議。	蘇澳鎮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城溪以南、三號道路以北細部計畫地區）案	蘇澳鎮公所	主要計畫於 100 年 10 月 4 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 101 年 1 月 31 日發布實施。	辦理先期道路工程開闢。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配合宜蘭市交通轉運中心都市更新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經內政部都委會 97 年 4 月 29 日審議通過。	俟完成都市更新招商後發布實施。	內政部補助。
變更南澳南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南澳鄉公所及蘇澳鎮公所	鄉鎮聯合都委會 100 年 5 月 18 日審議通過，於 101 年 9 月 4 日將修正後計畫書圖送府審查。	後續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續由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南澳鄉公所、蘇澳鎮公所及縣府分擔。

(三) 推動老舊都市地區活化再生

1、通盤檢討全縣都市計畫工業區

為促進都市計畫工業區閒置土地開發利用，提高產業及城市整體競爭力，刻正將不合時宜之工業區視未來發展需要，優先檢討變更為其他分區，目前修正總結規劃報告中，目前針對宜蘭、五結及四城地區辦理專案通盤檢討，後續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變更。

2、推動三大都市更新

(1) 礁溪聯勤 204 廠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計畫

規劃礁溪德陽南北營區（原明德訓練班）及聯勤 204 廠都市更新，以釋出軍方土地充分利用，串連礁溪市中心與五峰旗風景區成為區域觀光軸線，帶動礁溪觀光休閒環境之升級及永續發展，目前進行期末報告規劃作業。

(2) 「宜蘭市蘭城之星更新開發計畫案」

本案位於宜蘭市舊城東南緣，基地範圍東起鐵路沿線，南至國光客運總站、西至和睦路，北至地方產業交流中心南緣，面積約 5.34 公頃，分為 3 個更新單元。

由於本更新計畫位處宜蘭市中心門戶地區，透過提升本地區大眾運輸之交通服務機能，帶動本計畫區商業及觀光休閒之發展，並搭配其具人

文歷史意涵之交通轉運功能特色。本案更新單元一刻正辦理第 2 次招商作業，更新單元二及三則將由民間推動更新事業。

(3)「宜蘭市化龍一村更新計畫案」

為推動宜蘭市都市更新之成效，並配合「行政院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方案」，選定宜蘭市聯勤 204 廠（面積約 2.6 公頃），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擬定都市更新計畫。

本案位於宜蘭市都市計畫內，東側接西後街、北側鄰武營街，南側與西側緊鄰舊城南路，面積共約 2.67 公頃，目前刻正辦理都市更新事業可行性評估，目前已完成期初審查作業，俟完成進行都市計畫變更，並接續進行招商作業。

3、「宜蘭舊城再生暨城鄉風貌再塑計畫」

本計畫期待透過舊城居民對舊城之認同與榮譽感，凝聚民眾共識，建立舊城再生（創意舊城）願景，並研擬舊城再生之系列具體行動計畫，以再塑舊城城鄉風貌，進而讓人文、創意與空間特色之生命力重啟舊城、再生舊城。已於本（101）年 4 月 2 日辦理期末報告審查，9 月 11 日辦理先導計畫細部設計書圖審查。

4、「利澤老街保存及活化行動計畫」

五結鄉利澤老街因自然環境、交通工具、經濟活動的改變與轉型而沒落。然而過去繁華歷史的沈澱，

依然展現在文物、建築、街道、文化活動及日常生活上，是宜蘭人共同的集體歷史記憶。本計畫期待全面考量老街的過去價值，前瞻未來的持續發展，結合文化觀光與綠能產業，重新保存及活化利澤老街。已於本（101）年 3 月 21 日辦理期末修正報告審查，並於 8 月 10 日完成先導計畫細部設計書圖審查，8 月 20 日檢送 102 年度城鄉風貌提案陳報審查。

（四）推動宜蘭縣城鄉風貌改造

1、推動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共同研提各該轄內符合「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之補助。第 1 階段核定之案件 21 案，補助經費共 6,615 萬元。第 2 階段核定案件 4 案，補助經費共 1,741 萬元 1,000 元。

2、推動南方澳漁人碼頭計畫（多功能觀光休閒漁港）

- （1）為提升南方澳漁港休閒功能，增加漁業競爭力，本府依據漁業署核定之「強化南方澳漁港功能暨建設期程整合」為基礎，成立「南方澳環境整體改善」專案小組，針對港區意象塑造、交通動線改善、觀光旅遊整合及漁港建設檢討利用等面向進行整合。

- （2）本案推動情形如下：

A. 港區意象塑造

- (a) 人行徒步區計畫：營建署核定本縣 101 年度「臺灣城鄉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悠活漁港漫遊南方澳-生活廊帶景觀風貌意象整合計畫」，補助總經費 1,000 萬元(漁港路細部設計及工程)，縣府刻正辦理規劃設計，預計本(101)年 12 月施作完成。
- (b) 城市色彩改造計畫：本府業已完成內埤仔學府路第 1 期街屋色彩示範計畫，並於本(101)年 3 月向文化部爭取第 2 期示範計畫，文化部於 101 年 5 月核定總經費 1,059 萬元(第二船渠建築物含部分地區之街道傢俱細部設計及工程)，本案業已決標，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明(102)年 8 月施作完成。

B. 觀光旅遊整合

- (a) 為整合商圈文化觀光資源，本府向觀光局爭取「地方商圈振興躍進計畫-宜蘭縣蘇澳鎮冷泉商圈振興躍進計畫」，本案業於 100 年執行完畢，惟為不斷提升業者自我價值，縣府持續輔導南方澳商圈組織運作、協助店家進行商品精緻化改造、規劃觀光旅遊套裝行程、更新商圈 WEB 資訊網資訊等事項。
- (b) 舉辦南方澳媽祖文化節：本府民政處業與廟方研討，決議於 8、9 月份安座典禮時集中辦理，並由南天宮陳正男主委籌組 5 人小組著手規

劃，朝向以海上祭典、祭典舞蹈化、仿宋祭典科儀等面向進行。

- (c) 南方澳旅客服務中心：該中心於去(100)年11月完工啟用，目前由東北角管理處管理，除為海洋文化展示及宜蘭海岸旅遊帶之資訊中心外，將提供遊客更多元的旅遊動線及遊憩活動，相信一定能為地方帶來更多的觀光人潮。

C. 交通動線改善

- (a) 增加週邊停車供給：本府已向交通部基隆港務局蘇澳港分局爭取於連續假期及例假日期間常態性商借調撥蘇澳港碼頭部份區域作為民眾臨時停車使用。
- (b) 新增大眾運輸路線：本府業已新增「【121】蘇澳火車站－豆腐岬風景區」路線，該路線係從蘇澳火車站行經南寧市場至內埤海灣風景區及豆腐岬風景區，約30~40分/班次。未來朝向吸引民間業者投入電動車經營行列，提供班次更為密集之電動遊園車，尖峰時段5~10分、離峰10~15分，除具交通接駁目的外，更具觀光價值。
- (c) 移山路拓寬工程：本路段經向中央積極爭取，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於去(100)年完成發包，工程經費為3,560萬元，在今(101)年完工後，大幅改善南方澳地區對外之公路交通建設。

D. 漁港建設

(a) 設置南方澳污水下水道

i. 短期設置截流設施：環保署業已核定「宜蘭縣蘇澳鎮南方澳漁港區域水體環境水質改善計畫」，總經費 300 萬元，本案業已決標刻正辦理簽約中，預計明（102）年 6 月前執行完成。

ii. 長期階段則納入蘇澳地區污水下水導系統。

(b) 漁港設施檢利利用：本府已向漁業署爭取南方澳第三泊區新設 LED 港燈及碼頭面修復重新鋪設工程、南方澳漁具倉庫改建工程、南方澳第三魚貨拍賣場改建工程，刻正施工中，待完成後即可提升整體南方澳整體漁業環境。

3、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宜蘭縣農村再生總體計畫」業於 100 年 12 月完成在案，並完成公開閱覽後依規定提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且依該會 101 年 6 月之審查意見修正完成後，業於本（101）年 9 月提送行政院農委會完成核定作業。

本縣社區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100 年度已完成冬山鄉中山、大進、員山鄉枕山、南澳鄉東岳、礁溪林美等 5 個社區農村再生計畫核定作業，101 年度截至 9 月底，完成五結鄉三興社區農村再生計畫核定作業。另本縣 101 年度已有 73 個社區參與培根課程訓練，101 年度預計員山鄉員山社區；壯圍鄉壯

五社區、古結社區；三星鄉大洲社區、大義社區、行健社區及冬山鄉冬山社區、南興社區等 8 個社區也將加入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101 年度規劃辦理林美、東岳及內城農村再生永續發展計畫，預算 400 萬元，業於本（101）年 10 月 2 日上網公告。

101 年度農村再生計畫已執行發包之工程計有「東岳社區部落入口環境景觀改善工程」、「望龍埤東側登山步道改善第三期工程」、「茶文化教育暨休閒園區及淋漓坑入口綠地園區環境改善工程」及「中溪州週邊環境改善工程」等，總計 1,265 萬元。另截至本（101）年 9 月底，101 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業已核定本縣礁溪鄉林美社區、南澳鄉東岳社區、冬山鄉中山社區、員山鄉枕山社區及冬山鄉大進社區等 5 個社區共 20 件補助計畫，總計 3,895 萬元。

4、土地開發業務

(1) 區段徵收

A. 近期完成地區

辦理地區	項目	
頭城烏石漁港都市計畫區	開發面積	63.07 公頃
	總費用	17 億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8.76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 66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34.31 公頃
	開辦時間	96 年 10 月 30 日

辦理地區	項目	
	完成時間	100 年 11 月 2 日工程驗收完畢
	目前進度	1. 本區後續公共工程於 100 年 8 月 19 日發包，並於 101 年 8 月 27 日陳報竣工驗收中，縣府取得可建築土地，於 101 年 9 月 2 日標售全數脫標。 2. 縣府取得可建築土地脫標總面積 7.4825 公頃，脫標總金額約計 25.4 億元，開發費用已完全回收持平。

B. 籌備地區

辦理地區	項目	
羅東竹林計畫區	開發面積	5.35 公頃
	預估總費用	5.98 億
	開發效益	1. 縣府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 約 2.1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1.1397 公頃 (可讓售公共事業用地 0.6027)
	計畫開辦時間	101 年 8 月
	計畫完成時間	104 年 1 月
	目前進度	本案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已於 100 年 10 月 12 日經本縣都委會第 167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1 年 7 月 28 日及 8 月 20 日舉辦二場公聽會，預計 102 年 2 月報請內政部核定區段徵收計畫書後，公告發佈實施區段徵收，預計 104 年完成工程施工及交地。
	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	開發面積
	預估總費用	100 億 9,298 萬餘元
	開發效益	1. 預定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6.1632

辦理地區	項目	
區)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用約 37.44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61.9247 公頃。
	計畫開辦時間	102 年 7 月
	計畫完成時間	106 年 6 月
	目前進度	本案都市計畫於 100 年 8 月 11 日經縣都委會審竣報送內政部，目前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正審議中。

(2) 市地重劃

A. 積極辦理中市地重劃

重劃區	項目	
宜蘭市生物醫學產業特定專用區	開發面積	4.07 公頃
	總費用	1.36 億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18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 2.13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2.89 公頃
	開辦時間	99 年 12 月
	完成時間	102 年 4 月
	目前進度	1. 101 年 5 月 1 日辦理土地分配前置作業。 2. 公共工程已於 100 年 7 月 14 日 發包，目前施工中，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3. 已於 101 年 9 月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

B. 積極籌備中地區

重劃區	項目	
宜蘭市 北津地	開發面積	0.91 公頃
	總費用	2,383 萬餘元

重劃區	項目	
區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0.27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 5,400 萬餘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0.64 公頃
	開辦時間	101 年 9 月第 1 階段地籍假分割清理
	完成時間	預計 103 年 12 月完成開發
	目前進度	1. 已由工務處完成公共工程先期規劃委外作業。 2. 已由地政處完成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作業。 3. 已於 101 年 8 月 16 日辦竣都市計畫樁位點交，同年 8 月 30 完成地籍預為分割，目前辦理地籍清理作業中，接續將辦理重劃範圍勘選。
宜蘭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省道以東部分)	開發面積	9 公頃
	總費用	3.1 億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51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4.21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6.49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1 年 11 月第 1 階段地籍假分割清理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 4 月完成開發
	目前進度	1. 已由工務處完成公共工程先期規劃委外作業。 2. 已由地政處完成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作業。 3. 目前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作業中，俟完成點交地政單位後，續辦重劃相關作業。
羅東後火車站(光榮路以東)	開發面積	12.57 公頃
	總費用	6 億 1,632 萬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96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7.6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8.61 公頃

重劃區	項目	
	開辦時間	預計 102 年 5 月第 1 階段地籍假分割清理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 12 月完成開發
	目前進度	羅東鐵路以東細部計畫主要計畫變更部分業於 101 年 3 月 13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細部計畫預定 101 年 10 月底完成縣都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即行辦理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招標與都市計畫樁測釘點交（預計 102 年 5 月完成），續辦地籍假分割等後續市地重劃相關行政作業。
羅東後火車站 (光榮路以西)	開發面積	8.53 公頃
	總費用	3 億 8,637 萬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63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8 億 5,000 萬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5.89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2 年 5 月第 1 階段地籍假分割清理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 12 月完成開發
目前進度	羅東鐵路以東細部計畫主要計畫變更部分業於 101 年 3 月 13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細部計畫預定 101 年 10 月底完成縣都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即行辦理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招標與都市計畫樁測釘點交（預計 102 年 5 月完成），續辦地籍假分割等後續市地重劃相關行政作業。	
礁溪休閒渡假區	開發面積	22.85 公頃
	總費用	6.84 億元
	開發效益	1.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8.42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約 12.18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14.43 公頃
	目前進度	由工務處辦理公共工程先期規劃作業中。

(3) 非都市土地開發

A. 農地重劃業務

重劃區	項目	
礁溪十六結	開發面積	77 公頃
	總費用	6,452 萬元，中央補助 3,372 萬元，農民負擔 3,080 萬元
	開發效益	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
	開辦時間	100 年先期規劃、工程設計 101 年工程發包施工
	完成時間	102 年工程完工驗收
	目前進度	農地重劃計畫書圖及工程預算書圖於 101 年 4 月 3 日提送本縣農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內政部核定後公告 30 日，預定於 101 年 12 月間完成工程發包作業，施工期限 300 日曆天。
員山大湖(二)	開發面積	92 公頃
	總費用	9,333 萬元，中央補助 4,029 萬元，農民負擔 5,304 萬元
	開發效益	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
	開辦時間	100 年先期規劃、工程設計 101 年工程發包施工
	完成時間	102 年工程完工驗收

重劃區	項目	
	目前進度	農地重劃計畫書圖及工程預算書圖於 101 年 4 月 3 日提送本縣農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內政部核定後公告 30 日，工程於 101 年 9 月 11 日決標，預定於 101 年 10 月間開工，施工期限 300 日曆天。

B. 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重劃區	項目	
員山阿蘭城地區	開發面積	9.6 公頃
	總費用	9,600 萬，中央補助 7,872 萬，地方配合款 1,728 萬（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留設路廊，解決蘭城橋有橋無路之用地。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102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4 年
	目前進度	已完成先期規劃期中簡報
冬山武淵地區	開發面積	8.2 公頃
	總費用	8200 萬元，中央補助 6724 萬元，地方配合款 1476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低地治水策略，留設滯洪空間，解決地區淹水問題。 2. 藉由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重劃區	項目	
		102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4 年
	目前進度	已完成先期規劃期中簡報

(五) 建構完善的道路系統

1、提升公共運輸系統方面

(1) 推動轉運站規劃設置

藉由興建轉運站以紓解本縣交通壅塞流量，並透過相關動線及車流規劃，建置人性化空間及人本運輸，提高縣內及境外旅次搭乘大眾運輸意願，增進本縣環保效率，本縣轉運站如下說明：

A. 礁溪轉運站

業獲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款 2,547 萬 9,000 元辦理轉運站之興建，業已於本（101）年 9 月 28 日完成設計監造案簽約，該興建工程案預計於 102 年 6 月完工。

B. 宜蘭轉運站

自 99 年 3 月 25 日正式啟用迄今，為提供民眾更完臻服務，於 100 年 1 月完成下車處候車亭及銜接至候車大廳之人行道風雨走廊，以改善遮風避雨空間及燈光照明問題，並於本（101）年 5 月完成下車處公共廁所興建工程。

C. 羅東轉運站

業獲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款 4,586 萬 2,200 元辦理臨時轉運站之興建，已於本（101）年度 2 月 15 日開工、預定計 11 月竣工。

(2) 市區公車正式營運

本縣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之發展策略主軸為擴大市區公車路網，開辦老人門診醫療巴士，以提供社區生活型、觀光旅遊型及醫療接駁型等三大類型市區公車路線，建構更便利之公共運輸服務。葛瑪蘭客運原 9 條市區公車路線於營運期間陸續蒐集乘客上、下車站點資訊，據以分析乘客搭乘特性，進而檢討行駛路線、班次及站牌，部分搭乘績效不佳之站位將被移除，現行市區公車路線自本（101）年 8 月 1 日起增為 12 條，以增加市區公車路網服務範圍。

(3) 廣設共乘停車場

已於羅東交流道（五結）及宜蘭交流道（宜蘭、壯圍）闢建 3 處共乘停車場，目前規劃於頭城交流道（頭城）及蘇澳交流道（冬山）增闢，以服務縣民。

(4) 推動市區自行車道

改善轉運站週邊人本交通環境於 100 年 2 月完成施作第 1 期工程，於本（101）年 5 月完成施作第 2 期工程，目前刻正辦理宜蘭臨時轉運站周邊人行環

境改善工程計畫(第三期)設計案，預計今年底完成設計案。

2、改善停車問題

針對全縣市區停車問題，短期規劃首重建立「車停路外、路供通行」、「落實使用者付費」觀念，健全配套措施為出發點，採漸進式管理策略，以改變民眾停車習慣。中期規劃以開闢平面停車場為主，鼓勵民間將未利用空地開闢為停車場。而長期規劃以停車場立體化為目標，配合路外場的用地編定與取得，逐步提高路外場的供給比例增加停車空間；目前已於頭城鎮、礁溪鄉、冬山鄉、宜蘭市增設5處停車場，新增4席大型車位、490席小型車位、186席機車位及設置18席身障車位。

3、生活圈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 (1) 二結連絡道，目前辦理「二結連絡道新闢工程(國道五號至中正路段)委託基本設計服務」案，現於設計原則及草案擬訂階段。
- (2) 宜蘭 B 聯絡道延伸至員山，目前辦理先期規劃相關作業。
- (3) 貴連大橋，目前辦理先期「貴連大橋新闢工程規劃服務」案，現於期末報告審查階段。
- (4) 宜蘭運動公園西環道路建設規劃設計，先前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有關都市計畫樁位公告，地上物

查估及補償清冊皆已完成，刻正爭取經費中。

- (5) 國道 5 號高速公路蘭陽平原側車道南北延伸新闢工程 33K~35K 段及 51K~53K 段，已完工並於 100 年 6 月通車；31K~33K 側車道路基及橋梁工程目前施工中施工進度 86%，預計竣工日期本（101）年 12 月 10 日；48K~51K 側車道路基及橋梁工程目前施工中，施工進度 80%預計 102 年 3 月 30 日竣工。
- (6) 台 2 線外環道（頭城鎮烏 1 號）新闢工程預計 102 年 3 月底完工。
- (7) 宜蘭市 13 號道路（嵐峰路）（宜蘭 B 聯絡道延伸）拓寬工程預計 102 年 2 月中竣工。
- (8) 宜蘭市 54 號道路新闢工程北起校舍路、南至縣民大道，全長約 805 公尺，計畫道路寬度 32 公尺，預計本（101）年 10 月底竣工。

4、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建立人本運輸路網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合作研提各該轄內「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並提送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辦理改善。今（101）年度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 16 案，補助經費 1 億 1,140 萬元。

（六）規劃便利的大眾運輸系統

在爭取縣內鐵路高架化部分，針對尚未高架化部分，宜蘭段自四城南邊至女中路及羅東段自二結至冬

山河橋路段之鐵路高架化整合工程，縣府已依 99 年 11 月行政院經建會審議通過「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辦理「大眾運輸導向土地使用(TOD)暨聯外運輸發展策略」委託服務案。並於 100 年 9 月 13 日向交通部提出宜蘭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補助，交通部於本(101)年 2 月 21 日同意補助 250 萬元辦理可行性研究，俟該研究完竣後，本府將依程序報交通部轉陳行政院核定後，由交通部繼續辦理綜合規劃及興建工程，以早日達成宜蘭鐵路高架化目標。

北宜直線鐵路計畫之可行性研究，業於 100 年 10 月 13 日由經建會審議通過「臺鐵宜蘭線及北迴線改善方案先期規劃-臺鐵南港至花蓮提速改善計畫可行性研究」，後續由交通部接續辦理綜合規劃。此外，縣府就經建會審議結論辦理「北宜直線鐵路對北臺灣、東臺灣之土地發展與社會影響研究」案，以預先針對相關課題進行探討，研擬有效策略並建議最適方案後，將縣府研究成果納入交通部辦理之綜合規劃之選線考量依據。

(七) 營造優質殯葬環境綱要

1、縣立櫻花陵園營運計畫

櫻花陵園採分期、分區開發，目前已完成 A、B 及 D 區，可提供家族及個人不同型式之納骨位計 1

萬 5,639 個納骨位，自 98 年正式啓用以來，深受民眾歡迎，銷售亦逐年增加，為應未來趨勢及民眾需求，將增加 6 人式及 8 人式等家族墓及墓區客製化規劃，讓服務更多元，展現不同墓區特色。同時為緬懷蔣渭水先生畢生致力於台灣民主思想啓蒙及為民眾權利鞠躬盡瘁，恭迎其「落葉歸根」，並於園區設置蔣渭水紀念園區包含「渭水之丘」、「雪谷步道」及「生命美學館」以為銘誌，讓渭水先生的精神與你我一同看顧宜蘭、守護宜蘭。

2、福園升級計畫

(1) 福園成立志願（工）服務團隊，強化服務功能

於 99 年 10 月招募志工，接受基礎訓練及進階訓練後在 100 年成立志工服務團隊，提供倒茶、引導、量測血壓、代叫計程車等服務；100 年 12 月第 2 期志工講習於 101 年元月加入服務行列，計畫加強心理諮商輔導課程後，冀望能提供悲傷輔導服務。並於家屬休息室增設圖書專區，撫慰心靈。

(2) 清明節提供免費接駁專車及掃墓工具

為解決清明連續假期，民眾掃墓塞車問題及加強清明節掃墓祭祖便民措施，於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及 4 月 4 日上午 7 時至下午 15 時，於宜蘭公車轉運站及宜蘭火車站前設立免費接駁站，供返鄉掃墓之民眾搭乘(往福園)，並提供礦泉水、洗滌水、

輕便雨衣等供民眾使用。春、秋祭法會於本（101）年 3 月 31 日、8 月 19 日辦理完成、遙祭追思親人，總計參加人數約 16,000 人。

（3）推行告別式電子輓聯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及建立環保殯葬新文化，於 100 年度在員山福園禮廳 803、804 室以電子輓聯方式辦理，801、802 室採紙式與電子輓聯雙軌併行，以供民眾選擇，過渡現象實施至 100 年底，自 101 年起全面實施電子輓聯，至 9 月底減碳量約 900 公斤。

（4）修正宜蘭縣立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

自 100 年 11 月 11 日起針對曾設籍本縣民眾比照本縣收費之年限（10 年改 6 年）及外縣市收費倍數（4 倍降為 2 倍），以造福落葉歸根民眾及方便親人設籍本縣家屬之喪葬事宜。

（5）申請內政部殯葬設施示範計畫第二期計畫補助案

目前現有殯葬設施老舊，無論質或量均呈現不足之情況，無法提升服務品質，為配合內政部政策，宜加強改善殯葬設施之設備，故提出申請興建第三期殯儀館補助計畫本（101）年，不僅在量上能足敷需要，在質上也能符合文明社會的水準。

為建構宜蘭綠意城鄉風貌與生態城鄉空間，縣府透過

國土空間規劃、綠與水的串連，全面檢視全縣各都市計畫，活化都市中老舊空間，並健全完善的交通運輸及友善的人本環境；在非都市土地將利用農村再生上位計畫，改善農村風貌，建立宜蘭城鄉和諧的幸福空間。

五、保育環境

維護好山好水的自然平衡
實現人與自然的和諧共存
建立潔淨低碳的生活環境

自然的環境資源是宜蘭永續發展的根基，在面對新的環境衝擊時，我們必須以環境經營管理的思維，有節制地開發、利用天然資源，在支援產業經濟發展的同時，也必須兼顧環境保護的考量，積極地進行蘊育、涵養的工作，期使資源能夠生生不斷、源源不絕。

(一) 強化生態保育

1、沿海資源維護計畫

- (1) 去(100)年度已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執行「活化人工魚礁及天然礁區」計畫，完成清理頭城與東澳2處海域廢棄漁網總長度550公尺之廢棄漁網，本(101)年已獲漁業署核撥計畫經費新台幣30萬元整(漁業署補助新台幣25萬5,000元，本府配合款4萬5,000元)，預計於本年9月底辦理公開招標，清除本縣石城人工魚礁區之廢棄漁網，以維護本縣海洋環境並保育漁業資源。
- (2) 配合漁業署「人工魚礁投放計畫」，本(101)年5月10日及11日分別於東澳及石城人工魚礁區投放大型鋼鐵礁共計6座。

- (3) 配合漁業署魚苗放流計畫，本（101）年 2 月 23 日於頭城槓盤堀放流黃鰭鯛魚苗 15 萬尾，又於 6 月 26 日於同地放流黑鯛魚苗 10 萬尾，以增殖海洋漁業資源，並營造優良漁業生產環境。

2、水資源經營管理

- (1) 整合治水課題與土地利用，依治水需求必要之滯、蓄洪、入滲等措施，結合土地利用方式，藉由水資源涵養，減少逕流，進而降低洪水災害。
- (2) 正進行「宜蘭縣水部門綱領計畫擬定暨綜合治水計畫檢討」規劃工作，目前已進行至期中報告。

3、棲地及生物多樣性計畫

宜蘭縣濕地資源盤點委託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資源學系就縣內濕地進行資料彙整，並擇定長埤湖、雷公埤及梅花湖等 3 處埤塘，辦理生態資源調查、土地歸屬、土地使用分區及土地使用現況等蒐集資料與研究分析，俾利建立縣轄濕地功能性及建構宜蘭縣濕地綱領之參考。

（二）實現環境保護

1、環境教育扎根計畫

- (1) 推動各級學校校園做環保

A. 計畫規劃內容及現況

為提升學校老師規劃設計、發展適用於該地特色或問題的環教教材、課程與計畫，充分利用校園環境作為教學場域，發揮學校為社區教育中心功能，推動戶外教學，讓學生探索自然，向大地學習。

依「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校園做環保實施要點」，由本府聘請專家學者依國中及國小分組考核，採初評（全面線上評核）及複評（訪視輔導機制），考評內容依訂定之考評指標及配分表進行線上資料初評，包括學校環境教育網站（部落格）基準建置及推動環境教育、節能減碳及校園做環保等資料上傳評核。

B. 預期效益

a. 提昇學校老師規劃設計、發展適用於該地特色或問題的環教教材、課程與計畫，充分利用校園環境作為教學場域，發揮學校為社區教育中心功能，推動戶外教學，讓學生探索自然，向大地學習。

b. 促進學校空間規劃、建築及環境管理等符合環境保護及教育的要求，達到省能源、省資源、安全健康的目標。

(2) 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A. 計畫內容及現況

本府業已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成立環境教

育基金，並發布「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及聘任委員。另已成立本縣環境教育審議會，目前正積極研商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作為推動本縣環境教育政策之方針，行動策略採環、教單位合作模式辦理，並邀環境教育審議會，就本行動方案之研議及執行面，共同審議、協調及提供諮詢，以促進本縣環境教育之實施與發展。另依該法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獎獎勵辦法」及辦理評選作業，以獎勵對本縣環境教育工作具貢獻者。

依據環境教育法規定，對於違反環保法規者，辦理環境教育講習，自本（101）年4月1日至9月底止，完成50人次講習。

B. 預期效益

- a. 辦理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環境教育講習，增進公務人員環保理念，使於執行公務時，將生態保育及資源永續觀念納入考量，使本府各項公共政策，更具環保性及永續化。
- b. 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環境教育講習，以充實教職員工環境保護相關知識，進而從小培育學生環保意識。

- c. 研編環境學習課程及教材，實施多元教學活動，以擴增環境教材，提供學生多樣學習模式。
- d. 輔導規劃設置本縣環境教育場所，提供完整環境教育專業服務、資訊與資源，作為縣民環境資訊蒐尋及學習據點。目前本縣已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計 5 處，並積極輔導民間單位，提出 101 年度預計完成 10 家。

2、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1) 流域水體水質監測計畫

為有效掌握轄區內各流域水體水質狀況，除環保署已監測之河川外，本府於 101 年度編列 120 萬元執行 3 條河川(宜蘭河、羅東溪及安農溪)及 3 大排水(十六份排水、打那岸排水及美福排水)與 5 個湖泊(龍潭湖、大湖、梅花湖、雙連埤及翠峰湖)水體水質監測，並依據長期監測結果分析污染原因，藉以控制污染來源，提升水體品質狀況。

(2) 土壤污染調查及地下水質監測計畫

針對以往經調查發現有超過土壤或地下水監測基準及管制標準情形之地區及其他具有潛在污染源之地點，本府於 101 年編列 165 萬元進行污染來源追蹤分析及管制，並進行細密調查及結果分析等工作，以控管並建立當地長期土壤及地下水環境

品質資料，作為相關政策推動之參考依據。

(3) 空氣品質監測計畫

為進行空氣品質監測，於 101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250 萬元，落實監測設施品質保證制度與監測設施查核作業，提升監測數據可信度與可用率。同時對於業者空污費申報資料進行比對，以落實空污費公平徵收制度，並對於工商廠（場）設置完成之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之正確性進行不定期查核。

此外，針對縣內逸散污染源及疏濬工程土石運輸道路與砂石場污染，並定期整理各砂石場稽查、處分、追蹤改善等資料，並稽（巡）查土石業、礦區、疏濬工程土石方運輸道路及土石轉運之臨時堆置場、砂石場等合計 481 處次以上。

另本府於 101 年爭取中央補助 290 萬元，於雪山隧道內外進行空氣品質監測與評估，並推估大客車通車後之污染排放量。

3、垃圾處理計畫

(1) 資源回收再利用計畫

為順利推動垃圾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頒訂「績效考核計畫」進行各公所評比作業；亦將回收後堪用物資贈予弱勢團體，賦予新生命；並搭配各鄉鎮節慶加強辦理宣導活動。

本縣本（101）年 3 月至 8 月底止垃圾回收率為 61%，較 100 年同期 59.649%，成長 1.351%。

另為積極落實資源回收業務，本(101)年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已核定補助 1,916 萬 8,500 元。

（2）垃圾車汰換計畫

家戶垃圾清運執行狀況之良窳關鍵，除清潔隊員人力是否足夠外，其最重要之因素在於垃圾清運機具之數量是否足夠及品質是否提昇。本府在財政拮据下，仍自行編列及爭取經費逐年汰換垃圾車，今（101）年預定完成汰換垃圾車 16 輛，已陸續交車中。

此外，利澤焚化廠 101 年 4 月 1 日至 101 年 9 月 9 日處理廢棄物計 9 萬 9,564.84 公噸。

4、環境品質維護計畫

（1）空氣污染管制

本府於 101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750 萬元，辦理移動性污染源相關管制作業，削減移動性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以改善空氣品質。同時加強執行機車攔（巡）查作業，有效淘汰高污染老舊機車，以提高本縣機車管制率，降低移動性污染源（機車）排放總量。此外，針對國道 5 號高速公路大型柴油車輛稽查，本府爭取中央補助 270 萬元，強化移動

污染源（柴油車）管制績效。

（2）水質污染管制

本府於 101 年度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451 萬元辦理本縣流域及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執行事業稽查、採樣、廢水處理設施之功能評鑑等工作，以強化本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之成效。此外，為有效管制畜牧廢水，本府於 101 年再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105 萬元辦理本縣養豬業源頭減量清潔養豬（豬廁所）及豬糞再利用示範推廣計畫，選擇 10 家次養豬業者設置豬廁所作為示範對象，期能減少污染水量，降低對環境之負荷。

（3）毒化物管理及應變計畫

A. 計畫內容及現況

- a. 本縣轄內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廠場、機關、學校、研究單位等，從製造、輸入、輸出、販賣（含運送）、貯存、使用毒性化學物質等運作行為，點、線、面列管，運送車輛並以衛星定位，全程監控，並不定期追蹤使用方式及庫存量，運作人需定期以網路方式申報運作量，本局則以不定期方式至現場查核（稽查），以確保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品質。
- b. 運作場所依其運作量分 2 級輔導（並邀請專家學者辦理臨場輔導），大量運作者，3 個月內至

現場查核 1 次；少量運作者，則半年內至少辦理現場查核輔導 1 次。

- c. 每年辦理 1 場以上之法令宣導說明會，並不定期至現場查核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設備及確認防災器材品質。
- d. 每年辦理 1 次以上毒災演練或兵棋推演，由運作人參與災害演練及應變。
- e. 每年不定期至轄內毒性化學物質登記備查廠場，辦理現無預警測試。
- f. 本(101)年 4 至 9 月共完成毒化物現場稽查 33 次，違規廠場 2 件，均依法予以處分，並辦理 2 廠次臨場輔導、法規說明會 1 場、及 5 場次無預警測試演練。

B. 預期效益

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之全面管控，確保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安全及品質防護，並藉由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場之模擬演練，及現場確認運作設施及防災器材，以降低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之風險性。

(4) 環評審查及監督

A. 計畫內容及現況

- a. 依環境影響評估法 18 條之規定，本府應執行已通過環評之案件監督，落實追蹤及監督工作具有相當的重要性，而由於環評案件眾多，本(101)年 4 至 9 月乃就其中 10 件進行現場監督，希能

輔導各開發業者能落實環評案之環境保護措施，維護本縣之環境品質。

- b. 配合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網站建置完成，系統將擴充至縣市環評案件資料之查詢，目前已審結之環評案件資料登錄上傳計 32 件。
- c. 邀請 2-3 位環評委員或學者專家參與現場監督工作，落實大型開發案之環境污染減輕對策之執行，以提升宜蘭縣環境保護之工作成效。
- d. 本(101)年 4 至 9 月計完成監督案件 20 次，未發現違規案件。

B. 預期效益

對於通過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案件進行監督工作，以確保環境品質免遭受破壞。

(5) 結合民間資源應用計畫

A. 計畫內容及現況

- a. 為擴大民眾參與環境保護工作並普及環保意識，結合民間熱心環保、志願義務參與協助推動環境保護工作人士，投入環保行列，協助推動各項環境保護工作。
- b. 符合招募條件之社會人士及團體，備妥相關申請文件，皆可逕向所在地鄉（鎮、市）公所申請報名甄選，甄選合格者，經訓練合格後發給

結業證書、環保志工證及志願服務紀錄冊，始具環保志工資格。

- c. 辦理環保志工組訓，灌輸志工正確環保工作理念，以協助推動環保業務。
- d. 辦理各鄉鎮市志工中隊服務績效督導考核，對於績效優良者並核予補助獎助金，以協助其業務之堆動。
- e. 發動環保志工配合相關機關(團體)辦理環保宣導活動，俾將環保觀念落實於社會各階層並整合本縣環保人力資源，使環保義工服務工作做最有效之運用。

B. 預期效益

健全環保志工組織，有效運用民間力量配合推動環保工作。

(6) 廢棄物及環境衛生管理

為維持縣內環境品質，積極進行督導與維護工作，擬定環境清潔維護計畫—針對縣內之道路環境清潔維護、廢機動車輛托吊，海岸清潔維護，病媒蚊防治工作，以及髒亂點清除，並進行綠美化工作。同時依據「宜蘭縣加強公廁清潔維護計畫」訂定督導管理責任區，加強推動有關單位公廁環境清潔檢查。本縣環境清潔執行成果，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0 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考核評定為全國唯一特優縣市。

此外，針對事業廢棄物管制，縣府除積極審查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並加強追蹤廢棄物流向外，對於非法棄置事業廢棄物來源，亦加強追查及後續清理。101年1月至101年9月底止，辦理事業廢棄物稽查告發19件，並依法移請當地鄉、鎮、市公所處分。

5、建置污水下水道工程

自本(101)年4月至9月，用戶接管增加2,915戶，累計用戶接管戶數及普及率分別為2萬7,031戶、23.57%，於全國22縣市排名第6(前5名依序為台北市、連江縣、高雄市、新北市及金門縣)。另將積極爭取礁溪、蘇澳污水下水道系統列入中央「污水下水道第四期建設計畫」。

6、流浪動物中途之家改善計畫

為落實「動物保護法」，持續推動寵物登記、提升流浪動物收容品質、定期辦理認領養活動、補助犬貓育及加強動保案件之查察與處分等，並前往各級校園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本期計10所學校以達動物保護觀念向下紮根之成效。

另為維護人畜健康安全，除積極與縣內動物醫院簽訂合作契約，每年亦2次下鄉巡迴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期能提昇本縣寵物(犬、貓)狂犬病抗體保護力，維持台灣為狂犬病非疫區之現況。

(三) 貫徹治山防洪

1、野溪治理計畫

- (1) 爭取水保局 6,840 萬元補助，辦理本縣野溪清疏工程，其中南澳鄉計辦理碧候村土石流淹沒區清疏等 3 件工程，大同鄉計辦理馬崙溪上游清疏等 4 件工程，冬山鄉辦理冬山鄉安平溪等清疏工程，三星鄉辦理三星鄉牛鬥野溪清疏工程，員山鄉辦理粗坑溪上游清疏工程，蘇澳鎮辦理白米溪上游清疏工程，計 11 件工程，預計總清疏量 118 萬立方公尺，全部工程已於本（101）年 7 月 5 日完工。
- (2) 101 年度爭取水保局補助，辦理下列工程：
 - A. 「蘇澳鎮圳頭溪清疏工程」總工程費 980 萬元，已於 101 年 9 月 21 日開工。
 - B. 「瑪崙溪清疏工程」總工程費 490 萬元，預定 101 年 10 月 20 日開工。
 - C. 「新城溪台九線上游右岸治理工程」總工程費 950 萬元，目前辦理招標中。

2、宜蘭山林水土保持計畫

- (1) 受理申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案件共 88 件。
- (2) 受理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案件共 3 件。
- (3) 受理檢舉案件計 22 件，經裁處違反水土保持處分共 11 件，裁處罰鍰計 80 萬元。
- (4) 辦理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 182 點位。

- (5) 舉辦水土保持管理教育宣導及講習會 6 場次。
- (6) 辦理土石流防災宣導 8 場次；演練 1 場次。
- (7) 本縣水土保持服務團成員計 94 位。不定時配合外勤服務，每週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並於辦公室駐點服務。受理民眾登記輔導實施水土保持相關案件前置申報作業協助工作、協同水土保持專案現勘調查或違規案後續改正事項指導計 66 次。

3、河川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1) 得子口溪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已完成得子口溪主流河道治理工程，以改善主流發生潰溢堤之情形。此外，玉田、塭底、上大福抽水站及相關引水幹線興建工程—設置 3 座抽水站（10cms、6cms 及 4cms），其引水幹線之改善及抽蓄水池工程—減輕得子口溪中下游部分低窪地區（時潮、車路頭、上大福）之積淹問題。

(2) 宜蘭河（梅洲）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計畫興建梅洲抽水站及滯洪池工程，改善宜蘭市梅洲及北津地區淹水問題。

(3) 美福地區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經由興建新南、新興抽水站及建業排水治理工程，改善宜蘭市及壯圍鄉低窪或瓶頸地區淹水問題。

(4) 冬山河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辦理冬山河排水系統規劃報告，以檢討淹水成因、提具整體治水構想、策略及執行方案，依規劃報告建議治水策略及工程措施，辦理排水系統內各區域排水之疏濬清淤、瓶頸段應急措施及整體性分期治理工程；區域排水保護標準將由現行 2 至 5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提高至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

4、推動羅東水網計畫

辦理大羅東地區水網檢討規劃，依規劃建議工程項目分期辦理工程，初期計畫以羅東北水網工程為優先執行項目，攔截羅東市區上游外水。藉由環鎮外環水網引導流至下游五結排水、打那岸排水及十六份排水等承受水體，減少市區排水承受量，改善羅東地區淹水狀況。

5、應急工程

- (1) 美福排水下游段護岸應急工程，經費 2,200 萬元。辦理護岸工程 760 公尺，於 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已於本（101）年 4 月 9 日竣工。
- (2) 蘇澳溪堤防整建應急工程，經費 2,500 萬元，辦理護岸加高工程 900 公尺及護岸新建 600 公尺，於 100 年 4 月 25 日開工，已於本（101）年 3 月 31 日竣工。
- (3) 十三股大排護岸應急工程，經費 2,500 萬元，辦

- 理護岸加高工程 1,800 公尺，於 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已於本 (101) 年 6 月 2 日竣工。
- (4) 十三股排水閘門新建應急工程，經費 400 萬元，辦理入流閘門新建共計 28 座，於 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已於本 (101) 年 6 月 2 日竣工。
- (5) 北側溝閘門及渠道改善應急工程，經費 1,000 萬元，辦理護岸加固工程 500 公尺及新建閘門 1 座，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100 年 12 月 20 日竣工。
- (6) 打那岸排水瓶頸段應急工程，經費 2,250 萬元，辦理堤防改建工程 250 公尺及拆除橋樑上下游各 20 公尺，於本 (101) 年 8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3 月底竣工。
- (7) 美福排水四結仔尾橋下游段排水路改善應急工程，經費 2,600 萬元，辦理護岸工程 700 公尺及排水箱涵 35 公尺，於本 (101) 年 5 月 16 日開工。
- (8) 打那岸排水堤防應急工程，經費 3,500 萬元，辦理堤防整建工程 660 公尺，於本 (101) 年 7 月 5 日開工，預定 102 年 3 月竣工。

6、治理工程

- (1) 得子口溪第 8 期治理工程，經費 1 億元，辦理興建堤防 (1,000 公尺*2 側)，已於本 (101) 年 2 月 10 日竣工。
- (2) 新寮溪排水第 1 期治理工程，經費 1 億 3,000 萬元，辦理興建堤防 (1,305 公尺*2 側)、6 座潛壩

- 及因砂區工程，已於本(101)年5月10日竣工。
- (3) 新寮溪排水第2期治理工程，經費1億9,000萬元，辦理河道截彎取直拓寬(1,230公尺*2側)及3座橋梁配合河道拓寬改建工程，預定102年9月底竣工。
- (4) 新寮溪排水上游延伸段工程，經費5,000萬元，興建堤防1,100公尺，已於本(101)年7月10日竣工。
- (5) 平行排水路治理第1期工程，經費1億6,000萬元，辦理錦眾橋配合排水路拓寬改建及平行排水路抽水站興建工程，已於本(101)年3月18日竣工。
- (6) 打那岸排水治理第1期工程，經費1億4,000萬元，辦理河道拓寬興建堤防(700公尺*2側)、配合河道拓寬改建橋梁1座、興建2座2cms小型抽水站及村落防護工程，二、三工區已於本(101)年8月29日竣工，一工區亦於9月底竣工。
- (7) 北富八仙排水治理第1期工程，經費9,000萬元，辦理明渠段排水拓寬興建(840公尺*2側)、分流箱涵382公尺、相關排水溝改建52公尺及2座便橋配合河道拓寬改建工程，預計本(101)年12月底竣工。

7、雨水下水道工程建設

縣府刻正重新檢討宜蘭市、頭城鎮、蘇澳鎮及五

結鄉等都市計畫內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案。另辦理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蘇澳鎮、礁溪鄉、冬山鄉等雨水下水道清疏維護工程約 4,700 公尺。並辦理頭城鎮、宜蘭市、礁溪鄉、蘇澳鎮等雨水下水道工程約 975 公尺。

8、強化公共造產基金管理營運-辦理河川疏浚兼供砂石料源

本（101）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間，辦理蘭陽溪清水溪匯流處疏浚計畫（執行中），疏濬面積 124.7 公頃，疏浚量計 71 萬 1,732 立方公尺。同時，辦理蘭陽溪支流羅東溪廣興大橋至淋漓坑橋間河段疏浚計畫（執行中），疏浚面積 34.49 公頃，疏浚量計 25 萬 4,758 立方公尺。

（四）建構低碳家園

1、百萬植樹計畫

為推展本計畫，99 年 1 月至 101 年 9 月已完成種植喬木 13 萬 7,171 株、灌木 53 萬 5,374 株，合計 67 萬 2,545 株，並積極加強教育宣導工作，鼓勵民眾、社區及各機關學校參與植樹活動。

101 年規劃縣內河川水圳綠美化計畫，包含縣內平行水路排水、五結排水、打那岸排水、林和源排水、美福大排、新城溪等 21 公里。道路綠美化計畫規劃國道 5 號平原線側車道（頭城—蘇澳）及其周邊景觀

風貌塑造工程，合計 23 公里。另縣內得子口溪雙岸忠民橋至礁溪路三段、宜蘭河-中山橋至永金一號橋段堤頂、蘭陽溪北岸-浮州至葫蘆堵大橋、冬山河-火車站鐵道橋至嘉冬橋區自行車道兩側植樹綠美化，計 14.52 公里。

(1) 獎勵造林及綠美化計畫

本(101)年2月首度推出社區苗木免費宅配專案，鼓勵社區公有空地推動植樹綠美化工作，計有宜蘭市新生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仰山文教基金會、頭城鎮龜山島社區、南澳社區發展協會、冬山鄉太和社區發展協會、蘇澳鎮永樂社區發展協會、宜蘭市民負社區發展協會、南澳鄉金岳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申請配苗，總計配苗喬、灌木合計 7,375 株。另於本(101)年7月推展亮點社區計畫，計有宜蘭市進士社區、宜蘭市建業社區、頭城鎮更新社區、礁溪鄉龍潭社區、五結鄉季新社區、五結鄉三興社區、員山鄉內城社區、蘇澳鎮存仁社區、冬山鄉柯林社區、壯圍鄉後埤社區等參與，藉由全區綠美化地圖規劃及輔導社區綠美化設計及施作，加強社區公共空間綠化。

(2) 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活化計畫

持續辦理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園區各項設施整建及環境維護工作，以推動成為休閒、生態兼具

自然環境教育教育功能的植物園，與周邊休閒農業區資源結合，以專業技術及有效率的經營方式，提升宜蘭縣觀光發展。

另積極爭取仁山植物園成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現階段環境教育場域之認證業已完成現地勘查並辦理後續計畫調查。

(3) 褐根病防治計畫

100 年 10 月至本 (101) 年 1 月完成「宜蘭縣大溪老雀榕搶救及褐根病防治計畫」第 1 階段防治工作，包含褐根病壓制性藥劑施作、樹木外科手術、樹木結構補強作業、架設支撐架、病區土壤異地燻蒸、褐根病防治效果檢測，101 年 9 月辦理第 2 階段養護 6 個月驗收工作，後續另安排 14 個月養護工作。

另 101 年 2 月份完成縣內頭城國小、二城國小、中山國小、宜蘭國中、礁溪火車站廣場、縣府中央廣場、礁溪公園等褐根病防治工作計防治 20 株，防治面積計 329 平方公尺。9 月份續辦縣內鄉（鎮、市）公所褐根病補助及縣內國中、小及高中職褐根病調查及防治作業。

(4) 樹木保護計畫

依據宜蘭縣樹木保護自治條例，針對縣內列管保護樹木 39 樹種計 417 株樹木，進行資料建檔、健

康巡查、個案養護，並針對颱風季節傾倒之樹木進行搶修。另依據宜蘭縣大樹遷植調配要點，加強縣境內大樹之調配與保存。

2. 各級機關辦公室做環保推動實施計畫

(1) 計畫內容及現況

- A. 訂定「宜蘭縣各級機關推動辦公室做環保實施要點」據以實施。
- B. 考評對象包括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及中央機關、本縣各農漁會及公營事業單位等。
- C. 考評方式由本府環境保護局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考核小組實地考評。
- D. 考評內容包含：行政配合措施、垃圾減量及資源再利用、環境管理、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及其他配合措施等。
- E. 各單位應以任務編組方式成立辦公室做環保推動小組，並應定期考核單位內人員執行辦公室做環保之成效，並將考核紀錄存檔備考，不定期提供員工「辦公室做環保」相關資訊及舉辦環保宣導活動。
- F. 依據考評結果給予適當獎懲，實地訪查紀錄並以書面函送受考機關及其上級機關督處辦理。
- G. 本(101)年4至9月辦理完成各級機關推動辦公室做環保考評，各鄉鎮市公所部分。

(2)預期效益

由本縣各級機關為民表率，率先實施及落實環保工作及節能減碳行動，除可收事半功倍之效果並可節省經常性開銷，以激發員工向心力，增進行政效率及落實各項環保工作。

3、綠色消費推廣計畫

(1). 計畫內容及現況

- A. 由政府機關率先推動綠色採購，進而推廣至民間企業與團體及社會大眾。
- B. 輔導轄內販售業者門市轉型為綠色商店，協助綠色商店成為最佳綠色消費教育場所、結合綠色商店辦理環保產品行銷及宣導活動，提昇民眾購買率。
- C. 輔導民間企業、團體、社區成立綠色產品共同購買，協助民間企業及團體申報綠色採購成果，透過公開表揚或發布新聞稿等方式獎勵轄內民間企業及團體年度綠色採購表現優良者。
- D. 培訓綠色消費推廣人才，促請鄰里、村落、社區主動進行綠色消費推廣，運用文宣及媒體加強綠色消費宣導，綠色生活資訊網公布活動訊息及執行成果。
- E. 藉由推動綠行動傳唱計畫，輔導本縣旅宿業者於旅客住宿時不主動提供一次性備品，續住不更換毛巾及床單，並自節省備品經費中提撥一

定金額作為民間非營利組織環保計畫活動贊助經費，減輕對環境的衝擊，提升生活品質。本(101)年4至9月計輔導59家業者參與，並於安心旅館認證說明會，進行活動說明，提高業者參加意願。

(2)預期效益

透過大眾媒體宣導，喚起全民重視環保標章產品，進而落實綠色消費行動，減少自然資源浪費及防止環境污染，以提昇環境品質。藉由地方政府結合機關、學校、機構等公部門及民間企業團體等私部門的力量，共同推展綠色採購與綠色消費等工作，逐步改善生活環境品質與資源之永續。

4. 低碳城市建構計畫

本縣低碳家園政策以「低碳樂活·幸福宜蘭」為願景，訂定打造低碳生活圈、建構綠能城市、營造綠美化風貌及推動產業綠能政策為四大政策綱領。另依據在地特色及過去推動經驗，由低碳生活、低碳運輸、資源循環、再生能源、節約能源、環境綠化、低碳建築等面向，提出具創意減碳策略及構想之低碳措施。本府希望中央與地方共同建立低碳施政之夥伴關係，共同為宜蘭、為台灣，創造下一個世代的生態城市、低碳家園。

宜蘭長久以來對環境保護的堅持及土地永續利用，

以因應地球村溫室效應的衝突，本縣低碳施政的策略將作為其他縣市之表率，共同創造「低碳綠能新世代，永續發展顧家園」，未來透過低碳示範城市經費挹注成功串連產官學，並結合民間環保力量，執行低碳生活圈、建構綠能城市、營造綠美化風貌及推動產業綠能四大政策，邁向幸福宜蘭新里程碑。

六、多元文化

豐富在地多元文化
累積文創新興能量
形塑宜蘭文化風格

一個政府對文化的態度，決定了未來文創的高度。以文化立縣的宜蘭，長期以來致力於在地多元文化的保存與維護，並且注入心力予以發揚與創新。在重視文化創意的今天，宜蘭早已累積了豐沛的文創能量。縣府將在厚實的基礎上，運用宜蘭獨特的風格與面貌，打造一座多元創意的文化城市。

(一) 原鄉文化發展

1、泰雅山徑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

(1) 本(101)年度經建會提報爭取補助辦理「泰雅山徑休閒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第二期)」，先提出10條優先執行之山徑，目前經建會正研議審核本計畫。預計辦理部落人才培訓和資源共享計畫、泰雅山徑修復之部落參與規劃、生態旅遊機制與產業連結之部落參與規劃。

(2) 第3、4、5期將執行部落觀光及產業之連結與推動、行銷計畫，以達部落振興的目標。

2、泰雅文化中心推動計畫

(1) 大同鄉泰雅生活館於本（101）年度爭取中央之計畫經費補助臚列如下：

- A.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101 年度基本設施費用計畫補助 15 萬元（已撥付）。
- B.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101 年度原住民文化館改善計畫補助 95 萬元（已撥付）。
- C.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101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僱用原住民文化館駐館規劃員計畫，補助 100 萬元（按季撥付）。
- D. 大同鄉公所於 101 年度中央政府補助泰雅生活館之各項計畫自籌款共計約 400 萬元。

(2) 南澳鄉泰雅文化館於本（101）年度爭取中央之計畫經費補助臚列如下：

- A.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101 年度基本設施費用計畫補助 50 萬元（已撥付）。
- B.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101 年度補助駐館人員經費 78 萬元（按季撥付）。

（二）客家文化發展推動計畫

推動本縣客家事務工作，協助並輔導縣內客家團體、客家聚落之社區及各鄉（鎮、市）公所，共同推動客家文化。藉由本府及各機關、團體、學校所辦理之客家語言及歌謠教學、客家美食及花布等研習，以及每年舉辦詔安客信仰之三山國王文化季、全國客家日、客家桐花祭等三大活動，使勢微的蘭陽客家語

言、文化，得以弘揚及承傳。並結合客家人、文 地、產、景等資源，轉型為本縣在地客家文化產業之特色，朝永續發展及推動之目標。

為整體規劃客家聚落，保存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場域與環境營造，業已爭取客委會補助 215 萬元辦理「三星鄉客家聚落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預計於 102 年完成人力及產業資源調查及提出三至五個示範計畫規畫劃設計。

(三) 創意宜蘭先導行動

1、宜蘭創意城市發展計畫

逐年建構及整備文創環境，形塑宜蘭成為友善的文創工作基地，同時配合宜蘭原有的優質自然與人文條件，讓各式文創產業得以在此生根發展，並且進行宜蘭縣文創人才與產業資源調查，建立完備的文創產業資料庫。

同時，厚植本縣文創產業的工作能量，並協助開拓行銷通路，讓本縣文創產業的動能與日俱增。另一方面也提升縣民生活品質及美學素養，建立宜蘭城市的性格與特質，讓宜蘭成為幸福的生活城市。

2、兒童遊戲研究與設計中心設立計畫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及其衍生興建童玩公園的概念，都是以提供兒童們一個可與父母同樂、與朋友

同享、與國際接軌、和世界交朋友的歡樂活動為出發點，為了兒童而創意、而貼心，是我們對「幸福宜蘭」的另一種詮釋方式，因此未來將籌組專案團隊，於童玩公園第一基地(親水公園)成立兒童遊戲研究與設計中心，讓貼心服務與驚奇創意融合在遊戲遊具中，使童玩創意產業能永續發展。

(四) 完備文化創意空間

1、蘭陽博物館

蘭陽博物館以「宜蘭」為主題，呈現在地自然及人文的多樣性，並具備博物館的展示教育、研究典藏及觀光休閒之功能，作為宜蘭的文化之窗。館區業於99年10月16日正式開館收費營運，自99年5月份試營運以來，截至本(101)年9月止已達271萬4仟參觀人次。

2、蘭博分館—丸山史前文物館

丸山史前文物館保存維護宜蘭地區出土豐富的史前文物，基地範圍包含聖嘉民啟智中心舊房舍(簡稱A棟)、聖母醫院丸山療養院房舍(簡稱B棟)兩棟建物及周邊景觀。刻正進行丸山遺址公園總體規劃檢討以及A、B兩棟建物細部設計；101年度土地租金發放，依規定將於本(101)年9月辦理發放作業。

另以本府95年完成之「丸山遺址公園規劃」為基礎，101年度重新啟動「丸山史前文化園區總體規

劃」，並就其未來功能、定位、方向及範圍進行檢討，並整合本府周邊資源，如交通系統、公用設施、水土保持及治水計畫、土地再生重劃、農村再生計畫等，並以分期開發為原則，擬訂分年、分期工作計畫，逐步推動「丸山遺址公園規劃」以提升整體效益。

3、南方澳討海文化館

整體檢視南方澳地區博物館資源，以南方澳討海文化館展示南方澳討海文化並進行相關教育推廣活動，基地範圍為舊南方澳豆腐岬海巡哨所，已完成建築及展示設計及南方澳討海文化館周邊資源整體評估報告，目前執行南方澳討海文化館未來營運評估作業。

4、文化局第二館區

1. 本(101)年4月2日正式命名為「羅東文化工場」。
各項工程業已完工，驗收作業進入尾聲，並於7月21日至9月30日辦理「2012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及11月份辦理「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自7月21日至8月28日止大棚架計有7個場次活動約5,100人次、登記導覽計12個參觀團體421人次；一樓展覽『2012宜蘭生活空間建築美學展』約9,468人次、天空藝廊『2012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參觀人數約1萬5,282人次、工場大廳大評圖約700人。

2. 羅東文化工場文創志工業已報名文創志工 20 名、知青文創志工 15 名、文創小志工 15 名，面試後將於 9 月辦理基礎及專業訓練。

5、宜蘭美術館建置

台灣銀行宜蘭分行登錄為歷史建築，本（101）年 7 月該行舍已移交縣府，縣府藉由對歷史建築再生利用，轉型為「宜蘭美術館」。目前已完成宜蘭美術館整建工程細部規劃設計，整建工程預計今（101）年 10 月發包，103 年 6 月完工，展示工程（含策劃首展）亦同步於 103 年 6 月完成並開館啟用。

未來宜蘭美術館將提供宜蘭一個新型美術展覽及美感體驗的空間，可為地方文化與藝術發展注入新的動能，藉以提升宜蘭藝術水準及創作風氣。

（五）文化創意產業推動

1、文創育成中心建置計畫

積極尋求結合本縣大專院校、學術研究機構或團體成立宜蘭文創產業育成中心，以提供本縣藝文產業核心創作者或獨立工作者協助與輔導。同時協助辦理研發、行銷、管理、轉型、投融资，並建置跨業聯盟資源整合機制。

2、文創產業據點拓展計畫

目前已成立之宜蘭縣文化創意中心（有 4 個展覽

空間做為藝術工作者的展覽平台)及宜蘭創意頭辦公室作為文創交流平台，並已於礁溪老爺、礁溪長榮觀光飯店設置文創專區，為開拓文創產業據點，提供藝文產業核心創作及獨立工作者之展覽與通路空間。規劃於溪北、溪南提供文創平台，以供文創工作者展覽、交流。另外「羅東文化工場」業已試營運，未來將以打造兒童、青少年體驗與育成中心模式，逐步培養宜蘭縣文創人才庫及籌備文創發展方向。

3、典藏宜蘭在地知識，深耕宜蘭研究基礎

本年度辦理宜蘭縣傳統行業、宜蘭建築空間發展史及不同行業別女性史口述訪談等三項學術調查與研究，累積在地豐厚文化資源。此外，並針對宜蘭泰雅族兩原住民鄉，及羅東、礁溪兩地區客家聚落等，進行老照片之徵集，建立多元族群與文化研究基礎。經由長期關注各類宜蘭歷史發展重要主題，進行系統性調查與研究，典藏宜蘭在地知識，孕涵文化發展實力。

教育推廣方面，辦理「眷戀土地的遊子—李潼文學中的宜蘭」、「阿媽的藏寶盒—跨時代女性的流金歲月」與「宜蘭雙連埤環境發展史」等三項特展，策劃「宜蘭研究」第10屆學術研討會（「再見別有天—宜蘭生態與環境變遷」）。另為使館藏資料便於民眾使用，100年度規劃「宜蘭人文數位知識資料庫」，本年度1月正式對外開放，內容包含數位典藏、宜蘭研

究、主題館線上展示等，是一開放性、整合性及便利性的數位資料庫，目前使用查詢人數已突破十萬人次，頗受各界好評，未來將持續充實資料庫內容。

4、地方文化館整合輔導計畫

本計畫以博物館群經營為核心，結合社區營造與文化資產守護，創造地方文化館特色與多元發展。以不同形式的合作計畫，行銷博物館群，並透過不同活動串連，帶動博物館群共識凝聚。已分別完成「手創蘭陽—宜蘭生活美學特展」、「大地協奏，律動蘭陽專題展」、「慢遊山海之間—宜蘭是一座博物館」主題遊程活動，本（101）年共有 14 處館舍申獲文化部補助計 1,222 萬元，目前正企劃出版《家/遮是博物館》宜蘭博物館家族導覽手冊以及博物館家族手作藝術工藝推廣活動，預計本（101）年 10 月底完成。

5、宜蘭文學館營運

宜蘭文學館自 100 年 12 月 21 日開館以來，依不同的文學主題，規劃系列活動，101 年度活動包括，4 至 5 月辦理「文學行春—用閱讀陪伴孩子」4 場講座、6 至 8 月辦理「采詩豔夏—用詩歌紀錄生活」3 場講座、9 至 11 月「閱影賞秋—用電影述說人生」3 場講座等，除辦理講座外，亦於館內陳設主題書展，營造文學氛圍。

為活動場域，提升宜蘭文學館能見度，積極與學

校、中央單位及民間團體合作，舉辦交流活動，本（101）年3月31日與清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合辦「現實主義畫家吳耀忠與文學的對話」，本（101）年8月25日與臺灣文學館合辦「臺灣文學館101年度館際交流座談會」-「蘭陽文學的發生與宜蘭文學館的定位」座談會，並不定期與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歪仔歪詩社等藝文團體共同辦理文學交流活動。

（六）創意城市活動

1、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

2012年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為宜蘭帶來國內外各地遊客44萬1,176人參與本屆活動，活動已於本（101）年8月19日閉幕，今年度以「音樂風」作為整體設計，配合演出、展覽、遊戲、交流四大軸線，營造出一個充滿夢想、童趣、驚奇又洋溢青春健康氣息的快樂童玩節。活動內容包括：

(1)演出：國內外大型兒童民俗音樂舞蹈團隊、國外小型民俗樂團及雜耍小丑、國內街頭小型樂團、國外雜耍小丑。規劃邀請表演如後：團隊國外團隊18國22團隊、國內團隊6團、國內音樂型與街頭藝人表演11組。另結合恐龍藝術展，規劃每日4場次的紙風車劇場演出豐富園區整體演出。

(2)展覽：本次展館規劃以日本機動戰士鋼彈主題館，

另搭配有聲藝師工坊為輔的設計，以靜態展示、動態互動、多媒體互動方式呈現。

(3)遊戲：水域、河域遊戲區(環保船、龍舟與獨木舟體驗)及互動體驗區。

(4)交流：國內外童玩藝師教學、團隊之夜、社區參訪等。

2、2012 宜蘭綠色博覽會

2012 宜蘭綠色博覽會為宜蘭帶來國內外各地遊客約 39 萬人參與，活動於本（101）年 5 月 20 日閉幕，是全國首創結合環保、教育、農業、文化之產業活動，現在也成為宜蘭年年辦理之聖事，活絡了宜蘭在地的旅遊、觀光、餐飲等產業，也符合宜蘭縣重視環保與自然環境共存共榮，及永續經營的宜蘭價值。

另宜蘭再度以「宜蘭綠色博覽會」獲得「2012 年宜居城市國際競賽」專案獎（Project Awards）決賽資格，預計將在今年 11 月底，參加於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艾因市舉辦的決賽。

3、籌辦第 49 屆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系列活動

為帶動本縣影視及觀光產業，縣府爭取第 49 屆之金馬國際影展系列活動，計畫擴大影展舉辦規模，邀集民眾參與欣賞電影藝術、深化縣民觀影素養，並

將蘭陽在地文化藉活動力量推向國際。

「2012 宜蘭金馬」分為三大活動系列：全國性金馬活動、金馬宜蘭影展及本府自辦周邊活動。全國性金馬活動由主辦單位台北金馬執行委員會(簡稱執委會)辦理全國性之影展、典禮、創投會議及電影學院。金馬宜蘭影展由本府委託執委會，大舉將金馬影展引進本縣，並搭配本縣文化及觀光產業設計推廣活動，活絡周邊經濟效益，並藉此樹立宜蘭為影視產業友善城市形象。本府自辦周邊活動則著眼在地文化建立及培養，舉辦具有長遠效益之展覽、講座等教育活動，並於期後於原場地續辦演出活動，以期延續當地人氣及熱度。以上活動，已由 8 月 27 日於縣政大廳造勢記者會宣示開跑，10 月起將陸續舉行。

4、鄉鎮市特色活動加值補助計畫

「頭城搶孤」，至今已成為本縣最具代表性的民俗祭典，並列為宜蘭縣民俗類文化資產，本府將與地方公所及相關單位研議規劃「搶孤文化園區」之設置，以延續民俗文化之傳承。另外對於宜蘭水燈節、宜蘭兒童守護節一掛貫保平安、二龍競渡及五結走尪等民俗活動，縣府亦會給予適當協助。

宜蘭從以往累積的多元文化價值，透過現代努力的保存與維護，引領我們邁向多元創意城市的目標；縣府運用在地人化資產，輔以創意城市計畫，將活化在地歷

史文物，落實「宜蘭就是一座博物館」的目標。並推動文化創意產業，讓文創產業在宜蘭生根，打造成為創意城市的領導先驅，形成文創產業重要據點。

參、宜蘭方向與未來

當北宜高速公路的開通，造就宜蘭正式納入大台北生活圈時，每到假日，大量外來旅客卻使便捷的高速公路形成南北往來極壅塞的路段，為能解決該壅塞問題，落實本縣節能省碳政策，降低路廊碳排放量，目前正積極向中央爭取北宜直鐵的闢建。另為達提速目的，以縮短旅行時間，也配合「北宜直線鐵路」計畫推動「宜蘭鐵路高架」，將宜蘭平原鐵路未高架部分儘速完成，讓宜蘭鐵路兼具捷運功能。而公路運輸部份，也向中央反映，儘速完成濱海公路截取定案，提供公路交通系統更為完善。

另本府長久著力的重點，即是結合觀光與文創，提升在地產業，在發展影視文創產業方面，為促進創意產業發展及培育創意人才等工作，縣府積極藉由「宜蘭縣政府影視事務委員會」，進一步加強影視協拍工作，以及媒合設計師與傳統匠師、文創工作者，共同進行創作，並將產出的文創產品產業化，希望文創工作能在民間引燃啟動，讓本縣文創產業更為完整。更藉著 101 年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於本（101）年 11 月 24 日在羅東文化工場舉辦，金馬影展期間搭配各項表演藝術類及電影藝術類活動，以匯聚場館人潮

及提升能見度；羅東文化工場未來將扮演促進當地文創產業發展的角色，成為宜蘭當地、甚至整個北台灣重要的國際窗口。

此外，宜蘭縣總體規劃報告早於 83 年完成，當時規劃成果成為其他縣市競相學習對象，惟迄今時空環境變遷甚鉅，現在辦理檢討修正中，將以國土空間永續利用為架構，重新修訂宜蘭總體規劃，明確劃出環境敏感區域，強化自然環境資源保育，規劃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總體規劃概念圖中，劃設農業發展帶、城鄉發展帶及國土保育帶，以引導本縣未來城鄉發展及交通建設。透過環境敏感分析及災害潛勢分析，歸納出滯洪設施、避難空間等區位，以減少災害損失，並避免資源浪費，更能擘畫宜蘭縣空間發展之願景，並做為擬定縣區域計畫之指導。在規劃過程中，由於宜蘭低窪地區淹水問題，現也配合推動水綱領計畫，由傳統治水觀念及總體治水規劃進行觀念變革，採用與水共生的概念，考量高腳屋及農田休耕蓄水等方式，籌劃水岸城市的實現。

建築方面，秉持「宜蘭厝」理念，持續關注在地之地域特性、生活文化及環境永續發展，並將低碳城市與綠建築納入，延伸至都市計畫區內之住宅。將宜蘭所擁有「良好居住

機能及尺度之都市生活環境」推薦給民眾，帶動宜蘭整體地景改造。

最後，縣府推動縣政，有些已順利進行中，然而，對於部分受經費因素、權責問題、法令限制等尚未作成實質行動方案，縣府也積極且持續召開會議協商解決方式，並納入往後政策擬定時之考量，在縣府團隊的努力及議會的支持下，聰賢相信宜蘭會有不一樣的幸福，因為生活在這塊土地上的大家，對於未來都有一個相同的期許，這個期許就是希望宜蘭擁有城市競爭力，人民越來越幸福，持續宜蘭人的自我認同感及光榮感，以身為宜蘭人為傲

以上報告，敬請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批評指教。

最後

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先進、媒體朋友，
身體健康，圓滿如意，謝謝大家！

編按：

《縣長施政總報告》涉及數字的表述原則說明

本報告涉及數字的文字表述通則有二：

- (1) 凡表述數量者，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10年」、「每年150萬元」；
- (2) 凡表述次序而非數量者，以國字表述之，如「台2線」、「國道5號」

通則的例外：

- (1) 凡年月日概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99年10月20日」、「2010年」、「9月」等。
- (2) 凡超逾十次以上的次序或號序，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第25號道路」、「都委會第257次會議」
- (3) 概括性數字的表述，以國字為之，如「六大面向」、「鐵人三項」。
- (4) 作為定冠詞屬性的「一」字，以國字表述，如「一座幸福城市」、「一段共同的回憶」。